

公司代码：600328

公司简称：兰太实业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兰太实业
LANTAIINDUSTRY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李德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有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 根据2019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审计报告，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076,259,022.95元。2019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1,082,624,434.37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94,657,002.16元，每股收益1.0701元。

本年度拟以2019年末总股本836,084,0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91,969,244.95元。

2. 本年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故不存在相关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其他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错误! 未定义书签。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2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指	并购重组委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中登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北交所	指	北京产权交易所
联交所	指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独立董事制度》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实际控制人、中盐集团、集团公司	指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	指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兰太实业、公司、本公司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昆仑碱业	指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兰太钠业	指	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处理公司	指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兰太资源	指	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兰太药业	指	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兰太煤业	指	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胡杨矿业	指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兰太	指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指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中盐昆山	指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高分子公司	指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盐碱分公司	指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盐碱分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19 年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兰太实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INNER MONGOLIA LANTAI INDUSTR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ANTAI INDUSTR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德禄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云泉	孙卫荣
联系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电话	0483-8182718	0483-8182016
传真	0483-8182022	0483-8182022

电子信箱	ltzqb@lantaicn.com	ltzqb@lantaicn.com
------	--------------------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贺兰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336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阿拉善左旗乌斯太镇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336
公司网址	http://www.lantaicn.com
电子信箱	ltzqb@lantaic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法律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兰太实业	600328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7号楼中海国际中心A座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军书、刘均刚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27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邓永辉、王昭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年2月4日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金融街中心南

		楼 16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傅冠男、姚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 财务顾问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7 楼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徐万泽、王嘉成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 上年同 期增减 (%)	2017年
营业收入	10,045,876,322.19	9,926,234,362.32	1.21	8,816,697,20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4,657,002.16	871,307,859.20	2.68	865,525,43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4,837,517.29	260,325,270.07	20.94	199,323,21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75,622.99	1,830,939,618.53	-11.05	1,068,024,651.5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 比上年 同期末 增减(%))	2017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23,251,084.45	5,405,795,941.24	0.32	4,208,413,805.25
总资产	14,137,279,924.21	15,268,920,833.32	-7.41	16,139,809,073.4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7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01	1.0421	2.69	1.03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01	1.0421	2.69	1.03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7188	0.5943	20.95	0.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2	19.28	减少2.76个百 分点	22.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12.35	11.29	增加1.06个百 分点	9.48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2.68%的主要原因为：一是基础化工和“两钠”精细化工运营良好，运营质量和规模效益持续提升；二是持续推进“降杠杆、减负债”工作，通过科学统筹安排资金、动态管理等措施，有效压降带息负债规模，财务费用大幅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9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21,198,122.43	2,592,956,409.79	2,511,004,163.79	2,420,717,62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251,937,666.78	238,719,959.72	309,855,033.54	94,144,342.12

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464,060.71	92,439,149.44	79,380,394.31	58,732,36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030,451.34	119,680,521.08	940,617,279.45	58,247,371.1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氯碱化工 100%股权、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中盐昆山 100%股权的同一控制下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可比期间有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重述，导致已披露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一致。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9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54,982.05		-12,039,565.05	-271,460.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41,265.92		16,768,554.54	16,674,003.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9,584.41	525,038.9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				

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71,541,520.46		603,745,733.40	655,046,577.4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77,771.28		3,286,090.00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3,120.61		-905,013.43	-1,339,985.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80,908.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14,562.25		-2,104,945.88	-1,556,062.77
所得税影响额	-1,614,649.10		-1,908,757.54	-2,875,889.18
合计	579,819,484.87		610,982,589.13	666,202,222.1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 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盐、盐化工、医药健康产品等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以精制盐、工业盐等为代表的盐产品；以金属钠、氯酸钠等为代表的精细化工产品；以纯碱为代表的基础化工产品；以苻蓉益肾颗粒、复方甘草片、维峰盐藻等为代表的医药保健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吉盐化集团持有的氯碱化工 100%股权、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中盐昆山 100%股权的收购暨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的交割过户手续，公司的主营业务化工产品中新增聚氯乙烯树脂（PVC）、烧碱、糊树脂、电石等业务板块，并进一步扩大了纯碱业务的产能，丰富了现有主营业务板块，实现了盐化工产业链的大幅延伸。

2. 经营模式

公司遵循“盐为基础、横向拓宽、纵向延伸、科学发展”的思路，坚持不懈地推进管理变革和技术创新，努力寻求产业升级和多元化发展道路，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本次重

组资产交割完成后，公司已发展成为横跨内蒙古、青海、江苏、江西四省（区）七地的盐与盐化工企业，未来公司将建设成为“生产环境清洁优美、资源利用节能减排、收入利润持续增长、股东员工共同受益”的中国西部一流的循环经济盐化工基地。公司主要采用生产销售型经营模式统筹安排；原材料采购以招标采购和比价采购为主；盐及盐化工产品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贸易为辅；医药产品销售模式主要为普药大流通分销模式、新药招商代理加学术推广模式、保健品区域代理加品牌推广模式。

3. 行业情况

（1）盐行业：现国内原盐生产企业 130 多家，产能 11,425 万吨，2019 年原盐产量 9,120 万吨；公司所在区域内需求量 1,882.55 万吨，其中，工业盐 1,814 万吨，食用盐 68.55 万吨；受下游需求增加的影响，国内原盐市场整体稳中上行，价格有一定涨幅，但产大于销的矛盾仍较为突出。公司原盐储量约 2 亿吨；公司盐湖位于内蒙、青海两地，主要用于公司纯碱、盐化工产品生产原料，外销客户位于公司周边地域；下游主要分布在烧碱、纯碱等行业。

（2）精细化工行业

①金属钠：金属钠全球产能装置 15.55 万吨，2019 年产量为 13.69 万吨，其中国内 11.09 万吨，国外 2.6 万吨。全球消费领域主要集中在靛蓝粉行业和医药中间体行业，占比分别为 26% 和 64% 以上；其他行业有少量分布。公司金属钠产能 6.5 万吨，占全球产能的 41.8%，规模优势明显，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蒙宁、鲁豫、苏及东北地区；公司客户主要以靛蓝粉和医药中间体客户为主；出口市场集中在欧美、东南亚等国家。

②氯酸钠：全球氯酸钠产能约为 390 万吨，主要分布在北美、中国、欧洲等国，国外约为 335 万吨，国内主要生产厂家产能合计 55 万吨。全球消费主要集中在纸浆与亚氯酸钠、高氯酸钾、水处理等应用领域。公司氯酸钠产能 11 万吨，占国内产能的 20%。公司产品销售主要覆盖陕、蒙、宁、鲁、豫、京、津、冀及东北地区；下游主要分布在亚钠、纸浆、染料等行业。

（3）基础化工行业

①纯碱：目前，全国纯碱设计产能约 3247 万吨，100 万吨以上生产厂家有 13 家，合计产能 2080 万吨，占总产能的 64.06%；江苏、河南、青海、山东、河北是国内主要的纯碱生产地，公司现有纯碱产能 240 万吨，产能规模位于国内前三，其中昆仑碱业 150 万吨，采用的是氨碱法工艺，占国内纯碱总产能的 4.62%；中盐昆山 60 万吨，为联碱法工艺，占国内纯碱总产能的 1.85%；盐碱分公司纯碱产能 30 万吨，采用的是氨碱法工艺。产品主要覆盖冀、豫、晋、陕、川、沪、赣等区域；下游主要分布玻璃、氧化铝、无机盐、医药等行业。

②聚氯乙烯树脂：国内聚氯乙烯产能主要分布在西北地区，占全国总产能的 42.32%。公司聚氯乙烯树脂产能 40 万吨，产能规模属中等行列。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国内聚氯乙烯行业发展已由规模扩张期进入深度调整期。产品的下游用途主要分成软制品和硬制品，硬制品的占比超过 60%，其中硬制品以管材和管件、型材、门窗为主，软制品以电缆、薄膜、人造革为代表。

③糊树脂：近年来，随着应用领域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国内糊树脂应用不断拓展，已成为电子信息、航空航天、生物技术等领域中不可或缺的材料，新的需求不断出现。目前，糊树脂主要用于医疗手套、人造革、搪胶玩具、滴塑商标、油漆涂料等领域，其中医疗手套和人造革占比超过 50%。国内主要糊树脂生产企业数量为 17 家，产能均不超过 20 万吨，行业内暂无呈现垄断地位的生产主体，行业竞争相对充分，公司糊树脂现有产能 4 万吨，占国内树脂产能的 2.06%。

④烧碱：中国作为世界烧碱产能最大的国家，产能占全球比重达 40%以上。受供给侧改革及去产能影响，烧碱行业落后产能相继退出，行业产能持续优化集中。公司现有烧碱产能 36 万吨，生产烧碱的主要原料有工业盐和电力。下游需求主要为氧化铝、化工、纺织化纤、造纸、轻工业、医药等，其中氧化铝为主要需求行业，占比达 30%。

⑤氯化铵：2019 年国内氯化铵产能约为 1200 万吨左右，主产区仍集中在华东以及华中区域，华东产能占比接近 50%，其生产产能均来自于联合制碱企业，公司中盐昆山亦属于联碱法生产企业，氯化铵产能 65 万吨，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为安徽、东北、江苏等地区，下游主要需求来自于肥料等农业，很少部分用于工业。

(4)医药行业：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前，公司主要为集盐、盐化工、医药健康产品等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综合性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以精制盐、工业盐等为代表的盐产品；以金属钠、氯酸钠等为代表的精细化工产品；以纯碱为代表的基础化工产品；以苻蓉益肾颗粒、复方甘草片、维峰盐藻等为代表的医药保健产品。

2019 年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在原有金属钠、纯碱等业务的基础上，新增聚氯乙烯树脂、烧碱、糊树脂、电石等化工业务板块，并进一步扩大了纯碱业务的产能，丰富了现有主营业务板块，实现了盐化工产业链的大幅延伸。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完成对吉盐化集团下属 4 个标的的收购暨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的交割；2020 年 1 月 17 日完成新增股份的登记工作，公司主要资产发生了重大变化。具体相关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4 日披露的《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4,137,279,924.21 元。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地理优势：公司拥有位于内蒙古阿拉善盟的吉兰泰盐湖及位于青海省柴达木盆地的柯柯盐湖，主要产品生产基地内蒙西部及青海德令哈地区煤炭、石灰石资源丰富，为公司发展提供了优

质可靠的资源保障，同时，区位优势造就了劳动力和能源成本较低；中盐昆山地处华东区域，紧邻上海市、浙江省等经济发达地区，华东区域对于纯碱产品的需求较大，中盐昆山销售半径可以覆盖整个华东地区，区位优势突出。

2. 规模优势：公司生产装置先进，部分产品产能位居同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拥有世界产能最大的金属钠生产线；全国单套产能最大的氯酸钠生产线；拥有国内技术领先、产能达 240 万吨、位居国内前三的纯碱生产线；国内湖盐行业机械化程度较高的成品盐生产线。

3. 产业链优势：公司采用盐电解生产金属钠、氯酸钠，氨碱法、联碱法生产纯碱、氯化铵，采用电石法生产 PVC 及烧碱，拥有“盐—电—精细化工产品”、“盐—石灰石—煤—纯碱—氯化铵”、“盐—煤—电—电石—PVC—烧碱”的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且高分子公司可以利用氯碱化工提供的氯乙烯单体及能源动力等生产糊树脂产品。完整的产业链能够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和对部分原材料的依赖，提升生产经营的效率，增强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和抗风险实力。

4. 品牌优势：公司盐及盐化工产品以质量过硬、信誉良好著称。“银湖”牌精制盐是国内同类产品首个通过绿色认证的“绿色食品”；“阿瑞美”牌食用纯碱经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是国内首家通过认证的食用碱；金属钠的“国邦”商标、纯碱的“阿瑞美”商标、精制盐的“银湖”商标被认定内蒙古自治区著名商标；“昆仑雪”牌纯碱获得青海省省级著名商标荣誉称号；还可授权使用集团公司“中盐”品牌，利用中盐集团在全国的影响力扩大产品销售市场。

5. 技术优势：金属钠生产工艺采用美国杜邦先进技术，经过多年消化吸收，与国内同行业相比具有生产工艺成熟可靠，直流电耗、电效、盐耗均达到国际水平，已成为世界最大的制造商；氯酸钠采用加拿大 ERCO 公司的成套关键工艺技术，采用低温真空蒸发结晶技术，生产稳定可靠，节能效果好，产品指标优于国内同行业企业；纯碱生产装置集中选用了国内外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各种消耗指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氯碱工艺采用日本氯工程离子膜电解工艺，片碱采用意大利博特生产技术，糊树脂采用日本钟渊及日本三凌微悬浮聚合法技术，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盐藻系列产品自主研发能力不断提高。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建设“国家盐业公司+优秀化工企业”战略目标为引领，以“创新 变革 竞争 共赢”战略方针为指导，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进一步推进公司资源整合优化配置、产业和产品结构调整，强化稳生产、保安全、控风险、降负债、促销售、提质量、增效益等重点工作，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圆满完成，配套融资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主营产业规模优势充分显现；资产资本结构更趋合理；产业和产品结构更趋优化；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持续巩固；低效资产处置取

得重大突破；各类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显著增强，企业总体保持稳定高效运行并呈现良好发展态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4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8.9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8%，利润上涨的主要原因：一是基础化工和“两钠”精细化工运营良好，运营质量和规模效益持续提升；二是持续推进“降杠杆、减负债”工作，通过科学统筹安排资金、动态管理等措施，有效压降带息负债规模，财务费用大幅减少

（二）主要产品经营情况

1. 盐产品

盐产品在合理规划盐湖开采规模的基础上，通过工艺改造和技术创新，努力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为公司盐化工产品生产提供了有力保障。2019 年，生产成品盐 100.44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0.44%；销售 92.82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92.82%；产品单位成本均在可控范围内；工业盐产品质量基本达到内控合格品率，食用盐国标合格品率均为 100%；报告期内，未发生设备、安全、环保及质量事故。

2. 精细化工产品

精细化工产品坚持创新驱动战略，不断夯实基础工作，加强标准化管理，准确把握市场机遇，节能降耗，挖潜增效，较好地完成公司各项目标任务。2019 年，生产金属钠 6.15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2.50%；销售 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0%；生产氯酸钠 9.3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3.67%；销售 9.42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4.67%；金属钠直流电耗与氯酸钠综合电耗均达到计划指标；产品出厂合格率为 100%；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

3. 基础化工产品

基础化工产品持续实施技术升级改造，强化过程管控，优化工艺参数，规模效益强劲显现。全年生产纯碱 258.60 万吨（含小苏打），完成年计划的 98.76%；销售 253.1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95.17%；聚氯乙烯生产 41.57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1.34%；销售 42.2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3.05%；烧碱生产 36.5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6.49%；销售 36.54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8.44%；电石生产 74.24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12.48%；销售 74.27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12.53%；氯化铵生产 80.88 万吨，完成年计划 108.60%，销售 82.3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10.58%；糊树脂生产 4.3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8.25%；销售 4.38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9.5%。通过不断优化生产过程控制，主要产品消耗指标明显降低，各生产装置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事故，主要环保指标均控制在国家环保排放指标要求范围内。

4. 医药产品

医药产品受医改政策深入推进的影响，主要产品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降低，公司主动适应市场环境，加快产品研发进度，推进营销队伍建设，加大产品宣传力度，保持了相对平稳的运营态势。2019 年，生产甘草片 569.4 万瓶，完成年计划的 113.88%；销售 718.24 万瓶，完成年计划的 102.61%。生产苻蓉益肾颗粒 392.14 万盒，完成年计划的 65.36%；销售 311.26 万盒，完成年计划的 51.88%。各产品出厂合格率和采购物资质量合格率均为 100%；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环保事故。

（三）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各产业板块运营情况：公司持续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品结构，加强生产指挥、调度和管理协调工作，提高生产计划的科学性，消化成本上升压力，以整体效益最大化为目标，集中精力发展“纯碱”基础化工和以“两钠”为主的精细化工，全力改善制盐与生物医药产业经营状况，确保公司存量资源得到更加合理的配置，优质增量规模不断扩大。报告期内，纯碱规模效益充分显现，营业收入与利润再创历史新高，被中国石油与化学工业联合会评为“纯碱行业能效领跑标杆企业”；精细化工产业推动三氯、核级钠产能升级，进一步扩大产业协同、集约发展效应，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优势；盐产业加快推进“两优化 两提高”结构调整步伐，在调整产业结构、化解资源矛盾、补齐历史短板方面取得明显成效；生物医药产业以“成本”和“管理”为主线，以营销“三整合”为突破，优化生产组织，最大限度降低运营成本，经营状况明显好转。中盐西兰太和污水处理公司经营效益保持稳定。

2. 产品销售情况：公司营销统筹兼顾国际国内两个市场，整合优化销售资源，适时调整营销策略，持续拓展销售渠道，提高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再创历史新高，基础化工纯碱持续培育优质客户，加大战略合作力度，效益贡献突出；精细化工“两钠”产品国内市场进一步巩固和加强；食用盐按照集团公司“三品战略”要求接受统一调度，保障供给。工业盐在保障公司内部用盐需求的同时，成功开发了万吨粉洗盐销售市场；生物医药产品通过实行“渠道、产品、人力”三整合，加强与国内知名药企合作，多元化营销模式正在形成。运输方面，积极争取铁路公司的支持，盐产业和精细化工运输方式进一步调整优化，运输成本持续下降。

3. 安全环保管理工作情况：公司各单位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国资委和各级政府一系列安全环保工作部署及要求，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体系建设及班组安全标准化达标创建，实行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横向责任目标到边，纵向督办跟踪到底，全面管控。同时，全面落实中央企业环境保护专项督导要求，专题部署并全面开展环保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年内，精盐分厂环保治理、热动力厂烟气超净排放、氯酸钠含铬盐泥解毒、污水处理公司减量达标、二级钠回收、氯化异氰尿酸废水回收等安全环保改造提升项目的实施，为化解公司安全环保风险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环保形势总体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及环境污染事故、事件。

4. 运营管理工作情况：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环境、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审核，并将环境管理体系纳入质量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中，实现了三标体系的系统融合。顺利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申报的2019年绿色制造体系示范项目，荣获自治区2019年绿色制造示范企业名称号，并入选国家工信部第四部绿色制造、绿色工程名单；4项具有典型示范和推广价值的管理项目其中3项获得第十二届全国石油和化工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1项获得三等奖；公司以良好的经济效益和领先的技术优势荣获“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500强”、“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业百强企业”称号，企业管理效能持续提升。

5. 风险防控工作情况：一年来，公司不断强化预算执行管控、盘活存量资产，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统筹能力，保证了资金链安全，降低了财务风险；强化贷款业务协同，实施与控股子公司统一融资，以低利率资金置换高利率融资租赁业务，带息负债同比上年下降至历史最低，财务费用大幅下降；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严控流动资金占用和应收账款规模，“两金”压控顺利完成集团公司下达的指标任务。不断优化业务流程，通过强化预算引领、深化内部改革、盘活存量资产等措施，有序推进“降杠杆、减负债”工作。

6. 资产及股权处置情况：①公司转让子公司兰太资源 100%股权及债权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征集到 1 个意向受让方宁夏恒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恒泰”），并缴纳项目受让保证金 16,000 万元；2019 年 3 月 26 日，公司与意向受让方宁夏恒泰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编号：G32018SH1000166），同时交易价款 535,952,695.99 元已全部收到，联交所据此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A1 类-挂牌类）》（编号：NO.0003084），至此，该项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②积极推进兰太煤业资产处置工作，审议通过《关于承债式转让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以承债式股权转让方式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2020 年 1 月 19 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受让资格确认函》，公告期间只产生一个意向受让方——鄂托克旗棋盘井呼武煤矿，该公司有意购买兰太煤业 51%股权 28,306,071.00 元及 47,133,637.88 元债权项目，合计 75,439,708.88 元，2020 年 1 月 20 日，鄂托克旗棋盘井呼武煤矿向北交所支付保证金 22,630,000.00 元。[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7. 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7 月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组织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与交易对方达成合作意向，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各项重组议案。2019 年 3 月，公司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兰太实业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9]109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进行本次交易；2019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2019 年 4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190830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兰太实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19 年 5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830号）；2019 年 6 月 5 日，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9〕200号），对公司收购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部分业务案不予禁止；2019 年 6 月 14 日，公司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进行回复并进行披露；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90830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的申请；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2019 年 7 月 24 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 2019 年第 32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公司重大资

产重组事项进行了审核，审核结果为公司本次重组事项未获得通过；2019年8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9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的回复的议案》等议案；2019年11月6日，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召开2019年第58次工作会议，本次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2019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及承诺期的议案》等议案；2019年12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61号），并于2019年12月26日完成了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纯碱厂及中盐昆山资产交割；2020年1月17日，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的登记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2月14日发布的《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再融资制度部分条款调整涉及的相关规则》、《关于修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63号）、《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0〕11号）、《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等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3月2日、3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相关议案；3月18日收到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配套融资方案调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20]88号）；公司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向包括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天赫汇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内的21名特定投资者合计非公开发行121,580,547股股份，共募集配套资金799,999,999.26元；截止4月20日17:00止，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已收到非公开发行21家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共计人民币799,999,999.26元，并于4月21日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4月24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121,580,547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至此，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已全部完成。[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8. 非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情况

昆仑碱业年产5万吨食品级小苏打技改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4,56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投资3,691.00万元。目前，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正在进行结算工作。

兰太钠业电解生产金属锂技术与示范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2,589.2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完成投资665.73万元。目前，该项目进度正在按计划实施。

（四）存在的问题与解决措施

问题 1：各产业板块经营不均衡。采取措施：盐板块：继续推进产能结构调整转型，科学合理规划盐湖采掘区域，进一步优化工业盐和食用盐生产工艺改造，提高产品质量；精细化工板块：坚持产品国际化、产业规模化、运营管控精益化的发展思路，着力解决运营成本和节能环保问题，加强产销协同发展，确保生产安全稳定运行，抢抓有利时机，最大限度释放产能，发挥规模效益。基础化工板块：强化内部管控，加强与盐碱分公司、中盐昆山纯碱市场的联合布局规划，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纯碱行业的竞争优势；医药板块通过优化生产组织方式和管控流程，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采取灵活的经营和销售模式，提高经济效益。

问题 2：安全环保方面，国家和地方政府监管标准的差异化，为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和危化品区域运输工作带来更大的压力。采取措施：严格按照国家新的安全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安全工作和标准，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库存、装卸和运输的各环节管理和监控工作，坚决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强化安全检查、隐患排查力度和深度，重点加强重大危险源、关键装置、重点部位及重大风险的管理，加强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创新培训方式，引导全员落实培训理念，用长远眼光看待各级安全检查，努力提高全员安全技能，持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确保安全形势稳定。

（五）2020 年重点工作与保障

一是探索、创新安全环保科学化管理模式，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安全发展是底线、是基础。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各项安全环保政策法规，层层压实责任，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环保规章制度，盯紧重点区域、重点环节，切实把“推动生态环境保护”作为一项十分紧迫的政治任务，重点落实中央企业环境保护专项督导工作，防范化解环境保护风险。把“探索创新科学化管理模式”作为一项重要的安全管理新型手段，推陈出新，引入先进管理工具，狠抓安全风险管控，主动化解当前安全环保持续增大的常态化压力，不断提升科学化管理水平，保证红线不碰、底线不触。

二是合理优化布局生产组织方式，消化各种成本上升压力，持续提升竞争优势。按照公司 2019 年各产品生产任务计划和销售实际，提前科学规划 2020 年生产经营计划，严格打牢计划执行基础，加强生产指挥、调度和管理协调工作，认真组织好各产品的生产，多措并举攻克目前制约各生产板块“卡脖子”的问题，以技术突破解决生产难题，提高产销计划的科学性，消化各项成本上升压力，以整体效益最大化为目标，精心谋划、全面优化，组织安排好 2020 年各项生产经营工作，确保年度生产任务按既定计划落实，持续提升竞争优势。

三是继续优化、细化国内市场，加大力度开发国际市场，持续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导向和下游产业发展情况，提升市场研判能力，提高市场敏感度，因势而动，扎实推进深度营销，持续巩固国内领先发展规模，并着眼全球，加快国际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升国际市场业务占比，为公司开拓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严格风险防控，加大应收账款清收，合理控制存量，努力降低交易风险，确保资金运行安全，通过发挥好营销工作作为拉动公司全产品、

满负荷、高水平运营和体现效益的龙头作用，使公司努力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的跨国公司。

四是充分发挥资源优势，推动主营产品向多元化、规模化发展，为公司持续做大主营业务注入新动力。一方面充分发挥公司“金属钠”、“氯酸钠”精细化工行业的技术优势，牢牢占据市场主导地位，以提升氢气、氯气附加产品值为主线，顺势探索推出氢、氯开发利用项目，高效推动金属锂技术与示范项目，拓展上下游产业链，推动精细化工产品相关多元化发展，提高发展质量。持续加大精细化工规模化发展力度，不断发挥规模效益，提升创收创效渠道。另一方面持续推动纯碱等基础化工向规模化发展，通过探索加强资源整合、实现规模发展、提高竞争力的有效措施，从自身需求及长期发展的角度分析，积极整合兼并当地周边有效资源，努力提升纯碱基础化工规模化优势。

五是深入推进运营改革步伐，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降低企业运营成本。2020年，公司将紧紧围绕经营改革发展大局，持续探索提升新形势下企业精细化管理方式，完善各项管理秩序，延伸应用管理成果，向管理要效益，通过管理降成本，在坚持全面预算的指标优化和刚性考核，全面优化产、供、销、人、财、物各项管理要素，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非生产性支出和预算外支出的基础上，本着“整合管理资源、降低管理成本、提高控制效率”的目的，通过实施一系列的改革举措，建立市场化经营机制，确保在行业中始终占据领先地位，以此推动企业不断降低运营成本，以高科技、高效益、低成本优势增强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公司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六是立足效能发挥，持续加大风险管控，保障企业健康稳定发展。面对复杂的外部经营环境和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现状，公司将把风险防控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上，坚持问题导向，前移防控关口，建立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机制的融合，严格把控市场、财务、安全、法律等各项重点工作领域的全过程风险防控，提升人员风险防控意识，确保在经营过程中各项风险可控。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年，公司根据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通过深化内部改革，强化内部管理，调整产品和产业结构等一系列卓有成效的措施，公司整体运行企稳向好，圆满完成了各项经营目标。

1. 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0.46 亿元，同比上年增长 1.21%，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8.95 亿元，同比上年增长 2.68%。

2. 2019 年主要产品产销量完成情况：全年生产纯碱 258.60 万吨（含小苏打），完成年计划的 98.76%；销售 253.1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95.17%；聚氯乙烯生产 41.57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1.34%；销售 42.2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3.05%；烧碱生产 36.5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6.49%；销售 36.54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8.44%；电石生产 74.24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12.48%；销售 74.27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12.53%；氯化铵生产 80.88 万吨，完成年计划 108.60%，销售 82.3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10.58%；糊树脂生产 4.3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8.25%；销售 4.38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9.5%。生产金属钠 6.15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2.50%；销售 6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0%。生产氯酸钠 9.33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3.67%；销售 9.42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4.67%。生产成品盐 100.44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100.44%；销售 92.82 万吨，完成年计划的 92.82%。生产甘草片 569.4 万瓶，完成年计划的 113.88%；销售 718.24 万瓶，完成年计划的 102.61%。生产苻蓉益肾颗粒 392.14 万盒，完成年计划的 65.36%；销售 311.26 万盒，完成年计划的 51.8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045,876,322.19	9,926,234,362.32	1.21
营业成本	7,243,802,153.17	7,031,327,542.39	3.02
销售费用	656,397,615.54	638,801,510.31	2.75
管理费用	351,008,258.79	363,668,302.56	-3.48
研发费用	64,400,738.33	45,424,526.12	41.78
财务费用	283,310,190.90	386,292,717.97	-2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75,622.99	1,830,939,618.53	-11.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23,397.13	-108,200,922.66	168.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944,288.68	-1,746,795,828.74	1.38

1、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1.78%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研发力度所致。

2、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26.66%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压减带息负债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1%的主要原因是：盐化工产品销量增加、价格上涨所致。

2. 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3.02%的主要原因是：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9,820,213,509.55	7,023,751,231.25	28.48	1.23	3.17	减少 1.34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盐	36,318,285.78	24,610,066.80	32.24	-84.35	-83.51	减少 3.46 个 百分点
盐化工	9,527,993,626.92	6,833,668,194.06	28.28	3.14	4.75	减少 1.10 个 百分点
药品	135,313,338.21	40,791,276.64	69.85	2.24	18.80	减少 4.20 个 百分点
其他	120,588,258.64	124,681,693.75	-3.39	22.47	23.86	减少 1.16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国内	9,591,812,452.96	6,872,827,085.00	28.35	1.68	3.73	减少 1.42 个 百分点
国外	228,401,056.59	150,924,146.25	33.92	-14.66	-17.21	增加 2.03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金属钠	万吨	6.15	6.00	0.62	1.59	-0.91	72.72
氯酸钠	万吨	9.33	9.42	0.00	3.37	3.78	-99.88
纯碱	万吨	258.60	253.16	15.82	2.51	-0.37	-0.34
聚氯乙烯	万吨	41.57	42.46	0.00	2.76	4.82	-99.58
糊树脂	万吨	4.33	4.38	0.01	21.81	23.30	-90.24
烧碱	万吨	36.53	36.54	0.07	1.69	1.63	-66.06
电石	万吨	74.24	74.27	0.45	10.52	23.97	-7.94
氯化铵	万吨	80.88	82.36	0.18	1.38	5.40	-89.27
苁蓉益肾颗粒	万盒	392.14	311.26	128.80	7.01	-11.97	844.25
复方甘草片	万瓶	569.4	718.24	206.46	-6.79	101.07	-41.89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业	人工成本	725,555,236.53	9.35	648,071,899.02	8.77	11.96	
	折旧	473,770,253.33	6.10	467,142,740.60	6.32	1.42	
	原材料	4,618,376,960.73	59.49	4,561,615,971.19	61.75	1.24	
	燃料及动力	1,067,858,652.31	13.76	958,987,058.59	12.98	11.3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	本期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比例 (%)		占总 成本 比例 (%)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盐	人工成本	72,473,781.57	27.20	73,702,748.31	24.96	-1.67	
	折旧	12,286,064.29	4.61	11,970,320.85	4.05	2.64	
	原材料	79,001,923.08	29.65	84,018,876.41	28.45	-5.97	
	燃料及动力	46,332,785.33	17.39	55,957,563.01	18.95	-17.20	
盐化 工	人工成本	631,645,017.90	8.61	555,044,526.29	8.03	13.80	
	折旧	444,970,439.87	6.06	438,103,657.27	6.34	1.57	
	原材料	4,451,800,476.47	60.66	4,386,286,690.78	63.45	1.49	
	燃料及动力	1,020,494,390.97	13.90	901,624,303.52	13.04	13.18	
药品	人工成本	7,478,818.97	12.93	6,705,706.43	12.12	11.53	
	折旧	3,076,140.06	5.32	3,239,862.89	5.86	-5.05	
	原材料	39,666,604.25	68.58	37,535,612.02	67.85	5.68	
	燃料及动力	1,031,476.01	1.78	1,405,192.06	2.54	-26.60	
电及 蒸汽	人工成本	13,957,618.09	14.01	12,618,917.99	10.14	10.61	
	折旧	13,437,609.11	13.48	13,828,899.59	11.12	-2.83	
	原材料	47,907,956.93	48.07	53,774,791.98	43.23	-10.9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9,059.4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3.1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7,730.3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86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89,783.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6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99,825.6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1.3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	原因分析
----	-----	-------	-----	------

			例	
销售费用	656,397,615.54	638,801,510.31	2.75	
管理费用	351,008,258.79	363,668,302.56	-3.48	
财务费用	283,310,190.90	386,292,717.97	-26.66	
资产减值损失	-42,987,176.00	-49,543,746.70	-13.23	
所得税费用	270,186,976.90	269,676,151.74	0.19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4,400,738.33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64,400,738.3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6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变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7,969,785.90	6,352,695,136.40	85,274,649.50	1.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9,394,162.91	4,521,755,517.87	287,638,645.04	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75,622.99	1,830,939,618.53	-202,363,995.54	-11.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31,897.88	25,378,271.92	249,653,625.96	983.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608,500.75	133,579,194.58	67,029,306.17	50.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23,397.13	-108,200,922.66	182,624,319.79	16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4,207,416.78	4,097,028,749.89	787,178,666.89	19.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5,151,705.46	5,843,824,578.63	811,327,126.83	1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944,288.68	-1,746,795,828.74	-24,148,459.94	1.38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05,903,855.22	4.29	620,096,040.82	4.06	-2.29	
应收票据		0.00	773,253,929.14	5.06	-100.00	
应收账款	176,071,442.99	1.25	388,818,227.42	2.55	-54.72	
预付款项	77,066,502.89	0.55	178,167,802.44	1.17	-56.74	
其他应收款	23,495,869.99	0.17	767,740,807.39	5.03	-96.94	
存货	648,223,788.57	4.59	731,262,336.15	4.79	-11.36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3,515,362.97	0.17	18,818,497.45	0.12	24.96	
固定资产	9,539,192,940.47	67.48	9,920,231,411.63	64.97	-3.84	
在建工程	371,272,163.56	2.63	511,898,711.23	3.35	-27.47	
无形资产	592,854,435.78	4.19	719,612,280.67	4.71	-1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63,928,800.27	78.26	11,790,763,192.51	77.22	-6.16	
短期借款	1,974,221,911.77	13.96	2,220,238,665.27	14.54	-11.08	

应付票据	1,009,198,997.94	7.14	996,916,454.16	6.53	1.23	
应付账款	1,596,213,231.00	11.29	1,939,748,101.63	12.70	-17.71	
预收款项	295,331,903.97	2.09	403,532,057.31	2.64	-26.81	
应付职工薪酬	111,942,852.57	0.79	97,510,927.23	0.64	14.80	
其他应付款	1,274,454,288.07	9.01	804,208,801.13	5.27	58.47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0,268,064.78	4.74	1,386,197,590.59	9.08	-51.65	
长期借款	720,000,000.00	5.09	550,000,000.00	3.60	30.91	
长期应付款	256,035,364.95	1.81	636,735,755.63	4.17	-59.79	

其他说明

(1) 本期应收票据较上年同期变动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列示于“应收票据”的银行承兑汇票调整列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2) 本期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54.72%的主要原因为：本期赊销减少，收回前期货款增加；

(3) 本期预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56.74%的主要原因为：本期预付材料款减少；

(4) 本期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96.96%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应收盐化集团往来款减少；

(5) 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的主要原因为：会计政策变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6) 本期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80.40%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改造费用增加所致；

(7) 本期应交税费较上年同期减少 47.25%的主要原因为：末公司应交所得税及增值税较上年期末减少所致；

(8) 本期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58.47%的主要原因为：本期重大资产重组对价款增加；

(9)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较上年同期减少 51.65%的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融资租赁到期还款所致；

(10) 本期长期借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30.91%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合理调整长短期借款结构，适当增加长期银行借款所致；

(11) 本期长期应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59.79%的主要原因为：融资租赁款重分类所致；

(12) 本期递延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45.47%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21,411,265.04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诉讼冻结等
应收款项融资	345,210,019.84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830,912,633.54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受限及借款抵押
合计	1,697,533,918.42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业务

公司是以生产片剂、硬胶囊、软胶囊、颗粒剂及中药提取等为主的现代化综合制药企业，主要从事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含头孢类胶囊）、软胶囊剂、流浸膏剂、保健食品等的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复方甘草片是国家基本药物定点生产品种，用于镇咳祛痰；苻蓉益肾颗粒是全国独家医保品种和国家中药保护品种，用于补肾填精；中盐牌盐藻维 E 软胶囊是以富含天然胡萝卜素的盐生杜氏藻粉为原料制成的保健食品，具有增强免疫力的功效，对化学性肝损伤有辅助保护功能；盐藻蓝莓牛磺酸软胶囊是以盐藻提取物、蓝莓提取物、牛磺酸为主要原料制成的保健食品，具有缓解视疲劳的保健功能。

2. 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是依据药品及保健食品属性、竞争渠道、产品差异化等情况制定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普药大流通分销模式、新药招商代理加学术推广模式、保健品区域代理加品牌推广模式，同时开展保健食品电子商务、体验式会员制等多渠道营销推广模式。

3. 行业情况

报告期内，受国家医药保健品行业政策影响明显。医药行业受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全面推进、医疗市场严格医保控费、国家谈判下的带量采购、新版基药目录发布的分级诊疗和西医不允许开中药处方等因素影响；而保健品行业，2019 年 1 月 1 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正式颁布实施，合规化专项深入整治，使得行业加快了存量产品的优化与淘汰，药企利润增速呈下降走势。公司主营药品、保健食品原有营销渠道与销售模式进一步受到影响，生产动能有所下降，企业发展呈现转型变革。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复方甘草片等三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把产品生

产重质量，严格生产过程与工艺管理，以及销售终端化、渠道多样化、寻找有终端渠道的大包商作为工作重心。

未来，医药行业依然面临一系列医药产业变革政策，仿制药质量疗效一致性评价全面推进，药品生产工艺核对进入实质检查，国家药品安全体系“四个最严”贯彻实施，新药品管理法修正案、4+7 带量采购推出、医保控费、保健食品微营销在电子商务法正式实施等等，促使行业优胜劣汰、创新升级，医药行业步入新的政策周期。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程度的提高，行业需求持续向上。在医改政策驱动下，仿制药淘汰继续加速，药品价格降价压力较大。

化工行业经营信息分析：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以生产片剂、硬胶囊、软胶囊、颗粒剂及中药提取等为主的现代化综合制药企业，2014年通过了国家新版 GMP 认证。主要产品复方甘草片、苁蓉益肾颗粒、沙参止咳胶囊、维蜂盐藻软胶丸等产品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中“公司”是指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复方甘草片和苁蓉益肾颗粒属于药品行业，维蜂盐藻胶丸为盐藻类保健食品。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所属药（产）品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报告期内的生产量	报告期内的销售量
呼吸系统，用于镇咳祛痰	复方甘草片	化药	否	569.4 万瓶	718.24 万瓶
补肾填精	苁蓉益肾颗粒	中药	否	392.14 万盒	311.26 万盒

(3).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驰名或著名商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百藻堂”商标被内蒙古自治区认定为著名商标。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研发以化药、中蒙药和保健食品为研发创新对象，以创新产品的工业产业化为目的，走自主创新、集成创新、仿创结合之路。开展化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利用盐藻基地的优势，研制盐藻系列保健食品；依托公司现有中药生产车间的优势，开发中药类保健食品；利用苁蓉基地优势，开发苁蓉系列产品。利用盐藻原料基地优势，开展盐藻类普通食品。

(2). 研发投入情况

主要药（产）品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产）品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营业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番葡盐藻软胶囊	31.05	31.05	0.00	0.22	0.75	2,217.16	
红曲盐藻软胶囊	28.33	28.33	0.00	0.20	0.68	8,998.83	
葛黄盐藻软胶囊	26.00	26.00	0.00	0.19%	0.63	8,311.86	
抗疲劳苻蓉片	0.28	0.28	0.00	0.00	0.01	-86.00	
盐藻蓝莓牛磺酸软胶囊	0.35	0.35	0.00	0.00	0.01	592.27	
盐藻提取物	0.32	0.32	0.00	0.00	0.01	-29.54	
基药一致性评价	261.77	261.77	0.00	1.89	6.3	-37.76	
沙参止咳胶囊转非处方药	12.26	12.26	0.00	0.09	0.30	-3.62	
苻蓉益肾片	0.67	0.67	0.00	0.00	0.02	-97.88	
知识产权费用	5.73	5.73	0.00	0.04	0.14	-34.06	
复方甘草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25.29	25.29	0.00	0.18	0.61	-75.26	
硝酸甘油片一致性评价	82.99	82.99	0.00	0.6	2.00		
百藻堂牌盐藻益智素软胶囊	5.24	5.24	0.00	0.04	0.13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	758.4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5.4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6.34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 基本信息	研发(注册) 所处阶段	进展情况	累计研发投入	已申报的 厂家数量	已批准的 国产仿制 厂家数量
复方甘草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国药准字 H15020188	前期试验研究 及申报资料准备阶段	根据前期开展工作和后期质量标准提高方法学转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咨询专家,确定开展下一步工作,初步打算按化药思路完善方案,正在与药检院沟通确定后续工作。	25.29	1	0
2个基药一致性评价 (异烟肼片、盐酸乙胺丁醇片)	异烟肼片: 国药准字 H15020182 盐酸乙胺丁醇片: 国药准字 H15020763	异烟肼片正在等待药审中心下发核查意见,盐酸乙胺丁醇片正在开展现场核查相关的准备工作。	异烟肼片已完成现场核查和整改资料提交;盐酸乙胺丁醇片需正在开展第三批样品的生产,进一步细化工艺参数。	261.72	6	7

研发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新产品研发成功后，公司的产品将呈现功能系列化、剂型系列化、原料多样化、适用人群多样化的特点，逐渐成为公司发展的主要经济增长点。

(4).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完成注册或取得生产批文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新年度计划开展的重要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药（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按治疗领域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呼吸系统，用于镇咳祛痰	3,429.53	1,576.59	54.03	108.46	99.8	3.82	
补肾益精	9,238.60	1,975.88	78.61	-74.51	-11.34	-1.47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产品的不同特性，采取了不同的销售模式，销售渠道及策略均有各自特点。

①商业流通模式：

以复方甘草片为主的普药产品采用该模式。复方甘草片是国家定点生产的特殊药物复方制剂，为国家基本药物的普药品种。销售渠道涵盖商业流通渠道、终端药店及基层医疗单位（县乡卫生院、街道社区）渠道。采取的主要销售策略是坚持一级商业流通加二级分销体系，通过客户分类，拓展分销网络、发展直销客户、加大终端渠道促销、集中开发优势区域县级以下基药市场。

②招商代理模式：

以苻蓉益肾颗粒为主的独家医保新药产品采取该模式。销售渠道主要以各省、市大中型医院终端渠道为主，另一方面开发第三终端基层医疗市场。

③保健品线上线下多渠道推广模式：

以中盐维峰盐藻胶丸与中盐牌盐藻蓝莓牛磺酸软胶囊为主的保健食品采取该模式，线下销售渠道以城市 OTC 终端药店为主，同时紧抓市场热点，探索微营销模式，利用线上渠道电子商务第三方平台京东商城与微信平台，多种渠道模式拓展市场。

(3). 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产）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苻蓉益肾颗粒（万盒）	36.87-37.18 元/盒（6 袋/盒）	310
复方甘草片（万瓶）	12-18 元/瓶（100 片/瓶）	1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薪酬	422.90	5.53
折旧	0.55	0.01
水电费	0.00	0.00
取暖费	0.00	0.00
电话费	4.07	0.05
办公费用	6.32	0.08
差旅费	88.47	1.16
运费	56.89	0.74
业务费	4.78	0.06
广告、宣传费、促销费	81.78	1.07
网络销售费用	10.68	0.14
劳务费	40.05	0.52
仓储费	74.22	0.97

服务费	6,855.78	89.55
会议费	2.53	0.03
其他	6.80	0.09
合计	7,655.82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同行业平均销售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7,648.5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5.32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格局与趋势”的相关内容。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①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的采购模式主要为招标采购，即根据公司年需求数量，统一提报招标计划，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其它备品备件的采购模式为竞争性谈判、比价等，即利用互联网采购平台，全网公开由供应商报价，选择性价比最优供应商，按程序审批形成订单，签订供货合同。对供应商的选择，物资分公司根据《采购控制程序》的相关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初选、评价，形成合格供应商名录；对原辅料的检验，根据原辅料标准进行进厂检验；对不合格原辅料，依据《原材料不合格控制程序》，由物资分公司提出处理意见；物资分公司按采购合同提出付款申请，分级审批后由财务中心执行付款程序。

②产品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市场需求情况、库存情况及实际生产运行情况，召开月度安全生产例会，编制月度生产建议计划上报生产技术中心，生产技术中心根据生产建议计划和分（子）公司及营销分公司提报的建议计划编制公司产销计划，并下达至分（子）公司及营销分公司等部门。分（子）公司负责各产品的生产，组织实施生产计划，协调各单位的配合，监督并控制生产进度以及进行产品质量检验。

③产品的销售模式详见“本节 4. 产品销售情况（1）销售模式”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金属钠	精细化工行业	电、特种工业盐、氯化钙	靛蓝粉、医药中间体	供需

氯酸钠	精细化工行业	电、盐、碳酸钠、烧碱、双氧水	亚氯酸钠、水处理、纸浆、高氯酸钾、酸性染料、冶金等	供需
纯碱	基础性化工行业	盐、石灰石、焦炭、原煤、液氨、合成氨	玻璃、无机盐、氧化铝、合成洗涤剂和印染等领域，玻璃为纯碱的重要用途之一	玻璃的下游主要来自房地产，因此纯碱行业受房地产行业影响明显。
PVC	基础性化工行业	兰炭、石灰石、电石	管材、型材、异型材、薄膜、硬材、板材、软制品、包装材料、护墙板、地板	国内外宏观形势、政策面、上游供应面、下游需求面、原料、成本、金融期货、不可抗力因素等
糊树脂	基础性化工行业	兰炭、石灰石、电石	人造革、地板革、医用手套、壁纸、玩具、浸塑、输送带、汽车装饰	国内外宏观形势、政策面、上游供应面、下游需求面、原料、成本、不可抗力因素等
烧碱	基础性化工行业	兰炭、石灰石、电石	氧化铝、造纸、印染、纺织、精细化工	国内外宏观形势、政策面、上游供应面、下游需求面、原料、成本、不可抗力因素等
氯化铵	基础化工行业	原盐、原煤、合成氨	化肥	成本、供需结构、生产、运输政策、环保政策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公司在不断加强自主创新能力的同时，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之路，与中国科学院青海盐湖研究所、湖南化工设计院、天津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南京工业大学、所、校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项目对接，共同开展各类科技创新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共下达了科技发展项目任务 23 项，其中 9 个项目为续研发项目。“电解生产金属锂工艺技术的研究及示范”、“母液生化水深度处理制纯水资源化利用与研究项目”及“110m³ 聚合釜防粘釜技术研究”项目被列为中盐集团重点科技发展项目；“三氯异氰尿酸含盐水回收工业盐资源化利用技术的研究与开发”、“药业分公司苜蓿类抗疲劳保健食品的研究与开发”、“片碱生产工艺技术创新与研究”、“电石渣处理 PVC 乙炔清净废硫酸工艺研究”、“余热锅炉在全电石渣新型干法水泥熟料窑的应用研究”项目被列为 2019 年中盐集团一般科技发展项目；“二级钠提纯回收的研究及应用回收项目”实现了一次性投料试车成功；与天津科技大学联合开展的“利用蒸氨废液溶采盐湖尾矿生产高纯

液体盐绿色资源产业化关键技术的研究与示范项目”完成了阶段性中试成功，致使盐藻提砷项目进展顺利；与中科院青海盐湖研究所联合开展“吉兰泰盐湖周边资源与环境调查及评价研究项目”地址勘查及资源核查工作取得了圆满成功，为盐湖可持续发展研究奠定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取得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的认证证书，认定为绿色制造示范工厂。通过了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复核，两化融合监督审核，内蒙古自治区盐化工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和内蒙古特色产业基地的年度评价。公司荣获“2019 中国石油和化工企业 500 强”（第 228 名）、“2019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业百强”（第 54 名）称号，兰太钠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昆仑碱业被评为“2019 年青海企业 50 强和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纯碱）；中盐昆山通过了昆山市科技局院士工作站认证。

公司登记内蒙古自治区科技成果 5 项，“海湖盐高效制备工艺及资源高值利用关键技术”项目获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联碱装置干铵产能及作业周期提升项目”获得中国纯碱工业协会 2019 年度科技进步三等奖。公司申报四个优秀管理项目，荣获第十二届全国石油和化工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三项、三等奖一项；“以技术创新改善盐湖品质”项目荣获第四届全国质量创新大赛 QIC-IV 级技术成果奖；“节能降耗 QC 小组”荣获 2019 年第二届中央企业 QC 小组成果二等奖。“液体盐班组”、“盐根 QC 小组”分别荣获 2019 年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质量分会质量信得过班组和优秀质量管理小组。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受理专利 61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 56 项；2019 年共取得实授权专利 7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0 项。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金属钠

工艺概述：在电解车间电解原料盐生产钠和氯。主原料盐先经干燥后，送入电解槽中电解产出粗金属钠和副产品氯气；粗钠经过精制提纯，输送至精制罐，再由铸钠机成型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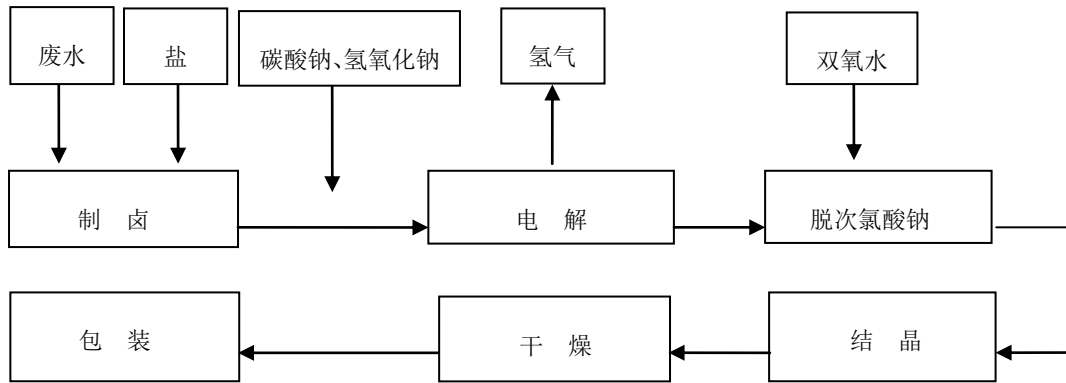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图：



氯酸钠

工艺概述：氯酸钠的生产是电解饱和食盐水，电解液经脱除次氯酸钠、结晶、离心脱水、干燥、包装、成品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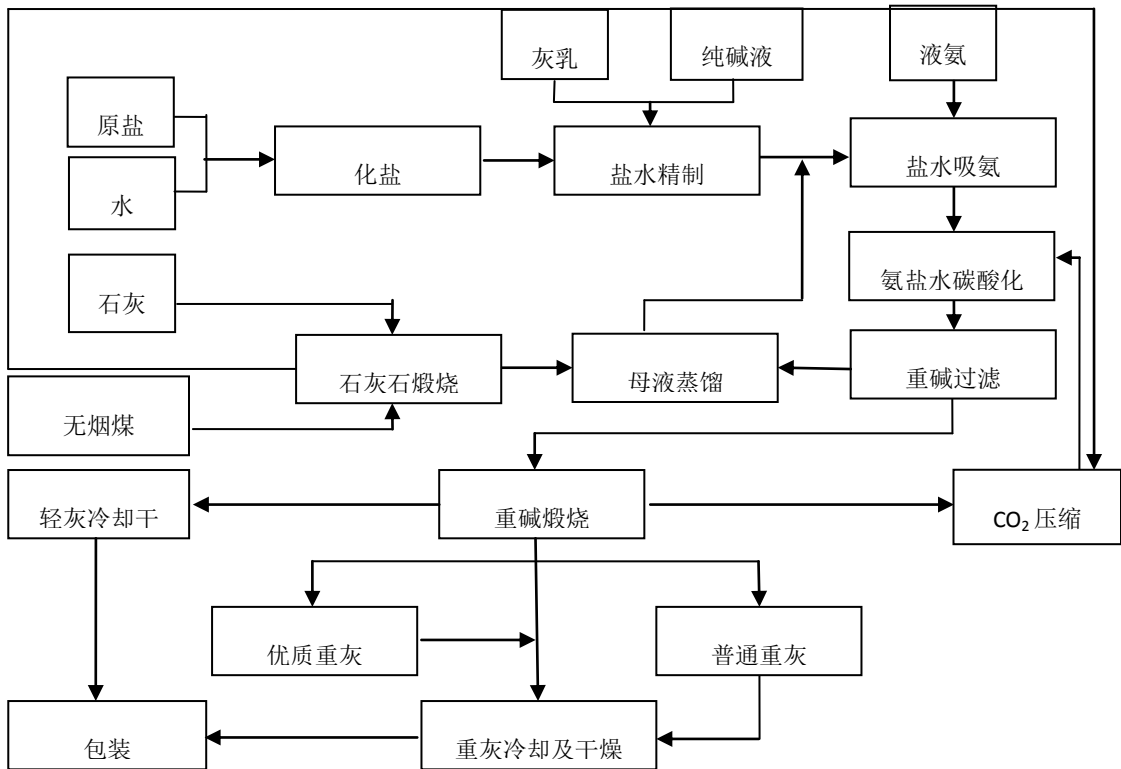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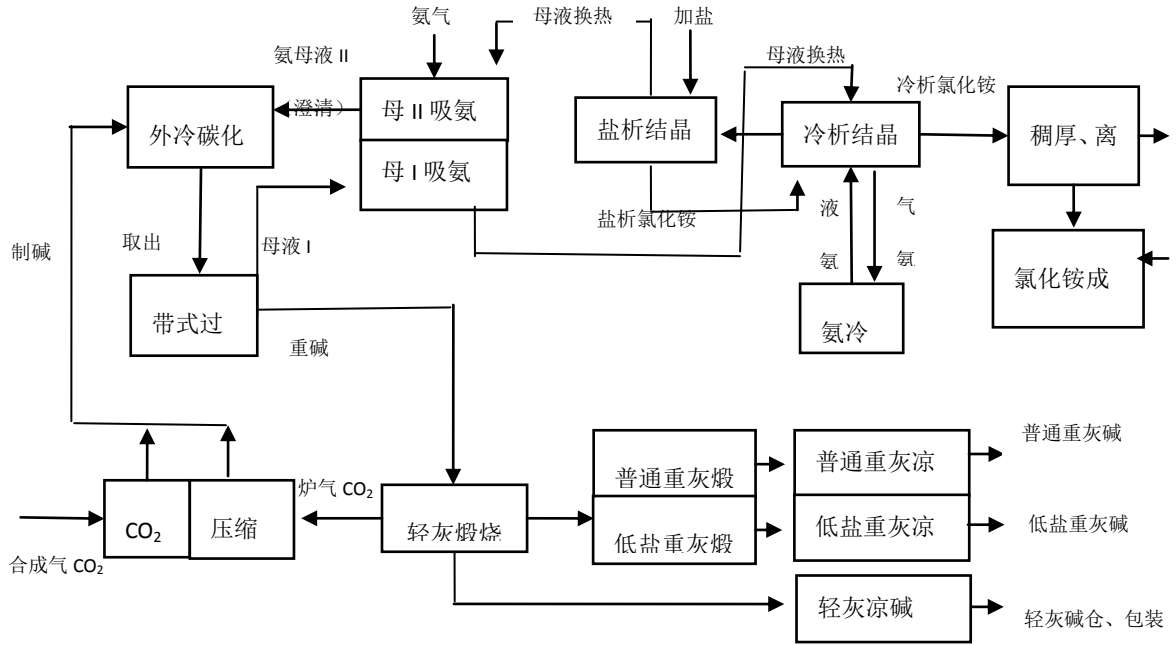
纯碱

工艺概述：公司纯碱分两种工艺生产，其中昆仑碱业和盐碱分公司纯碱采用氨碱法生产，原料是原盐、石灰石,燃料为焦炭。氨作为化学反应中间体在系统中循环使用。原料盐经过化盐、精制、吸氨、碳化、结晶、过滤，煅烧即为成品。母液经石灰乳中和后，氨蒸发并回收使用，氯化钙液排放。中盐昆山采用联碱法生产纯碱和氯化铵，联碱法是将制氨和制碱两种工艺联合起来，同时生产纯碱和氯化铵两种产品的方法，该工艺路线工业盐利用率高，无废水外排。

① 昆仑碱业及盐碱分公司纯碱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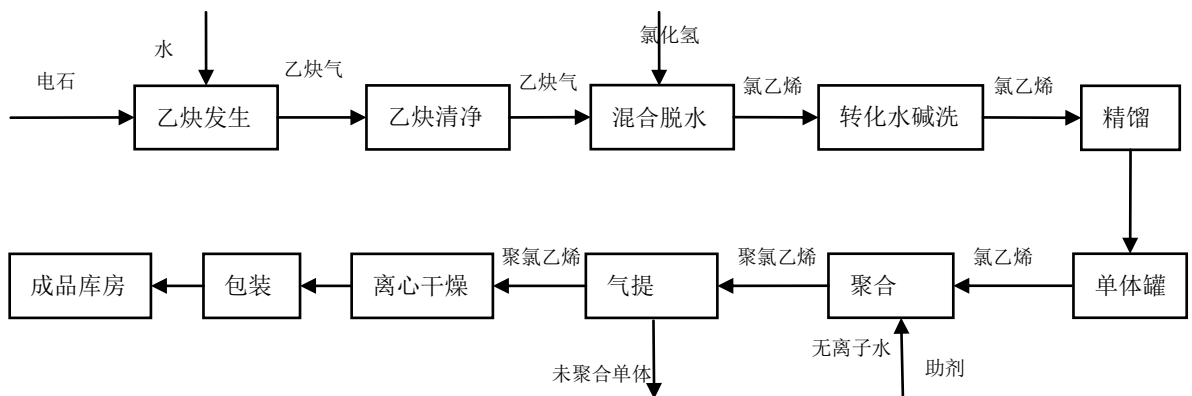
②中盐昆山纯碱和氯化铵工艺流程图：



聚氯乙烯树脂

工艺概述：氯碱化工采用电石乙炔法生产工艺生产聚氯乙烯，即电解精盐水产生氯气、氢气及烧碱，氯气、氢气与乙炔气在低汞触媒的作用下形成氯乙烯单体，再通过聚合釜反应形成聚氯乙烯，即 PV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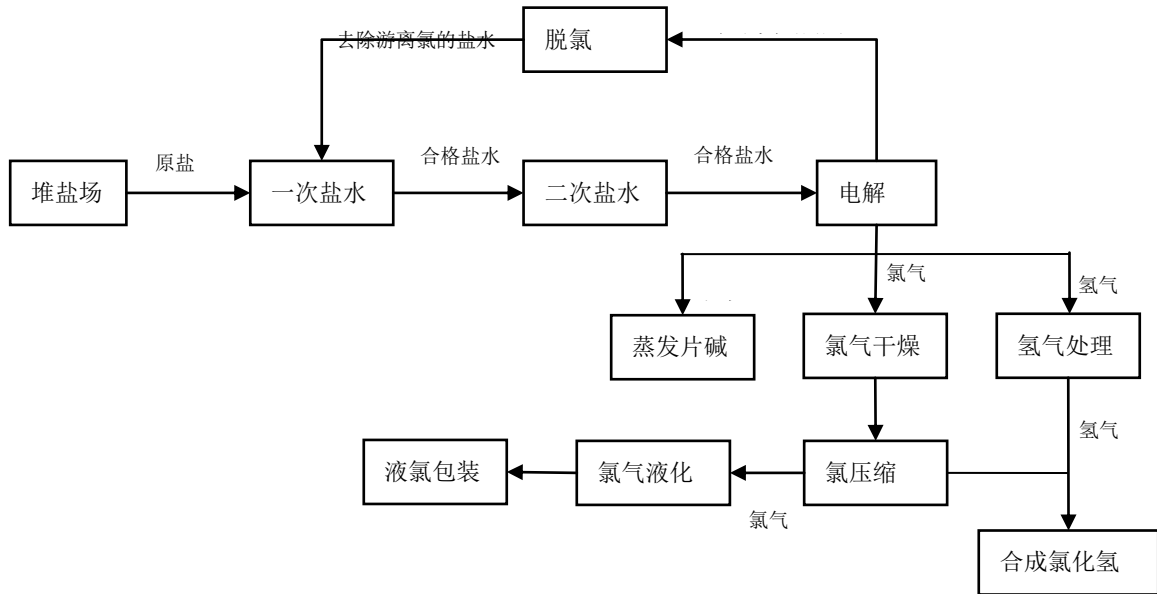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图：



烧碱

工艺概述：采用离子膜电解法制烧碱工艺及膜式蒸发法制片碱工艺，将电解精盐水产生的烧碱浓缩成液态 30 碱、液态 50 碱及片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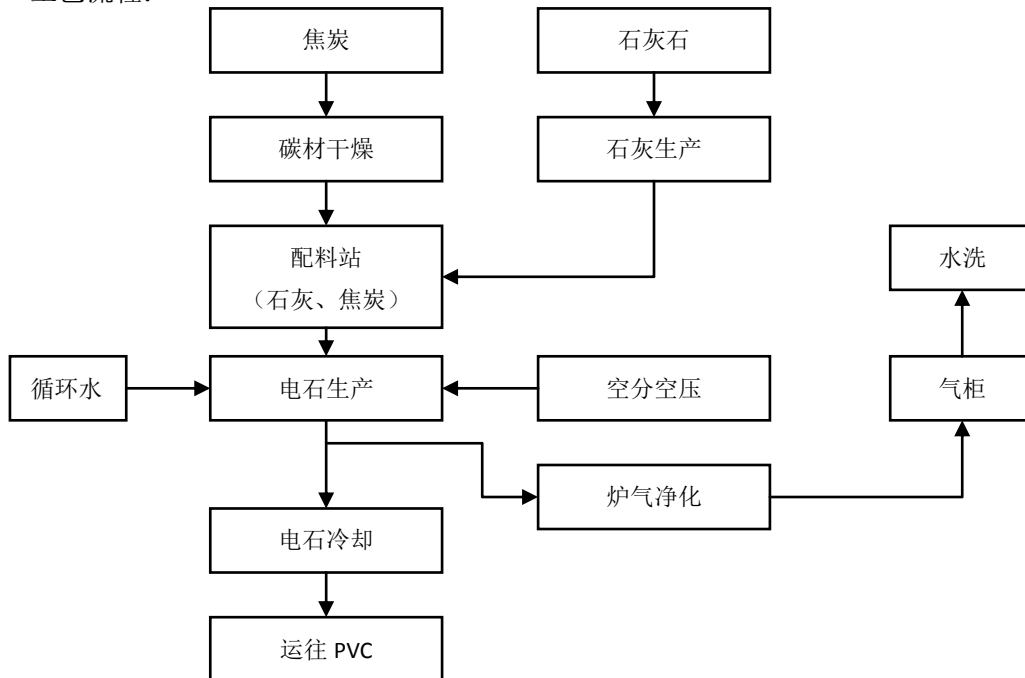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图：



电石

工艺概述：利用石灰石及焦炭等原材料，通过高温煅烧生产电石，电石遇水产生乙炔气用于氯乙烯的制造，产生电石渣用于水泥的制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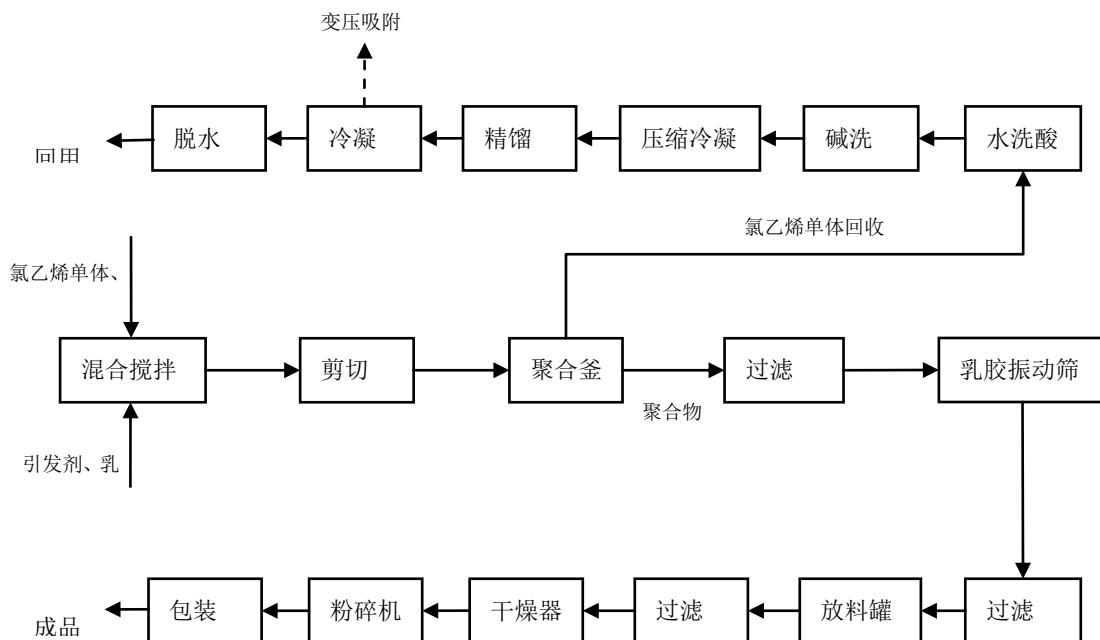
工艺流程：



糊树脂

工艺概述：高子分公司以氯乙烯单体为原料，将氯乙烯单体与去离子水、乳化剂、引发剂等混合搅拌，再通过聚合釜反应、干燥、粉碎后，将糊树脂包装成袋。

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兰太钠业金属钠生产厂区	6.5 万吨	94.5	无	无
兰太钠业氯酸钠生产厂区	11 万吨	84.9	无	无
昆仑碱业纯碱生产厂区	150 万吨	100	无	无
氯碱化工树脂生产厂区	40 万吨	103.93	无	无
氯碱化工氯碱生产厂区	36 万吨	109.08	无	无
高子分公司糊树脂生产厂区	4 万吨	108.25	无	无
盐碱分公司纯碱生产厂区	32.5 万吨	91.82	无	无
中盐昆山纯碱生产厂区	60 万吨	126.2	无	无
中盐昆山氯化铵生产厂区	65 万吨	127.8	无	无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通过实施资源综合利用年产 5 万吨小苏打技改项目，昆仑碱业新增 5 万吨小苏打生产线，该生产线于 2019 年正式投产运行。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原盐（昆仑碱业）	招标采购	2318829.46 吨	2019 年 5 月 1 日起由于税率变动，原盐价格较 2018 年上浮 0.01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本增加 1.56 元/吨
原盐（氯碱化工）	招标采购	541121.30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上涨 9.58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本增加 1.50 元/吨
原盐（盐碱分公司纯碱厂）	招标采购	386541.63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上涨 3.96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本增加 1.55 元/吨
原盐（中盐昆山）	集中采购	874922.52 吨	2019 年原盐价格较 2018 年下浮 10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本增加 1.17 元/吨
原煤（昆仑碱业）	招标采购	1057196.1 吨	2019 年原煤价格较 2018 年平均价格上浮上涨 39.7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本增加 0.69 元/吨
原煤（中盐昆山）	集中采购	352094 吨	2019 年原煤价格较 2018 年降低 68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本增加 0.15 元/吨
石灰石（昆仑碱业）	招标采购	2311138.74 吨	2019 年石灰石运费较 2018 年平均上浮 2.04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本增加 1.51 元/吨
石灰石（氯碱化工）	招标采购	1322457.12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上涨 4.34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本增加 1.79 元/吨
石灰石	招标采购	408301.69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上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成

(盐碱分公司纯碱厂)			1.70 元/吨。	本增加 1.51 元/吨
焦炭(昆仑碱业)	招标采购	179116.19 吨	2019 年焦炭价格较 2018 年平均下浮 58.54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 成本增加 0.12 元/吨
焦炭(盐碱分公司纯碱厂)	招标采购	40397.87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上涨 17.04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 成本增加 0.12 元/吨
液氨(昆仑碱业)	招标采购	6296.32 吨	2019 年液氨价格较 2018 年下浮 43.12 元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 成本增加 0.0041 元/吨
液氨(盐碱分公司纯碱厂)	招标采购	2375.56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下浮 92.21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 成本增加 0.005 元/吨
电煤(兰太钠业)	招标采购	374346.87 吨	2019 年 10 月起通过招标电煤较 2019 年下降 49 元/吨。	蒸汽成本下降 6.88 元/吨, 电成本下降 0.01 元/度
电煤(氯碱化工)	招标采购	1420300.40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下浮 22.3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 成本增加 0.85 元/吨
电煤(盐碱分公司纯碱厂)	招标采购	210151.38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下浮 37.44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 成本增加 0.21 元/吨
兰炭	招标采购	661498.26 吨	2019 年价格较 2018 年上涨 10.32 元/吨。	价格每增加 1 元/吨, 成本增加 0.95 元/吨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金属钠与氯酸钠主要采用直销为主，中间商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在国内划分了4个销售区域，分别为蒙宁甘销售区域、鲁豫销售区域、京津冀东北销售区域、江浙沪皖销售区域；公司通过中间商进行销售，有利于降低销售费用和销售风险，还能为公司市场开拓提供支持。聚氯乙烯、烧碱、糊树脂主要采取直销和经销的销售模式；针对大型终端客户，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与终端客户签署销售合同，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针对数量众多、采购较为分散的中小终端客户，不直接面向终端客户进行销售，而是将产品出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广大下游厂家。纯碱主要采用直销和中间商两种销售模式；直销客户多为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公司始终把其作为终极目标客户；中间商销售遵循的原则是等价和同步，是公司经常采用的销售模式。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精细化工行业	1,593,164,207.40	863,700,403.60	45.79	7.79	-1.87	5.34	
基础化工行业	7,936,132,019.55	5,974,514,927.22	24.72	2.27	5.87	-2.56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定价策略：公司金属钠、氯酸钠产品价格遵循随行就市、区域定价法、优质优价的原则，根据公司销售策略、客户采购量、结算方式、产品运输方式等因素，进行一定幅度的调整，公司指导定价是从各销区业务经理提供的市场信息了解的情况，并时时监控全国各销区同类产品市场价格的走势，按照各销区的主流价格及公司实际价格的完成情况，实时弹性变动产品基础指导价，当公司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时，及时启动“高管联席会议”制度，公司各层级领导及市场价格分析人员依据市场走势及相关因素，确定新的指导定价。

纯碱采用月度定价方式，氯化铵采用每周定价方式，价格遵循随行就市的原则，并根据公司销售策略、客户采购量、结算方式、产品运输方式等因素，进行一定幅度的调整，每周召开定价会确定产品在各区域的销售指导价格。

聚氯乙烯、烧碱、电石、糊树脂采用周定价模式，每周一由商务信息出具各产品定价建议书及定价建议，并以会议形式征询各业务负责领导及相关部门意见，最终形成当周的销售指导价下发执行。各产品定价遵循市场中高端价位定价策略，避免价格下行时出现领跌及超跌现象，当周

内，若市场发生较大变化，价格波动幅度大频率高，有低于定价的合同各产品可实行一单一议政策进行审批接单，大幅高于定价的实行梯度接单，增加销售额。

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金属钠随着国内部分企业的复产及扩建产能的释放，价格较去年略有下降；国内氯酸钠整体供给平衡，阶段性的供应充裕，影响价格变动，氯酸钠 2019 年整体价格上涨；纯碱受环保、政策、经济等因素影响，市场需求下降，同时纯碱企业的产能增加，导致纯碱全年平均价格较去年有所下降；由于上半年春肥需求增加，氯化铵全年平均价格较去年略有上升；合成氨全年平均价格较去年略有下降；聚氯乙烯树脂受上游工厂检修时间的普遍延长以及下游需求增速良好发展的支撑，价格区间与 2018 年相同继续保持高位区间震荡；糊树脂受国内供应收紧影响，整体呈现供应偏紧状态，加之外盘印度等地市场需求增量，糊树脂价格持续大幅走高；烧碱市场持续走低，主要下游氧化铝及黏胶纤维开工低位加之上游增产速度加快，烧碱均价下控明显。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718,681.99	1.21
经销商	285,905.64	-3.28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产出产品	报告期内产量	定价方式	主要销售对象	主要销售对象的销售占比 (%)
液氯	98289.00 吨	市场价	内蒙古达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2
氢气	877 万立方米	市场价	内蒙古凯旋消毒制品有限公司	80
粉煤灰及石膏	142546.00 吨	—	固废处理厂	—
炉渣	26030.00 吨	—	固废处理厂	—
蒸汽	1510600.00 吨	政府定价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62.44
副产盐酸	6793.04 吨	随行就市	油井和污水处理领域	—
PVC 废料	680.40 吨	招标销售	塑胶、管材领域	—
糊树脂废料	819.22 吨	招标销售	地板、劳保领域	—
电石渣铁	4068.76 吨	以电石消耗	铸铁厂	—

		量招标销售		
次氯酸钠	1040.10 吨	走年度评审 按指标定价	生产消毒剂、医药企业	—
二氯乙烷	447.46 吨	按年度锁价	生产油脂、树脂、橡胶的 溶剂企业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环保投入资金	投入资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13215.19 万元	1.3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的投资额、被投资单位、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变动额	变动幅度（%）
长期股权投资	237,270,133.77	273,998,828.79	36,728,695.02	15.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521,300.00	0.00	-67,521,300.00	-100.00
合计	304,791,433.77	273,998,828.79	-30,792,604.98	-101.03

注：长期股权投资变动的原因为江西兰太、昆山市热能、昆山宝盐投资收益增加；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会计政策变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8月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电解生产金属锂技术与示范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议案一，为推动公司技术进步和发展，增加产品种类，实现多元化发展，扩大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盈利及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投资建设兰太钠业电解生产金属锂技术与示范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2,598.27万元，项目建设期2年；议案二，为提升公司核级钠生产能力，满足中核龙源600MW示范快堆工程的核级钠供货需求，公司拟对现有500吨/年核级钠装置进行升级改造，配套采购75台罐式集装箱，并新建空载罐式集装箱周转库一座，将核级钠产能提升到800吨/年。项目计划总投资5,820.91万元，项目建设期9个月。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进展情况	查询索引
兰太实业承债式转让全资子公司兰太资源股权及债权的事项	兰太实业转让子公司兰太资源100%股权及债权于2018年11月21日征集到1个意向受让方宁夏恒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恒泰”），并缴纳项目受让保证金16,000万元；2019年3月26日，公司与意向受让方宁夏恒泰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编号：G32018SH1000166），同时交易价款535,952,695.99元已全部收到，联交所据此出具了《产权交易凭证（A1类-挂牌类）》（编号：NO.0003084），至此，该转让事项已全部完成。	详见2018年11月23日及2019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及报告。
兰太实业承债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兰太煤业股权及债权的事项	2019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承债式转让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2019年8月12日，兰太煤业51%股权及相关债权项目在北交所预披露；2019年9月30日，公司将持有的兰太煤业51%股权及相关债权项目在北交所挂牌转让；2020年1月19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受让资格确认函》，公告期间只产生一个意向受让方——鄂托克旗棋盘井呼武煤矿，该公司有意购买兰太煤业51%股权28,306,071.00元及47,133,637.88元债权项目，合计75,439,708.88元。2020年1月20日，鄂托克旗棋盘井呼武煤矿向北交所支付保证金22,630,000.00元。	详见2019年8月7日、2019年9月30日及2020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及报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
兰太钠业	101,437,204.2	1,138,620,565.93	413,368,667.35	1,347,986,110.08	948,441,491.76	399,544,618.32
兰太药业	112,840,000.00	176,092,616.29	121,838,707.61	135,378,861.89	40,791,276.64	94,587,585.25
胡杨矿业	3,000,000.00	11,371,835.90	-6,502,669.07	12,320,759.16	12,085,568.44	235,190.72
兰太煤业	30,000,000.00	80,176,445.93	23,256,711.49			-
中盐昆山	350,000,000.00	2,976,644,818.77	645,408,256.44	1,959,463,836.30	1,643,390,533.17	316,073,303.13
氯碱化工	2,500,000,000.00	4,470,289,048.87	2,687,831,161.76	4,102,808,826.00	3,170,516,986.09	932,291,839.91
高分子	50,000,000.00	289,516,980.87	102,048,941.60	302,273,905.84	228,401,379.50	73,872,526.34
污水处理公司	57,321,385.00	329,322,977.39	17,313,540.49	65,680,233.58	42,732,901.83	22,947,331.75
昆仑碱业	500,000,000.00	3,354,020,434.20	1,102,107,237.17	2,015,089,582.73	1,186,720,099.27	828,369,483.46
江西兰太	160,000,000.00	516,201,854.15	138,256,688.81	327,426,717.02	239,744,725.51	87,681,991.51

①兰太钠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金属钠、氯酸钠等盐化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及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与上年基本持平

②兰太药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药品、保健食品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3.49%，主要为受医药改革影响，药产品价格下降所致。

③胡杨矿业：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石灰石开采与销售，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77%，主要为本期销量下降所致；

④兰太煤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1%，主要经营范围为原煤开采与销售，该公司暂未投产，已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收到转让保证金；

⑤中盐昆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纯碱生产及销售，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上升 1.79%，主要为本期销量增加所致；

⑥氯碱化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烧碱、盐酸、液氯、二氯乙烷、次氯酸钠、乙炔、氯化氢、硫酸、液碱、电石、氯化钡、氯乙烯生产销售、水的生产、电的自营，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11.90%，主要为本期烧碱价格下降，成本增加所致；

⑦高分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主要经营范围为糊树脂、盐酸、氯乙烯生产销售、塑料型材、化工助剂产品的生产销售；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同比上升 212.49%，主要为本期糊树脂价格上涨，销量增加所致；

⑧污水处理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39.25%，主要经营范围为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回用处理。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上升 33.11%，主要因该公司处理污水里增加，成本下降所致；

⑨昆仑碱业：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主要经营范围为工业纯碱的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上升 3.45%，主要因该公司销量增加，成本降低所致；

⑩江西兰太：公司的重要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 49%，主要经营范围为氯酸钠、双氧水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利润下降 22.69%，主要因该公司双氧水、氯酸钠价格下降所致。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盐行业

未来我国盐业企业发展趋势与经济大环境变化相一致。发展趋势是行业重组整合不可避免，行业新格局是少数“大而全”企业+众多“小而专”企业。行业发展主要任务包括：加强技术改造，推广先进技术；开展绿色生产，做好环境保护；提高市场经营能力和水平；完善技术创新体系；实施“三品”战略，以提品质促进有效供应能力提升，以增品种满足多样化消费新需求，以创品牌树立我国盐业良好形象；响应“一带一路”战略，国际化经营开好头、起好步，扩大我国盐产品出口，输出我国成熟、先进的设备制造能力、制盐技术，打造国际品牌。

2. 化工行业

①全球金属钠产能约 15.55 万吨，我国占全球产能的 86%以上。未来，金属钠行业呈现产能扩张趋势，随着新增产能的逐步释放，以及需求端在中美贸易摩擦和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影响，阶段性的供给矛盾会影响金属钠价格稳定性。

②国内氯酸钠企业共有 14 余家，产能约 55 万多吨。从下游需求分析看，未来发展性的行业主要集中在水处理与纸浆两大领域。随着纸浆工业和水处理中二氧化氯替代液氯优势逐渐被认识和接受，同时二氧化氯的新用途还在不断被发现、被推广，作为生产二氧化氯原料的氯酸钠，其市场前景广阔。随着天津港恢复，出口销量也将实现新突破。

③国内纯碱产能在 3,247 万吨，较 2018 年增加 156 万吨，其中 100 万吨以上（含）生产厂家有 13 家，共计年产能 2,080 万吨。随着供给端产能扩张且集中度不断提升，优质产能开工率将大

幅高于平均开工水平，产量进一步攀升空间仍在。由于目前纯碱企业仍保持小幅盈利，因此即使价格下跌的情况下，国内纯碱开工率仍保持高位。受环保政策及去产能影响，纯碱需求存在阻力，轻质碱市场稍显弱势，但重质碱下游玻璃行业则相对稳定。

④聚氯乙烯树脂（PVC）作为基础材料之一，产业地位正在全面提升，目前我国人均 PVC 消费量仅为发达国家的三分之一，消费潜力较大。未来随着聚氯乙烯树脂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宽以及行业进入壁垒大幅提高，其市场需求将持续增长。

⑤公司糊树脂品牌和品质在市场上有良好的口碑，赢得了一批长期忠实的客户，市场上对我公司产品的需求在逐步增长，产量呈现出供不应求的情况。在国际市场上，欧美等发达国家对我国糊树脂制品的需求依赖程度较高，尤其体现在塑胶玩具和塑胶医用手套方面。中美贸易战缓和或者消除后，国际市场对我国糊树脂制品的需求将会更大。随着我公司今后市场的进一步拓展和产品牌号的丰富，市场的需求量将会进一步增长。

⑥烧碱作为基础工业原料，应用范围广泛。近年来，化工和石化领域由于整体盈利大幅回升，刺激生产，进而加大了对烧碱的需求；国内环保监管趋严，新的行业准入政策对新建装置规模、节能降耗及配套设施建设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烧碱行业进入壁垒大幅提高，预计我国烧碱产能扩张步伐会逐步减缓，产业集中度会逐步提高，烧碱的供需不断改善；加上近年来西部大开发政策的实施，经济增长较快，对烧碱产品需求增长明显。未来，烧碱的供需将不断改善。

3. 医药行业

近几年来，国家相关部门不断加大保健品行业的治理整顿力度，对保健品广告做出种种限制。我国保健品行业未来发展将呈现市场宣传规范化，功能定位细分化，营销渠道专业化，产品发展品牌化等趋势。

医药行业是我国“十二五”规划中确定的朝阳型战略性新兴产业，也是《中国制造 2025》的重点发展领域，在国家对医药行业的空前重视下，医药行业的行业地位不断提升，市场规模将进一步增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一是产品战略。采用先进技术，扩展、完善产品链，提高竞争能力，做到上游产品规模化和内涵优质化，下游产品精细化、系列化，以此带动整个产业的竞争能力。加大精细氯深加工产品开发；依托国内外“两种资源，两个市场”，发展区域目标市场内短缺的产品，迅速占领市场。

二是科技创新战略。进一步加强研究开发中心工作，以及新业务领域的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培养和引进优秀科技人才，不断提高科技装置水平和产品技术含量，提升专利数量和成果转化能力，不断推进节能减排，走健康、和谐、可持续发展之路。

三是精益管理战略。持续地开展精细化管理、精打细算、精心操作、精诚服务等各项精细化的管理工作，实现减少浪费、降低消耗、安全环保、生产优质产品、提升服务质量和客户价值的目标。

四是信息化战略。持续提高“两化融合”管理水平，打造可持续竞争优势，发展共享经济，发挥共享数据、技术、品牌、客户、设备等资源优势，为公司创造新的效益增长点。

五是人才强企战略。公司坚持以“人人都是人才”的理念，通过健全制度吸引人才、立足岗位炼就人才、创建平台培养人才、拓宽渠道引进人才和营造环境留住人才等各种方式，打造一支坚强有力的高素质人才队伍。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2019 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的内容。

2. 2020 年度经营计划

(1) 产销计划：纯碱：产销 259 万吨（含小苏打）；氯化铵：产销 73.58 万吨；氯碱化工聚氯乙烯产销 41 万吨；烧碱（折百）产量 38 万吨，销量 35.5 万吨；电石：产量 70 万吨，销量 9.5 万吨；糊树脂：产销 4.5 万吨；金属钠：产销 6 万吨；氯酸钠：产销 10 万吨；三氯异氰尿酸：产销 1.5 万吨；成品盐：产销 100 万吨。

(2) 其他指标：质量与安全大事故为零；人员轻伤率控制在 2%以内；产品出厂合格率 100%。

(3) 产业发展计划

①盐产业：一是认真开展食盐专营放开政策的规划和落实，加强食用盐和多品盐的市场开发与营销工作；二是实施生态绿化、补水等盐湖综合治理和资源保护工程，合理规划开采规模，提高盐湖资源的利用率；三是继续加强多品盐的研发和市场开拓力度，通过对食用盐的精耕细作，增强市场竞争力；四是加强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和技术改造，逐步淘汰高耗能、高成本的主体设备，提高盐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

②精细化工产业：一是要通过技术合作等途径提高技术攻关能力，对标世界先进一流的技术指标，实现关键技术的新突破，始终占领技术制高点，牢固保持金属钠关键技术指标的领先地位；二是通过技改技措、填平补齐的办法进一步优化现有生产工艺，深挖节能降耗潜力，确保部分产品产能始终占据世界与国内领先地位；三是通过技术管理途径，缩短氯酸钠厂、氯化异氰尿酸厂在运行方面与其他先进企业的差距。

③基础化工产业：一是充分发挥“高起点、新技术、低成本”的综合优势，重点做好纯碱行业精细化管理和提质增效工作；二是抓好市场营销工作，调整市场布局和客户结构；三是加强与盐碱分公司及中盐昆山纯碱市场的联合布局规划，进一步巩固和发展公司在纯碱行业的竞争优势；

四是根据青海省德令哈市石灰岩矿开采设计方案要求，对公司石灰岩矿采取自上而下的平台式开采，完成石灰石自给自足的生产目标。

④医药产业：一是依托盐湖生物养殖和苻蓉资源，着力打造“生物盐藻养殖基地和苻蓉种植基地”建设，做大、做强、做优健康产业和中药产品市场；二是努力改变销售品种单一的局面，加大新药、保健食品、食品的研发力度；三是统一布局保健品营销网络，通过搭建“网络平台”，加大互联网产品销售力度；四是全面转变营销模式，借助“中盐”品牌优势，打造以品牌营销为核心的新商业模式。

（4）经营管理计划

①科技创新计划：一是公司以研发中心为平台，做好各产业链规划、设计、技术开发、产品研发等工作，以研发平台带动企业科技创新向盐湖、金属钠、药业、基础化工材料等方向发展；二是逐步完善以企业投入为主体，以申报各级政府项目经费资助为补充，多渠道、多层次增加科技投入；三是建立健全教育培训体系，通过自主培养和合作培养的方式对科技人才进行培养；四是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建立并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相关制度和措施，为技术创新营造有序和良性发展的环境。

②安全生产计划：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质量、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手册》要求，进一步强化安全责任制考核，提升安全标准化水平；二是推动完善安全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加强应急救援管理，确保公司安全生产；三是强化污染防治，减少资源消耗，强化“三废”有效治理，持续加大环保工作管控力度；四是切实做好环保及节能减排工作，努力实现安全环保“零伤害、零污染、零泄漏、零事故”目标。

③品牌计划：一是配合中盐集团开展母子品牌的规范管理工作，逐步推进品牌一体化建设；二是加强品牌宣传投入，依靠各种媒介宣传和推广，培育品牌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三是建立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做好产品质量管理，塑造品牌核心竞争力。

④信息化计划：一是加强信息系统和工业控制系统网络安全建设工作，逐步推进信息系统的安全测评工作，建立企业工业控制系统网络安全监测和预警系统；二是加快推进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平台建设，打造基于工业互联网的绿色安全管理能力；三是通过两化融合管理体系的建设和实施，以两化融合管理体系为抓手，实现管理水平的持续提高；四是通过中盐盐藻网站、微信公众平台、京东销售平台等，对营销管理系统、会员管理系统、产品防伪追踪系统等进行建设；五是持续加强公司信息化专业队伍建设，提升专业管理能力和水平。

⑤人力资源计划：一是按照公司改革创新和转型发展目标，对标行业和国际一流，做好管理人才、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二是要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逐步建立以素质能力评价为基础，以绩效评价为核心的科学人才评价体系；三是创新培训形式，拓展培训内容的深度，采取分层次、分类别开展培训。

⑥购销统筹计划:一是夯实采购管理基础,强化物资计划提报流程,加大物资流转的及时性;二是推行通用类物资集中储备,实现资源共享;三是加大积压物资处理力度,实施物资库龄统计汇总工作,避免潜在积压物资的出现;四是加大集中采购和招标采购工作力度,推动物资采购规范化管理,提高采购规范度;五是建立安全、稳定的供应商队伍,通过年度考评和日常考评优化供应商结构,实现供应商的优胜劣汰;六是创新营销模式,在巩固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以提高市场占有率、追求利润增长为目标,提升经济效益。

⑦风险防控与应急保障计划:一是将战略风险评估嵌入公司重大决策的过程之中,对重大项目投资、重大事项、高风险业务等开展专项风险评估;二是通过治理结构和制度政策的规范和完善,将董事会对全面风险管理的领导和监督作用落到实处;三是制定“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坚持董事会和经理层决策的“三重一大”事项必须听取党委意见,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四是加强应急保障体系建设,按照统一领导、分级负责、条块结合的原则,建立相互衔接的预案和信息沟通机制。

⑧投资计划:公司固定资产项目主要围绕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和国家环保政策要求统筹计划实施安排项目,严格控制投资规模和投资项目,强化项目评审论证,规范投资决策,把控投资、进度、安全等过程控制,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使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按规范要求实施,并严格实行项目后评价管理考核措施。

⑨资本运营计划:一是充分挖掘现有资产价值,盘活存量资产;二是利用证券市场直接融资,继续积极探索资本市场多种融资方式,寻求新的再融资项目。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和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风险:随着全球经济发展环境更加复杂多变,经济全球化趋势和多边贸易保护主义冲突激烈,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发酵,世界范围内新一轮的产业正在加速变革,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供给侧结构性调整深入推进,上下游产业调整不断发生新的变化,化工行业为传统的周期性行业,其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宏观经济发展状况的影响,如果行业出现周期性下行的情形,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秩序、原辅材料采购、产品销售带来了负面影响,将对公司经营效益造成一定影响;国家新医改政策的出台,对公司医药产品的营销和价格等,带来极大的影响和制约,适应国家医改政策将产生大量的投入;医药产品研发能力弱,品种少,产品更新换代慢,缺乏有竞争优势的产品;市场开发投入不足,品牌宣传没有形成规模,品牌影响力弱,产品附加值低,市场竞争力弱;专业技术人才严重缺乏,销售队伍老化。

对策:提高市场敏感性,提升市场预判能力,灵活应对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抢抓有利时机,开拓新的市场增量;持续优化产业和产品结构,促进产业板块均衡发展;继续围绕主

业，加大创新投入，推动技术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的突破；依托全面预算管理，强化成本控制与费用控制，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2. 原材料及能源价格的波动风险

风险：公司所属行业的上游为煤炭、石灰石、原盐、液氨、电力等原材料和能源行业，上述原材料和能源是公司产品营业成本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价格波动及供应量变化对公司产品的营业成本有较大影响。若上述原材料和能源的价格出现较大上升，但公司未能通过优化内部管理降低成本，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引入采购招投标机制，对主要原材料采取预订、锁单及签订框架协议等措施，保障原材料采购价格基本稳定；在采购管理信息化项目上实现了必联网与 NC 系统互联互通，利用互联网开展询比价工作，扩大询比价范围，降低采购成本；制定严格的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通过控制原材料采购规模，加强原材料库存管理，杜绝高库存可能引起的原材料跌价损失风险。

3. 环境保护风险

风险：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粉尘、固废、噪声等污染物，其生产车间及配套措施均符合环境保护政策的相关要求。但随着国家安全环保监管的持续趋严，国家和地方政府可能会出台更严格的法律法规来提高相关行业的环保水平，公司将面临标准更高的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将会导致公司在环境治理的投入增加，管理难度增大，对公司的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对策：加强环保工作，健全环保组织机构，充实环保管理人员；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建立环保管理及减排台账和档案，制定并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强化安全检查、隐患排查力度和深度，加强重大危险源、关键装置、重点部位及重大风险的管理，加强特种设备管理，完善应急救援体系，确保公司的环境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环境质量得到改善；紧紧依靠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提高环保装置和源头治理水平，保障污染源达标排放和危废依法依规安全处置，形成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双轮驱动的安全工作格局。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应急组织机构，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设置了应急电话、报警电话。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议案审议情况：2019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现金分红总额符合规定标准，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以发表独立意见方式在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发挥了积极作用，通过履行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制度，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 现金分红政策修订情况：2014 年 4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2019 年，公司未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现金分红条款进行修订。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0.00	1.1	0.00	91,969,244.95	894,657,002.16	10.28
2018 年	0.00	1.84	0.00	80,597,717.43	267,562,125.8	30.12
2017 年	0.00	1.46	0.00	63,952,536.66	210,478,860.97	30.38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盐集团	<p>为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有关要求，支持上市公司发展，维护上市公司利益，本公司承诺如下：</p> <p>（一）本公司将本着对上市公司有利的原则，解决与上市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p> <p>（二）除现有业务外，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控股企业，下同）不会主动新增与上市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p> <p>（三）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可能与兰太实业产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兰太实业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兰太实业的条件。如果兰太实业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p> <p>（四）在纯碱、氯化铵、合成氨及烧碱业务方面，本公司</p>	<p>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p> <p>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p>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在特定区域内存在一定程度的业务重合。为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对于本公司实际控制的未上市的从事纯碱、氯化铵、合成氨及烧碱业务的企业，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之日后五年内，在中盐红四方相关业务、资产具备注入上市公司条件（具体条件详见第（五）点）后，本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注入、出售、委托经营等方式，解决与上市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在特定区域内的同业竞争问题。</p> <p>（五）关于资产注入条件</p> <p>本着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及对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负责态度，作为兰太实业的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将在充分考虑各方利益的基础上，在相关资产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国有资产、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标准和要求时，将相关资产注入兰太实业。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相关资产将视为符合前述所约定的上市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相关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证券监管相关要求，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相关资产所涉及的所有权属清晰，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3、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 4、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5、有利于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符合国资监管相关要求； 6、证券监管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其他监管要求。 <p>（六）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前述同业竞争解决前，中盐红四方的纯碱、氯化铵、合成氨及烧碱产品销售权由上市公司托管。</p> <p>上述承诺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本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对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p>					
其他	<p>针对本次交易，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承诺如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上市公司建立并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p>	承诺时间：2019年9月	否	是		

		<p>际控制人期间,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及领取薪酬。</p> <p>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公司资产与上市公司资产将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本公司不发生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等不规范情形。</p> <p>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企业内兼职;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尊重上市公司财务独立性,不干预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活动和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机构设置及运行进行干预。</p> <p>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p>	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其他	中盐集团	<p>报告期内,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2019年7月18日,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已清偿完毕对标的公司占用的资金。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对标的公司资金占用情况。</p> <p>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标的公司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p> <p>若本公司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则本公司保证并促使相关资金占用方将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或占用资金及相应利息全部归还,并由相关资金占用方按照相应资金占用时间及同期贷款利率3倍的利率水平向标的资产另行支付相关损失。因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对标的资产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本公司保证并促使相关资金占用方对该等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若本公司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本公司或相关关联方应当以直接现金清偿或以抵扣红利(如有)等途径实现现金清偿,加快偿还速度,标的公司可及时采</p>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取抵扣红利（如有）、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如有）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解决关联交易	中盐集团	<p>报告期内，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9 年 7 月 18 日，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已清偿完毕对标的公司占用的资金。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中盐吉兰泰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对标的公司资金占用情况。</p> <p>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其关联方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标的公司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p> <p>若本公司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则本公司保证并促使相关资金占用方将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或占用资金及相应利息全部归还，并由相关资金占用方按照相应资金占用时间及同期贷款利率 3 倍的利率水平向标的资产另行支付相关损失。因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对标的资产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本公司保证并促使相关资金占用方对该等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若本公司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本公司或相关关联方应当以直接现金清偿或以抵扣红利（如有）等途径实现现金清偿，加快偿还速度，标的公司可及时采取抵扣红利（如有）、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如有）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p>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中盐集团	<p>根据国资委关于国有企业推进大宗原材料集中采购的相关要求，中盐集团食盐进出口分公司作为中盐集团大宗物资原材料集中采购的平台，为中盐集团内相关企业的煤炭、编织袋、工业盐等原材料采购提供服务，利用其平台规模优势为企业控制采购成本、保障稳定供应提供较好帮助。2018 年及 2019 年 1-6 月标的资产与食盐进出口分公司之间的结算规模分别为 60,529.36 万元和 41,051.83 万元。报告期内，氯碱化工、中盐昆山存在向中盐集团下属企业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化工”）销售化工产品的关联交易。</p> <p>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着保持和增强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原则，为符合上市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监管要求，本公司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促使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向中盐集团食盐进出口分公司结算煤炭、编织袋及相关货款，该等商品由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直接向上游供应商进行采购；</p> <p>2、本公司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促使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向华东化工销售商品及进行相关货款结算，该等商品</p>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由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直接向下游客户进行销售。 上述承诺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中盐集团	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二、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自本公司承诺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吉盐化集团承诺,若本次交易于2019年完成交割,氯碱化工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2016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33,292.58万元、27,437.87万元、26,875.23万元、25,471.03万元。如氯碱化工在业绩承诺期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吉盐化集团应对兰太实业进行补偿。若本次交易于2020年完成交割,则氯碱化工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2016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27,437.87万元、26,875.23万元、25,471.03万元和25,471.03万元; 二、吉盐化集团承诺,若本次交易于2019年完成交割,高分子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2017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807.91万元、1,102.41万元、1,088.92万元、1,104.81万元。如高分子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吉盐化集团应对兰太实业进行补偿。若本次交易于2020年完成交割,则高分子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2017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1,102.41万元、1,088.92万元、1,104.81万元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 2019年至2022年	是	是	

		<p>和 1,104.81 万元；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吉盐化集团承诺，如业绩承诺期内高分子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动，吉盐化集团承诺业绩承诺期内高分子公司实现的归属于兰太实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金额不低于业绩承诺期内高分子公司业绩承诺金额。</p> <p>三、吉盐化集团承诺，若本次交易于 2019 年完成交割，纯碱厂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8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1,867.42 万元、1,837.43 万元、2,003.03 万元、2,091.93 万元。如纯碱厂在业绩承诺期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吉盐化集团应对兰太实业进行补偿。若本次交易于 2020 年完成交割，则纯碱厂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8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1,837.43 万元、2,003.03 万元、2,091.93 万元和 2,091.93 万元；</p> <p>四、吉兰泰集团承诺，若本次交易于 2019 年完成交割，中盐昆山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9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8,322.12 万元、8,043.93 万元、7,816.65 万元、7,624.18 万元。如中盐昆山在业绩承诺期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吉盐化集团应对兰太实业进行补偿。若本次交易于 2020 年完成交割，则中盐昆山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9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8,043.93 万元、7,816.65 万元、7,624.18 万元和 7,624.18 万元。</p>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一、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标的资产中相关公司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p> <p>二、本公司确认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中盐昆山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设立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或确认程序，本公司已依法履行了对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中盐昆山的出资义务。本公司合法持有标的资产，</p>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承诺期限：无	否	是	

		本公司持有标的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资产合法存续的情况。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信托安排、委托持股、股份代持或类似安排,不代表任何其他方的利益,亦未被执法部门实施扣押、查封、冻结、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措施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	固定期限			
解决同业竞争	吉盐化集团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自身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除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上市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原则,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实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优先考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利益; 三、如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赔偿因此造成的直接和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 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吉盐化集团	一、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二、若上市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四、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的赔偿或补偿。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 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上市公司建立并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依法履行股东权利,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及领取薪酬。 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公司资产与上市公司资产将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本公司不发生占用上市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 无固定期限	否	是	

		<p>公司资金、资产等不规范情形。</p> <p>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企业内兼职；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尊重上市公司财务独立性，不干预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活动和资金使用。</p> <p>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机构设置及运行进行干预。</p> <p>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不会超越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权利而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p>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一、本公司承诺在本次认购的兰太实业新增股份发行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兰太实业股份；</p> <p>二、本公司本次认购的兰太实业新增股份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三、若因氯碱化工、高分子公司、纯碱业务和中盐昆山未能达到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另行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项下约定的目标而致本公司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补偿义务，且补偿义务未履行完毕的，限售期延长至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p> <p>四、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不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p> <p>五、前述锁定期届满后，股份解锁事宜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承诺时间： 2019 年 9 月 27 日， 承诺期限：36 个月（至 2023 年 1 月）</p>	是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本公司原则性同意本次交易。</p> <p>本次交易中，自兰太实业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不减持本公司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p> <p>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兰太实业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p>	<p>承诺时间： 2019 年 9 月 27 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一、除承诺函附件所列处罚外，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受到其他相关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p> <p>二、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p> <p>三、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p>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一、本公司已向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财务顾问、法律、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中介机构及上市公司提供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二、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及上市公司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一、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p> <p>二、本公司在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p>	承诺时间：2019年9月27日，承诺期限：无	否	是		

			固定期限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在筹划本次重组事宜之初，本公司就始终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及制度，确保重组相关信息不外泄，具体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如下：</p> <p>一、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及 2018 年 6 月 4 日起停牌。停牌之前，本公司从未通过任何非公开渠道探听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任何消息以及其他内幕信息；</p> <p>二、本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做好重组信息保密工作，未经允许不得向非重组相关人员泄露重组信息；</p> <p>三、本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准在私人交往或通信中泄露公司秘密，不准在公共场所谈论公司秘密，不准通过其他方式传递公司秘密；</p> <p>四、本公司对于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的会议，选择具备保密条件的会议场所，根据工作需要，限定参加会议人员的范围以及会议内容传达的范围；</p> <p>五、本公司对于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形成的协议、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指定专人保管；严格遵守秘密文件、资料、档案的借用管理制度；</p> <p>六、对于废弃不用的重组文件草稿，必须销毁，避免非相关人员浏览该文件草稿。</p>	<p>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p> <p>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p>报告期内，吉盐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标的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 2019 年 7 月 18 日，吉盐化集团确认，吉盐化集团及其关联方已清偿完毕对标的公司占用的资金。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吉盐化集团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对标的公司资金占用情况。</p> <p>吉盐化集团及其关联方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标的公司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p> <p>若吉盐化集团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则吉盐化集团保证并促使将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或占用资金及相应利息全部归还，并愿意按照相应资金占用时间及同期贷款利率 3 倍的利率水平向标的资产另行支付相关损失。因上述资金占用情形对标的资产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吉盐化集团及关联方承诺对该等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若吉盐化集团及关联方存在违法违规占用标的资产资金、要求标的公司代垫费用、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等情形，本公司或其关联方应当以直接现金清偿或以抵扣红利（如</p>	<p>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 27 日，</p> <p>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p>	否	是		

		有)等途径实现现金清偿,加快偿还速度,标的公司可及时采取抵扣红利(如有)、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标的公司如发现本公司侵占标的公司资产的,可立即申请司法冻结本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关于纯碱厂的债务转移,吉盐化集团确认将在征得纯碱厂相关债权人同意或充分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并通知债务人的前提下,将该类债权债务转移至上市公司。 二、本公司承诺,若尚未征询债权人意见或未取得相关债权人明示同意的,如果该等债务在债务交割日或之后已届履行期,或者债权人在债务交割日或之后向吉盐化集团提出清偿要求的,由吉盐化集团负责向债权人履行债务,吉盐化集团实际清偿该等债务后,由上市公司向吉盐化集团支付其就清偿该等债务已偿付的款项。凡因上述债务的债权人主张债权给吉盐化集团或上市公司造成超过债务交割日移交债务数额的其他费用,全部由吉盐化集团承担;如因吉盐化集团未能及时履行债务而给上市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由吉盐化集团负责赔偿。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一、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二、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自本公司承诺出具日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吉盐化集团	吉盐化集团承诺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避补偿义务;未来吉盐化集团质押对价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对价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如违反上述承诺,吉盐化集团将就相关方损失承担全部赔偿义务。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兰太实业	一、本公司最近五年内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二、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本公司最近五年内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无	否	是	

		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固定期限				
其他	兰太实业	一、本公司就本次交易提供给财务顾问、法律、审计、评估等专业服务中介机构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兰太实业	本次交易完成后六十个月内，本公司不存在维持或变更控制权、调整主营业务的相关安排、承诺和协议等。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交易完成后六十个月	是	是		
其他	兰太实业	在筹划本次重组事宜之初，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始终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及制度，确保重组相关信息不外泄，具体的保密措施和保密制度如下： 一、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17年7月18日及2018年6月4日起停牌。停牌之前，本公司从未通过任何非公开渠道泄露任何关于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任何消息以及其他内幕信息；二、本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做好重组信息保密工作，未经允许不得向非重组相关人员泄露重组信息； 三、本公司严格要求参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准在私人交往或通信中泄露公司秘密，不准在公共场所谈论公司秘密，不准通过其他方式传递公司秘密； 四、本公司对于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的会议，选择具备，保密条件的会议场所，根据工作需要，限定参加会议人员的范围以及会议内容传达的范围； 五、本公司对于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形成的协议、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指定专人保管；严	承诺时间： 2019年9月27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格遵守秘密文件、资料、档案的借用管理制度； 六、对于废弃不用的重组文件草稿，必须销毁，避免非相关人员浏览该文件草稿。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对其子公司吉盐化集团纯碱板块保持其现有设计产能，在符合兰太实业中小股东利益，操作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将在五年内通过资产重组或业务整合包括不限于并购、出售、置换等多种方式，消除纯碱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	承诺时间： 2015年5月13日， 承诺期限：5年	是	是		
	其他	将继续保持兰太实业现有的良好公司治理结构，充分保持兰太实业在资产、人员、业务、机构、财务方面的独立性，确保兰太实业按上市公司规范独立自主经营，确保兰太实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将公允地对待其所控制的企业，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或利用该等地位获取的信息，作出不利于兰太实业而有利于其他所控制的企业决定。	承诺时间： 2015年5月13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对于吉盐化集团及关联方将来与兰太实业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吉盐化集团将遵循必要性与市场公允定价的原则，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并促使兰太实业严格履行其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确保相关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时间： 2015年6月3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吉盐化集团将不进行或增加任何与兰太实业所生产经营的相同产品及业务的投资，以避免对兰太实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吉盐化集团将采取包括转让出资或全部经营性资产在内的合法而有效的措施，解决与兰太实业在“纯碱”方面的同业竞争问题，如吉盐化集团拟转让该业务方面的投资权益及相关资产，吉盐化集团将给予兰太实业合法的优先受让权；吉盐化集团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吉盐化集团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不从事或参与从事与兰太实业正在或将要生产经营的相同产品及业务；吉盐化集团不利用对兰太实业的控股权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于兰太实业及兰太实业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除经兰太实业明示同意，吉盐化集团及其下属各子公司将不采取代销、特许经营等方式经营销售除兰太实业之外其他生产商生产的与兰太实	承诺时间： 2015年6月3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业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关系的产品。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吉盐化集团 2003年，公司与内蒙古华康药业经销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了兰太药业（现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内蒙古吉兰泰盐化集团公司（现更名为吉盐化集团）承诺在药品生产经营上不会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承诺时间： 2003年3月31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中盐集团 中盐总公司控制公司后，将本着对公司有利的原则解决中盐总公司与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对于公司的客户，中盐总公司其他下属企业不进入，在市场及定价方面公司具有优先权。	承诺时间： 2005年6月9日， 承诺期限：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1) 根据公司与吉盐化集团签署的《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本次交易的主要利润补偿情况如下：

①吉盐化集团承诺，若本次交易于2019年完成交割，氯碱化工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2016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33,292.58万元、27,437.87万元、26,875.23万元、25,471.03万元。如氯碱化工在业绩承诺期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吉盐化集团应对兰太实业进行补偿。

②吉盐化集团承诺，若本次交易于2019年完成交割，高分子公司2019年度、2020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7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807.91 万元、1,102.41 万元、1,088.92 万元、1,104.81 万元。如业绩承诺期内高分子子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动，吉盐化集团承诺业绩承诺期内高分子子公司实现的归属于兰太实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金额不低于业绩承诺期内高分子子公司业绩承诺金额。

③吉盐化集团承诺，若本次交易于 2019 年完成交割，纯碱厂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8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1,867.42 万元、1,837.43 万元、2,003.03 万元、2,091.93 万元。如纯碱厂在业绩承诺期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吉盐化集团应对兰太实业进行补偿。

④吉盐化集团承诺，若本次交易于 2019 年完成交割，中盐昆山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8]第 2019 号《资产评估报告》中上述各年度预测净利润，即 8,322.12 万元、8,043.93 万元、7,816.65 万元、7,624.18 万元。如中盐昆山在业绩承诺期间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吉盐化集团应对兰太实业进行补偿。

(2)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20 年 4 月 27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了《兰太实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所涉及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该说明显示：

2019年度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及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

标的资产	项目	标的资产 2019 年度利润	标的资产累计利润
氯碱化工	承诺利润	33,292.58	33,292.58
	实现利润	41,095.17	41,095.17
高分子	承诺利润	807.91	807.91
	实现利润	4,770.24	4,770.24
纯碱厂	承诺利润	1,867.42	1,867.42
	实现利润	1,905.48	1,905.48
中盐昆山	承诺利润	8,322.12	8,322.12
	实现利润	8,398.25	8,398.25

注：实现利润为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及标的资产均完成了业绩承诺。

2、公司购买吉盐化集团持有的氯碱化工 100%股权、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中盐昆山 100%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合并，本次合并不涉及商誉。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荆州市亿钧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昆仑碱业	无	诉讼	原、被告于2016年3月进行纯碱买	901.58		经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鄂10民终1364号二审民事裁定书,撤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人民法院(2017)鄂1002民初455号民事判决,并发回湖北省荆州	昆仑碱业不服此判决,于2019年11月12日向	

司				卖，因纯碱买卖合同产生纠纷。		市沙市区人民法院重审。2019年8月23日，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二审判决书（2019鄂10民终786号），判决青海昆仑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湖北亿钧耀能新材料股份公司损失赔偿金3,920,990.00元，如未按本判决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
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氯碱化工	无	诉讼	原、被告因合同纠纷	1,501.95万元	经审理查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8年5月21日下发(2017)内2921民初2246号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解除宝德隆与氯碱化工在2013年3月签订的《型煤加工合作补充协议》;二、判处氯碱化工向宝德隆给付履约应得的合同收益1,501.95万元。2018年6月本公司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上诉,1.请求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7)内2921民初2246号民事判决,2.请求依法改判。2018年11月2日,本公司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裁定书(2018)内29民终355号。一、裁定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	截至审计报告披露日,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2017)内 2921 民初 2246 号民事；二、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重审。		
河北交通投资集团张石高速公路保定段有限公司	内蒙古弘鼎运输有限公司、兰太实业	无	诉讼	原告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向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	10,849,204.70 元	河北交通投资集团张石高速公路保定段有限公司因财产损害赔偿责任纠纷向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被申请人内蒙古弘鼎运输有限公司、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或其他财产采取查封或冻结等保全措施，目前，冻结公司 10,849,204.70 元。公司已收到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截止目前，案件未开庭。	目前，案件未开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19 年预计总金额	2019 年实际发生总金额	2019 年实际与预计差额较大原因
采购货物	盐化工产品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215.82	
	设计费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	21.80	
	原材料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食盐进出口分公司	8,470	2,154.50	本期向该单位采购的原煤减少
	盐化工、电及蒸汽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950.00	1,687.00	
	盐化工、电及蒸汽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42,660	39,574.73	本期采购电量减少
	服务费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00	21.80	
	原材料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50.00	19.82	
销售货	电、蒸汽、污水处理及其他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50.00	40.10	
	盐产品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178.73	

物及提 供劳务	盐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950.00	445.59	
	盐化工、电及蒸汽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10,520	8,745.89	本期销售盐减少
	盐、污水处理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10,400	7,460.46	本期销售盐减少
	污水处理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40.00	22.28	
	原材料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10.00	10.56	
经营租 出	动力分厂资产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1,108.00	1,000.98	
合计	/	/	75,720.00	61,600.06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公司购买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位于吉兰泰镇区 20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交易价格是以实际办理不动产权证的证载面积为计价基数，以吉盐化集团从阿拉善左旗国土资源局（以下简称“阿左旗国土局”）购得土地使用权的价格，即为 38 元/平方米（该转让价格为暂估价，将依据阿左旗国土局收费标准确定）为计价依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 年 11 月 21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签署了《土地使用权转移协议》。2018 年 12 月，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支付 100% 转让价款 2,857.1034 万元给吉盐化集团。在办理土地使用权证的权利人变更期间，公司根据实际需求对原 20 宗土地进行重新规划，分割为 22 宗土地，土地实测占地面积与《土地使用权转移协议》中土地明细表中实测面积基本相符，为 751,869.32 平方米。2019 年 3 月 27 日，吉兰泰镇区的 22 宗、占地面积 751,869.32 平方米土地</p>	<p>2018 年 11 月 22 日公开披露的《兰太实业关于购买控股股东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 年 3 月 29 日《兰太实业关于购买控股股东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p>

的不动产登记已通过相关部门审批,全部土地使用权证的权利人已变更完毕,本次交易全部办理完成。	
---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1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61 号)，同意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兰泰集团”）发行 398,052,97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吉兰泰集团，标的资产为吉兰泰集团持有的氯碱化工 100%股权、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中盐昆山 100%股权。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完成标的资产的过户。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兰太实业	公司本部	江西兰太	4,802,000.00	2019/3/21	2019/3/21	2020/3/20	一般担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兰太实业	公司本部	江西兰太	4,998,000.00	2019/3/26	2019/3/26	2020/3/25	一般担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兰 太 实 业	公 司 本 部	江 西 兰 太	10,192,000.00	2019/4/28	2019/4/28	2020/4/27	一 般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股 子 公 司
兰 太 实 业	公 司 本 部	江 西 兰 太	4,875,500.00	2019/4/25	2019/4/25	2020/4/24	一 般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股 子 公 司
兰 太 实 业	公 司 本 部	江 西 兰 太	1,445,500.00	2019/1/8	2019/1/8	2020/1/8	一 般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股 子 公 司
兰 太 实 业	公 司 本 部	江 西 兰 太	4,900,000.00	2019/4/15	2019/4/15	2020/4/15	一 般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股 子 公 司
兰 太 实 业	公 司 本 部	江 西 兰 太	4,900,000.00	2019/6/10	2019/6/10	2020/6/10	一 般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股 子 公 司
兰 太 实 业	公 司 本 部	江 西 兰 太	9,800,000.00	2019/7/4	2019/7/4	2020/7/4	一 般 担 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股 子 公 司
兰 太 实	公 司 本	江 西 兰	4,410,000.00	2019/9/11	2019/9/11	2020/9/10	一 般 担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股 子

业	部	太					保							公
兰	公	江	2,450,000.00	2019/12/20	2019/12/20	2020/12/18	一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太	司	西					般						股	
实	本	兰					担						子	
业	部	太					保						公	
兰	公	江	4,900,000.00	2019/11/1	2019/11/1	2020/10/11	一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太	司	西					般						股	
实	本	兰					担						子	
业	部	太					保						公	
兰	公	江	14,700,000.00	2019/6/24	2019/6/24	2020/6/11	一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太	司	西					般						股	
实	本	兰					担						子	
业	部	太					保						公	
兰	公	江	11,409,305.06	2019/1/17	2019/1/17	2022/1/16	一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太	司	西					般						股	
实	本	兰					担						子	
业	部	太					保						公	
兰	公	江	9,842,024.36	2019/12/6	2019/12/6	2022/12/5	一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太	司	西					般						股	
实	本	兰					担						子	
业	部	太					保						公	
兰	公	江	16,938,572.18	2018/12/12	2018/12/12	2021/12/12	一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太	司	西					般						股	
实	本	兰					担						子	
业	部	太					保						公	
兰	公	江	2,612,626.08	2017/6/15	2017/6/15	2020/6/15	一	否	否	0.00	否	否	参	

太实业	司本部	西兰太					般担保							股子公司
兰太实业	公司本部	江西西兰太	8,627,257.38	2017/11/22	2017/11/22	2020/11/22	一般担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兰太实业	公司本部	江西西兰太	4,354,510.15	2018/1/23	2018/1/23	2021/1/22	一般担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兰太实业	公司本部	江西西兰太	11,031,042.54	2019/3/29	2019/3/29	2022/3/29	一般担保	否	否	0.00	否	否	参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465.54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3,718.83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7,5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1,081.7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4,800.58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3,718.8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718.8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昆仑碱业的担保类型属于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可能存在为该公司逾期担保连带清偿责任情况。
担保情况说明	担保情况见下表,单位为“元”,币种为“人民币”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1	昆仑碱业	15,000,000.00	2019/5/6	2020/5/9	否
2	昆仑碱业	60,000,000.00	2019/12/18	2020/12/18	否
3	昆仑碱业	20,000,000.00	2019/1/25	2020/1/24	否
4	昆仑碱业	40,000,000.00	2019/8/7	2020/8/6	否
5	昆仑碱业	40,000,000.00	2019/9/19	2020/9/19	否
6	昆仑碱业	45,000,000.00	2019/3/15	2020/3/11	否
7	昆仑碱业	50,000,000.00	2019/5/17	2020/5/16	否
8	昆仑碱业	40,000,000.00	2019/4/18	2020/4/17	否
9	昆仑碱业	20,000,000.00	2019/6/12	2020/6/11	否
10	昆仑碱业	70,000,000.00	2019/3/28	2020/3/28	否
11	昆仑碱业	30,000,000.00	2019/5/5	2020/5/5	否
12	昆仑碱业	38,500,000.00	2019/5/19	2020/5/18	否
13	昆仑碱业	25,000,000.00	2019/6/13	2020/6/12	否
14	昆仑碱业	60,000,000.00	2019/6/11	2020/6/11	否
15	昆仑碱业	50,000,000.00	2019/7/2	2020/7/1	否
16	昆仑碱业	50,000,000.00	2019/7/11	2020/7/10	否
17	昆仑碱业	5,000,000.00	2019/11/18	2020/11/18	否
18	昆仑碱业	5,000,000.00	2019/5/23	2020/5/23	否
19	昆仑碱业	59,300,000.00	2019-09-29	2020-09-26	否
20	昆仑碱业	47,500,000.00	2019-03-08	2020-06-04	否
21	昆仑碱业	99,000,000.00	2019-04-04	2020-10-25	否
22	昆仑碱业	16,500,000.00	2019-02-27	2020/11/25	否
23	昆仑碱业	40,605,112.01	2016/6/27	2020/6/27	否
24	昆仑碱业	26,912,416.40	2016/10/13	2020/10/13	否
25	昆仑碱业	51,116,757.77	2016/12/21	2020/4/12	否
26	昆仑碱业	16,383,173.74	2017/3/7	2022/5/18	否
27	昆仑碱业	65,000,000.00	2019/1/24	2024/1/24	否
28	昆仑碱业	50,000,000.00	2019/5/21	2024/1/24	否

29	昆仑碱业	175,000,000.00	2019/11/20	2024/1/24	否
----	------	----------------	------------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一、(三) 3. 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情况”)。

2. 2019年1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不超过1.8亿元额度范围内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3. 2019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以上内容详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4. 2019年8月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本次变更前募投项目为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已使用募集资金873.87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4,126.13万元。变更后募投项目为“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新项目拟投资总额5,820.91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4,126.13万元。本次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做出的，符合当前的市场环境，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5. 其他重大事项：

序号	重大事项	刊载日期	刊载报刊及网站
1	《兰太实业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延期的提示性公告》	2019年3月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9年3月1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	《兰太实业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	2019年3月1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9年3月1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19年3月1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6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9年3月1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7	《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年3月1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8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19 年 3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9	《关于为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提供 2019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2019 年 3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限额借款的议案》	2019 年 3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关于为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提供 2019 年度预计担保及借款额度的议案》	2019 年 3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19 年 3 月 1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3	《关于购买控股股东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	2019 年 3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4	《兰太实业关于挂牌转让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交易完成的公告》	2019 年 3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5	《2019 年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2019 年 4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6	《兰太实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后相应调整公司会计政策的公告》	2019 年 4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7	《兰太实业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9 年 5 月 0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8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9 年 8 月 0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9	《兰太实业关于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9 年 8 月 0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	《兰太实业关于承债式转让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2019 年 8 月 0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1	《兰太实业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新增 4#高温高压循环流	2019 年 8 月 0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化床锅炉项目的公告》		(www.sse.com.cn)
22	《兰太实业关于投资建设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电解生产金属锂技术与示范项目的公告》	2019年8月0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3	《兰太实业关于投资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公告》	2019年8月0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4	《兰太实业关于挂牌转让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进展公告》	2019年9月30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5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9年10月2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6	《兰太实业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19年12月1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精准扶贫是国家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动员全党全国全社会力量，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按照中央和中盐集团脱贫攻坚目标总体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精准识别、精准规划，精准帮扶、精准脱贫”的原则，积极履行中央企业社会责任，进一步巩固提高脱贫攻坚成效，采取包括开展实用技术、经营管理等技能培训，从对口扶贫县选聘优秀人才就业，采购对口扶贫县农产品等多种形式，提高对口扶贫县群众的生产技能和生活质量，间接拉动贫困地区经济发展，为地区扶贫做出应有贡献，确保脱贫攻坚战冲在一线、干在实处。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公司将精准扶贫作为社会责任的重要体现，党委负责同志高度重视、亲自推动，严密组织、确保实效，积极与帮扶单位沟通协调，切实把扶贫对象精准、措施到户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派人精准、脱贫成效精准“六个精准”落到实处，将产业扶贫作为扶贫攻坚的重点。2019年3月，向对口扶贫县（延安市宜川县、榆林市定边县）投入帮扶资金50万元，2019年8月向对口扶贫点榆林市定边县购买扶贫农产品（粉

条)投入帮扶资金 26 万元, 2019 年 10 月向对口扶贫点延安市宜川县购买扶贫农产品(花椒、核桃)投入帮扶资金 32 万元, 2019 年 12 月向公司建档立卡 2 名困难职工发放帮扶资金 4.9 万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 1. 资金	112.9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 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50
8. 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58
其中: 9.1 项目个数(个)	1
9.2 投入金额	4.9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2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 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积极创新扶贫模式, 采取多种形式和路径实施扶贫帮困, 结合主营业务、产业进行的扶贫行动, 从捐赠扶贫向智力扶贫、就业扶贫等方面延伸, 确保脱贫攻坚战冲在一线、干在实处。借助人才优势开展智力帮扶, 开展实用技术、生产技能、经营管理等技能培训, 提高贫困户自我发展能力, 帮助对口扶贫县群众更新生产生活观念, 提高生产技能和生活质量。同时也将结合公司实际, 优先从对口扶贫县人才库中选聘贫困家庭待就业大学生到公司就业; 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在贫困地区采购和销售, 间接拉动贫困地

区经济发展。发挥好公司位于贫困地区成员企业的晕轮效应，贡献税收的同时促进就业，积极经营，拉动地方经济发展，直接为地区脱贫做贡献。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年度经营改革和转型发展目标，以服务企业发展战略为宗旨，进一步深化社会责任理念，创新社会责任管理手段和方式，履行好企业日常经营中的社会责任，促进社会责任工作与“创新行业价值，服务民生民本，体现国家意志”的企业主体功能有效融合，为实现公司改革发展目标奠定坚实基础。现将 2019 年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说明如下：

1. 履行对股东的责任

（1）完善公司治理，健全内控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积极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培训，通过学习新规和典型案例，对他们的自律意识、议事水平及履职能力起到很好地指导和警示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完成了对《公司章程》（两次）的修订，并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修订了《兰太实业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兰太实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同时制定了《兰太实业合规管理细则》，推进了公司依法经营、合规管理。

（2）规范“三会”运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确保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董事会集体讨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及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制度，充分维护董事的决策权及股东的表决权不受侵犯；对于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董事会将采取积极有效措施，保证各项决议得到贯彻执行；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效率，熟练掌握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流程，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报告期内，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审议议案 32 项；董事会 13 次，审议议案 92 项；监事会 12 次，审议议案 63 项，发布公告 108 项。

（3）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重视股东合理回报

公司不断加强与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利用公司网站、投资者专线、E 互动平台、投资者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及时有效地沟通，以平等谨慎的态度为投资者做好咨询服务。报告期内，召开投资者说明会 1 次；通过 E 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 60 余条；积极参加内蒙古证监局组织的“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与投资者展开有问必答式交流，回复投资者提问 50 余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于未来（2018 年-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制度，保障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收益，2019 年派发现金红利 91,969,244.95 元。

2. 履行对员工的责任

(1) 促进社会就业，加强人才培养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各项用人制度，保障员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不断招贤纳士，吸引各类专业人才，并设立了内部招聘通道，为具备能力的员工提供更好的发展空间；公司注重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人员聘用和培训管理，逐步形成了比较完善的运行体系，专业人才队伍不断壮大，专业开发能力日渐提升，为各产业发展积累了宝贵的人力资源支持。

(2) 加强职业培训，提高员工素质

公司重视员工的培训工作，积极开展各项培训工作，进一步提高各级管理人员的知识水平和管理能力，提升技术工人的操作技能。一是全年举办《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专利与知识产权管理》、《食盐安全管理体系》与《环境管理和能源管理体系标准培训》等管理专题培训四期，430 余人次参加培训；外派 102 人参加纪检监察业务、管理体系、经营分析与业财融合、节能管理、企业采购与招标业务知识、财税系统知识等公开课培训 49 次，进一步提升了各级管理技术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及业务能力。二是为满足了安全生产的要求，使特种作业人员做到了持证上岗，先后组织管理技术人员及生产作业人员参加了危化品生产企业负责人及安全管理人员、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人员、电工、制冷与空调作业、焊接于热切割作业、高处作业、氯碱电解工艺操作等特种作业培训 16 期，共 315 人参加培训，较好完成了公司特种作业人员培训取证工作。

(3) 开展企业文化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中国梦 劳动美”主题活动，立足各单位行业特点，将爱岗敬业、钻研创新、拥有一技之长、能解决生产运行中“关键问题”的技术人才，培育和选树为“行业工匠”，引导广大职工以先进典型为榜样，立足岗位、扎实工作，在公司内掀起了崇尚先进、重德塑形，追赶先进、再创佳绩的良好工作氛围；举办了第十二届全民健身活动、首届“兰太杯”乒乓球、羽毛球挑战赛等文化活动，充分展现广大员工共建和谐家园的良好精神风貌，达到了凝聚力量、提振士气、鼓舞干劲的积极作用。

(4) 关爱员工生活，保障员工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工会对在档 2 名大病困难职工共计发放帮扶资金 4.9 万元，对不符合困难职工建档条件但家庭生活困难的职工，通过金秋助学、两节送温暖、临时救助等多种形式进行救助，在元旦、春节期间，深入吉兰泰、乌斯太两地 8 名困难职工家中送去米、面、油等慰问品和慰问金；积极开展 2019 年职工健康体检、职业病体检、女工专项健康体检普惠工作，组织 2700 余名职工进行职业健康体检，并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公司还认真贯彻《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开展女性保健知识讲座、法律法规学习。

3. 履行对社会的责任

(1)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增强员工安全意识

公司始终将安全环保工作作为公司战略基础工程，各级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部署和要求在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得到落实，“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管理举措和“尽职奖励”、“失职追责”的安全绩效激励机制，推进了公司安全标准化提标升级。积极开展安全培训教育，全力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坚持隐患排查治理，不断增强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举办了“安全月”活动，强化事故应急预案演练，不断提高员工应急事故的处置能力，坚守安全红线，不触底线，不断提升公司安全保障与防范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及环境污染事故、事件。

(2) 推进节能减排，坚持绿色生产

公司在优化工艺、强化控制、持续改善环境标准化建设上，不断加大资金、技术、人员投入，提升治理水平。完成了热动力厂锅炉烟气超净排放技术改造，三氯异氰尿酸废水回收项目及二级钠提纯项目已稳定运行，氯酸钠含铬盐泥解毒项目进入试生产阶段，产生的一般固体废弃物、废水达到国家排放标准，“年产 20 万吨精制盐技改新建热电机项目”安全竣工实现稳定达标排放，昆仑碱业石灰矿顺利通过德令哈市绿色矿山验收，盐碱分公司公路环境治理成果得到了旗、镇两级政府的肯定。通过各项优化改造举措的深入推进和落地实施，均有效化解了环保风险，环境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3) 开展志愿活动，投身社会公益

公司鼓励所属企业及青年团员发挥自身优势，大力提倡各类志愿者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冬日暖阳”“春树工程”“林荫行动”“蓓蕾心灵”四个品牌服务项目，推动共青团“奉献工程”，盐碱分公司团总支开展了“阳光关爱”，为当地中学的 10 名家庭生活困难学生开展“一对一”帮扶，受到了学校和社会的高度称赞。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盐碱分公司所属的纯碱厂，全资子公司兰太钠业所属的氯酸钠厂及热动力厂、氯碱化工、中盐昆山，以及控股子公司昆仑碱业与污水处理公司均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本章节列示的“公司”均为对应重点排污单位的简称，下同）。

(1) 盐碱分公司纯碱厂：纯碱厂于 1994 年 9 月建成投产，建设安装有三台 75 吨煤粉锅炉，配套安装三台 6000KW 汽轮发电机，属于热电联产，主要为化工生产提供中压、低压蒸汽和补充部分生产用电。①煤粉锅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设置排放口 2 个，经处理达标后经 60 米高烟囱集中排放；②锅炉烟气：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

案的通知》(环发〔2015〕64)号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Nm³,氮氧化物 50mg/ Nm³,烟尘 10mg/ Nm³的超低排放限值要求。核定的排放总量:取得排污许可证(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纯碱分公司,证书编号:91152900MA0Q44QM9W001P)(说明:因企业名称发生变更,现正在按照要求进行排污许可证变更。);③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日均排放浓度 18mg/ Nm³,氮氧化物日均排放浓度 34mg/ Nm³,烟尘日均排放浓度 4mg/ Nm³,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达到环保部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 Nm³,氮氧化物 50mg/ Nm³,烟尘 10 mg/ Nm³的超低排放限值要求,无超标排放情况。

(2) 兰太钠业氯酸钠厂:氯酸钠产品主要用于造纸行业的纸浆漂白、饮用水消毒、水质处理以及精细化工的主要原料。①主要污染物为含铬废盐泥;排放方式:集中排放;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一个(压滤机);②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铬渣污染治理环境保护技术规范(HJT301-200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18597-2001),核定的排放总量:无;③排放浓度和总量:总铬:130mg/l,六价铬:65mg/l,2019年产生量430.987吨,外委处置441.44(含2018年储量)吨,无超标情况。

(3) 兰太钠业热动力厂:热动力厂于2005年1月3日进入72小时试运行阶段,建设规模为2×75T/H循环流化床锅炉、2×12MW抽凝式汽轮机、2×15MW发电机。生产采用热电联产的方式,是一种高效的能源利用形式,它将不同品位的热能分级利用(即高品位的热能用于发电,低品位的热能用于集中供热),提高了能源的利用效率,减少了环境污染,具有节约能源、改善环境、提高供热质量、增加电力供应等综合效益。①热动力厂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排放口1个,经处理达标后经65米高烟囱集中排放;②锅炉烟气: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号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l,氮氧化物 50mg/l,烟尘 10mg/l的超净排放限值要求。核定的排放总量:取得排污许可证(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证书编号:911529007761424606001P),许可排放量:二氧化硫 266.07吨/年,氮氧化物 266.07吨/年,烟尘 39.91吨/年;③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日均排放浓度 14mg/l,氮氧化物日均排放浓度 34mg/l,烟尘日均排放浓度 4.5mg/l,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达到超净排放标准中二氧化硫 35mg/l,氮氧化物 50mg/l,烟尘 10 mg/l的超净排放限值要求,无超标排放情况。

(4) 氯碱化工:氯碱化工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废气、废水重点排污单位,氯碱化工热电厂建设规模为2×135MW空冷供热机组,配置两台480t/h循环流化床汽包炉,超低改造项目于2017年6月15日开工建设,2017年11月中旬完成项目主体工程以及配套工程建设并投入试运行,超低改造项目于2017年12月31日完成验收。锅炉烟气主要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设置烟气排放口1个,经处理达标后通过180米高烟囱集中排放至大气;目前锅炉烟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标准限值要求(二氧化硫 35mg/ Nm³,氮氧化物 50mg/

Nm^3 , 烟尘 $10\text{mg}/\text{Nm}^3$)。并办理取得排污许可证 (氯碱化工热电厂证书编号: 91152991667320563Y001P), 许可排放量: 二氧化硫 1692.52 吨/年, 氮氧化物 1692.52 吨/年, 烟尘 253.87 吨/年。2019 年公司热电厂锅炉烟气二氧化硫日均排放浓度 $18\text{mg}/\text{Nm}^3$, 氮氧化物日均排放浓度 $37\text{mg}/\text{Nm}^3$, 烟尘日均排放浓度 $3.35\text{mg}/\text{Nm}^3$, 符合《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标准限值要求, 达到国家规定的二氧化硫 $35\text{mg}/\text{Nm}^3$, 氮氧化物 $50\text{mg}/\text{Nm}^3$, 烟尘 $10\text{mg}/\text{Nm}^3$ 的超低排放限值要求, 无超标排放情况。

氯碱化工各生产装置产生的工业废水经厂区污水管网排至调节池对污水 pH 进行调节, 通过曝气系统对污水进行调节后排入污水处理公司。在厂区东北角设置污水总排放口 1 个, 并在总排放口安装污水在线监测设备, 2019 年公司污水 pH、COD、氨氮等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符合《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1-2016) 标准限值要求。氯碱化工执行环保标注具体如下: ①工业废水: 执行《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1-2016) 表 1 中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以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②工业废气: 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表 1 火力发电及燃气轮机组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以及《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1-2016) 表 3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③工业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和《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④固体废物: 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要求。

(5) 中盐昆山: 公司主要污染物为锅炉烟气中的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排放口 2 个在公司供热装置, 执行的污染物标准是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特别限值, 按《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 已完成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 2019 年污染物排放浓度平均值分别为烟尘: $5.86\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5.98\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24.03\text{mg}/\text{m}^3$, 2019 年排放总量分别为烟尘: 10.19 吨、二氧化硫: 9.69 吨、氮氧化物: 40.20 吨, 公司 2017 年 12 月换取新版排污许可证, 许可证编号: 91320583726539232K001P, 上级环保部门核定的排污总量分别为烟尘: 56.88 吨/年、二氧化硫 151.536 吨/年、氮氧化物 211.72 吨/年。根据《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排放标准及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 公司无超标排放情况。

(6) 昆仑碱业: 公司主要大气污染物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排放方式 (有组织排放, 连续排放), 排放口 1 个在公司热电车间、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2018 年烟气污染物平均浓度分别为: 烟尘 $20.37\text{mg}/\text{m}^3$ 、二氧化硫: $117.08\text{mg}/\text{m}^3$ 、氮氧化物: $140.89\text{mg}/\text{m}^3$ 、2019 年排放量分别为: 烟尘: 81.78、二氧化硫: 475.7 吨、氮氧化物: 573.22 吨, 核定总量为: 烟尘 211.45 吨、二氧化硫: 1381.29 吨、氮氧化物: 1381.29 吨, 根据《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排放标准我公司无超标排放情况。

(7) 污水处理公司：通过公司的污水处理设施将工业园区的生产污水及生活污水进行生化、深度处理，深度处理后产生的高浓盐水排入浓盐水晾晒池进行自然和强制蒸发，再生水回用服务于各排水企业，公司无污水向外排放。公司产生的主要固废为污泥，经鉴定为一般固废，污泥经脱水机脱水后存放于地面防腐防渗的污泥堆放厂，做到了污泥的密闭保存，履行相关手续后，以伴煤焚烧方式进行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盐碱分公司纯碱厂：纯碱厂锅炉烟气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低氮燃烧+SCR 脱硝、布袋除尘后再经湿电除尘后集中达标排放，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即时传送数据。原煤堆场设置防风抑尘网，并安装喷淋装置，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

(2) 兰太钠业氯酸钠厂：含铬盐泥压滤场所设置围堰，地面防腐防渗；含铬盐泥用铁桶密闭封存，临时贮存在危险废物贮存库暂存；办理危废转移相关手续后，运往内蒙古新蒙西环境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1529210093）。

(3) 兰太钠业热动力厂：锅炉烟气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SNCR+SCR 脱硝、静电加布袋除尘后在烟囱上再经湿电除尘后集中达标排放，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即时传送数据。原储煤场停用，现不储存原煤，装卸原煤场所全封闭，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

(4) 氯碱化工：①报告期内，氯碱化工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三废”等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②氯碱化工热电厂锅炉烟气采用电石渣-石膏湿法脱硫，SNCR 脱硝、布袋除尘后通过吸收塔除尘后集中达标排放，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即时传送数据。原储煤场采用全封闭厂房，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完成含汞废水深度处理技术改造，经处理后水质指标达到《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聚氯乙烯企业水污染最高允许排放限值中的一级标准要求。完成母液水回收治理项目及循环水深度处理项目建设并投入使用，运行效果良好；氯碱厂废硫酸储罐设置了围堰，地面防腐防渗；原盐堆场建设防风抑尘网并进行苫布苫盖，氯碱厂产生的废硫酸由乌海市金瑞化工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1503040064）和内蒙古利康生物高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1503040026）进行处置。电石石灰窑、炭材干燥、配料站、电石炉废气排放均配置了除尘设施，除尘效果良好。氯碱化工树脂厂电石破碎及贮运工序，聚合干燥和包装工序均配置了除尘器，除尘效果良好。经监测无组织粉尘、噪声监测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

(5) 中盐昆山：公司建有 200t/h SBR 生化污水处理系统，所有生产废水处理回用，无外排生产废水。主要锅炉烟气安装 SCR+SNCR 联合脱硝、氨法脱硫、布袋除尘，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其它一般性废气排放口均按环评要求有废气治理设施，合格排放。

(6) 昆仑碱业：①烟气公司锅炉采用循环流化床锅炉炉内脱硫方式。通过循环流化床锅炉炉内脱硫方式减少 SO₂ 的排放，设计脱硫效率能达到 85%。由于外购脱硫用石灰石粉存在品质不稳定，运输不

及时等问题，影响 SO₂ 稳定脱出。为确保脱硫用石灰石粉的供应，公司利用自身优势，在石灰石料场东侧自建一套石灰石磨粉系统，确保了脱硫剂的稳定供应和脱硫装置的正常运行。锅炉除尘设施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除尘效率能达到 98% 以上；②脱硝工艺采用“低氮燃烧技术+SNCR”技术，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主要通过二次风重新布局、低氧运行调整、增设烟气再循环、改造给煤方式、返料器改造、氨水喷入等工程，实现 100% 烟气脱硝处理，脱硝效率达到 90% 以上；③石灰车间采取的窑气治理措施。石灰车间运石除灰系统粉尘治理措施。采用皮带廊全程封闭，皮带上安装喷淋设施，通风口安装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有效减少了粉尘的逸散；④热电厂煤堆场煤尘治理措施。优化煤堆场上煤通道，加装挡风抑尘墙，避免了煤场扬尘。

(7) 污水处理公司：污水处理公司由公司、北京新源国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建设，承担园区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的处理任务，该项目总投资 3.7 亿元，设计规模为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处理量 5 万 m³/d，总占地面积 65 万 m²，现已建成规模为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处理量为 3 万 m³/d，2009 年动工建设，2010 年建成并投入运行，配套建设污水收集管网、再生水回用管网、120 万方事故应急池和 205 万方浓盐水晾晒池，安装在线监测系统，由开发区环保分局指定北京利达可信环境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运维单位进行维护；污水处理系统工艺为曝气调节、吸附沉淀、A₂/O 生化处理，再生水处理系统工艺转盘过滤、高密沉淀、多元过滤、超滤、反渗透。近年来，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对污水处理系统、再生水处理系统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并新建浓盐水处理系统。目前，污水处理系统、再生水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各排污企业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CJ343-2010)》标准，再生水回用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50335-2002) 标准，再生水产水率稳步提高，现已达到 80% 以上，日回用量 15000 方/天左右，再生水全部用于企业生产新鲜水补充，实现了园区废水资源化、循环利用。目前产生的浓盐水全部排向浓盐水晾晒池进行强制及自然蒸发，浓盐水排口设置在污水处理公司院内。2017 年 11 月份北京新源国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污水处理公司院内建成并投运 12000d/m³ 浓盐水再回收项目，主要减量化浓盐水存储量。目前减量化项目运行正常。120 万方事故池液位 5.8 米，205 万方浓盐水晾晒池液位 5.0 米，液位正常。2019 年产生的干污泥量 624.68 吨，全部进行伴煤焚烧。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盐碱分公司纯碱厂：纯碱厂锅炉烟气超低排放升级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手续（阿环审表【2019】12 号），现运行稳定，达到超低排放标准，2 号脱硫塔烟气在线监测设备通过验收。

(2) 兰太钠业氯酸钠厂：建设危险废物贮存库，并经验收（阿环发 2011—318 号）；兰太钠业铬盐泥安全处置项目通过验收（内环审 2012—263 号），现运往内蒙古新蒙西环境资源发展有限公司处置。

(3) 兰太钠业热动力厂：锅炉烟气超净排放升级改造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手续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内蒙古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分局给予批复（阿开环审表[2017]14号），2018年1月通过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内环验〔2018〕5号），现运行稳定，达到超净排放标准。配套的烟气在线监测设备通过验收（内环测检字〔2017〕61号）。

(4) 氯碱化工：①氯碱化工 40 万吨/年聚氯乙烯工程项目于 2006 年 6 月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批复（环审[2006]289号），2010年4月完成年产40万吨聚氯乙烯的建设规模。工程总投资为60.51亿元，其中工程环保设施投资约为36957万元，环保投资占工程建设投资6.11%，2012年9月24日通过项目竣工现场环境保护验收并取得批复文件（环验[2012]202号）。②氯碱化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率达100%，下属重点污染企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执行率达100%。公司依法办理取得排污许可证，按规定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严格执行达标排放要求，废气、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已于政府主管部门联网，并开展实时监控。

(5) 中盐昆山：公司主项目 2011 年 6 月取得苏州市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文号：苏环建[2011]142号，2015年1月取得项目环评修编批复，文号：苏环建[2011]142号，2016年4月项目试生产，2017年2月通过昆山市环境保护局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文号：昆环验【2017】0040号。

(6) 昆仑碱业：2008年4月2日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该项目备案后（青发改工业备字[2008]13号），公司委托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08年12月完成《青海昆仑碱业100万吨/年纯碱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2009年1月20日取得国家环保部《关于青海昆仑碱业100万吨/年纯碱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09]57号）。2009年8月开工建设，2011年建成。2013年9月17日取得青海省环保厅《关于中盐青海昆仑碱业100万吨/年纯碱工程试生产的批复》（青环发[2013]423号）。2014年9月15日取得国家环境保护部《关于中盐青海昆仑碱业100万吨/年纯碱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函》（环验[2014]202号）。2016年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实施产业升级及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2017年10月取得海西州环境保护局《关于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产业升级及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西环审[2017]95号），于2019年8月27日通过公司自主验收。2018年9月取得海西州环境保护《关于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资源综合利用年产5万吨食品级小苏打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德批复》（西环审[2018]142号），于2019年8月27日通过公司自主验收。

(7) 污水处理公司：①噪声监测结果分析：监测结果表明，各厂界监测点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类昼间60dB(A)、夜间50dB(A)标准限值要求。该项目厂界周围的噪声敏感点主要有厂界东面兰太宿舍楼，南面商铺、医院，东南面住宅楼。监测结果显示该厂界昼间噪声小于55dB(A)、夜间小于45dB(A)，故噪声对声环境和噪声敏感点不产生影响；②废水监测结果：a. 污水处理工程出水不外排，只针对处理效率进行监测。环评中未提出污水处理工程出水执行标准，据该企业负责人确认，污水处理工程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限值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23 项监测指标中 COD_{Cr}、BOD₅、悬浮物、氨氮、总氮、总铬超过《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限值要求。COD_{Cr} 超标倍数为 1.30 倍, BOD₅ 超标倍数为 1.00 倍, 悬浮物超标倍数为 3.00 倍, 氨氮超标倍数为 0.59 倍, 总氮超标倍数为 1.00 倍, 总铬超标倍数为 4.40 倍, 其余 17 项监测指标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限值要求。COD_{Cr} 的处理效率为 81.7%, BOD₅ 的处理效率为 81.4%, 悬浮物的处理效率为 93.0%, 氨氮的处理效率为 66.0%。污水处理工程出水 COD_{Cr}、BOD₅ 超过再生水处理工程进水水质标准(COD<100mg/l, BOD₅<20mg/l, SS<50mg/l), COD_{Cr} 超标倍数为 0.15 倍, BOD₅ 超标倍数为 1.00 倍。BOD₅<20mg/l 限值, 悬浮物满足再生水处理工程进水水质标准。建议企业应提高污水处理效率, 保证排入再生水系统进行处理的水质满足环评要求。b. 再生水处理工程出水作为循环冷却水回用, 因此只针对水质进行监测, 监测结果表明, 14 指标均符合《污水再生利用工程设计规范》GB/T50335-2002 循环冷却系统补充水标准, 根据《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 4.1.2.1 条款“一级标准的 A 标准是城镇污水处理厂出水作为回用水的基本要求。当污水处理厂出水引入稀释能力较小的河湖作为城镇景观用水和一般回用水等用途时, 执行一级标准的 A 标准。”的要求, 该出口水质参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③废气监测结果: 厂界无组织污染物主要为恶臭, 主要排放点为缺氧池、好氧池和污泥浓缩池, 排放方式为无组织面源排放。现场监测结果表明, 厂界 NH₃ 最大浓度点浓度为 0.19mg/m³, H₂S 最大浓度点浓度为 0.023mg/m³, 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④公司取得内蒙古环保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内环审(表)(2008)173号), 及阿拉善盟环境保护局验收审查意见《关于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工程及再生水处理工程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查意见》(阿环验(2016)10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盐碱分公司纯碱厂: 纯碱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备案(备案号: 152921-2019-002-L), 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2019 年 6 月至 10 月期间分别完成液氨泄漏事故、溃坝事故、柴油泄漏着火事故等应急演练工作。

(2) 兰太钠业氯酸钠厂: 兰太钠业(含氯酸钠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经备案(备案号: 152921K-2019-004-H), 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3) 兰太钠业热动力厂: 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应急组织机构, 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设置了应急电话、报警电话。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已向上级环保部门完成备案, 预案规定了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及相关部门的应急职责, 每年组织应急演练。通过各级应急演练及时对预案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适用性进行修订和完善, 提高各级人员应急响应能力和应

急职责落实程度，确保一旦出现事故能够按照预案进行有效救援，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4) 氯碱化工：氯碱化工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8 年第二次修订完成，并经过专家评审通过，向上级环保部门完成备案（备案号：152921K—2018—011-H），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预案规定了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及相关部门的应急职责，通过各级应急演练及时对预案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适用性进行修订和完善，提高各级人员应急响应能力和应急职责落实程度，确保一旦出现事故能够按照预案进行有效救援，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5) 中盐昆山：2019 年 3 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编向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20583-2019-0137-H。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应急组织机构，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设置了应急电话、报警电话。预案规定了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及相关部门的应急职责，每年组织应急演练。通过各级应急演练及时对预案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适用性进行修订和完善，提高各级人员应急响应能力和应急职责落实程度，确保一旦出现事故能够按照预案进行有效救援，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6) 昆仑碱业：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8 年 4 月在德令哈市环境保护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632802-2018-001，公司每年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演练，每两年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及时检验预案的可行性、使员工进一步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应变能力，演练情况如下：2019 年 6 月 24 日，根据《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2019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安排，在公司液氨站开展了液氨泄漏应急演练活动。

(7) 污水处理公司：污水处理公司：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6 年 12 月在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分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 152921K—2016—016，建立以公司经理为组长的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队伍，培训一支常备不懈，熟悉环境应急知识，充分掌握各类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处置措施的预备应急力量；保证在突发事故发生后，能迅速参与并完成抢救、排险、消毒、监测等现场处置工作；公司应急救援物资实行“定量采购、定点放置、专人管理、定期检查”的制度，安排专人负责管理调用，并储备充足的应急物资；制定了完整、可行的事故应急处置程序，并严格按照程序安排应急演练；事故应急处置内容包括污水超标排放、突发暴雨、水量超过处理能力、突然停电、污水外溢、晾晒池发生溃坝及溢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7 日进行了生产应急预案演练活动，演练内容为模拟酸罐泄漏应急处置方法、污水外溢等演练活动。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盐碱分公司纯碱厂：纯碱厂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内蒙古自治区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公布。自行监测方式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自动监测为烟气进出口处安装有在线监测仪对出口烟气进行实时监测，

监测项目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单位为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手工监测委托有资质单位负责。

(2) 兰太钠业氯酸钠厂：氯酸钠厂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内蒙古自治区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公布，公开内容包括企业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结果、污染源监测年度报告。自行监测方式为手工监测，由公司检测中心负责，手工监督性监测由阿拉善环境监测站负责。

(3) 兰太钠业热动力厂：热动力厂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内蒙古自治区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公布。自行监测方式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自动监测为烟气进出口处安装有在线监测仪对出口烟气进行实时监测，监测项目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在线实时监测测样并将测定结果传输至国家重点监控数据在线监测平台，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单位为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环境监督管理部门对检测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手工监测委托有资质单位负责。当在线设备发生故障时，及时联系北京雪迪龙科技有限公司人员，进行按国家规范行文件要求取样的方式和频次进行烟气监测，及时上报。

(4) 氯碱化工：氯碱化工热电厂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内蒙古自治区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公布。自行监测方式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在线监测设施对出口烟气进行实时监测，监测项目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单位为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手工监测委托有资质单位负责。氯碱化工氯碱厂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内蒙古自治区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公布。自行监测方式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自动监测为废水排放口处安装有在线监测仪对工业废水进行实时监测，监测项目有 pH、流量、COD、氨氮，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单位为北京利达科信环境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手工监测委托有资质单位负责。

(5) 中盐昆山：重点废气排放口按要求每季度委托第三方苏州工业园区绿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自行检测，并安装在线烟气监测系统，24 小时不间断进行监测，数据实时上传环保局网站。其它一般废气排放口按要求每季度委托第三方进行自行检测。

每季度委托第三方对公司周边环境环境质量及厂界噪声进行监测。

生活污水及清下水排口每季度委托第三方进行监测。排口均安装在线水质分析仪。

(6) 昆仑碱业：①企业主要污染物处理工艺及污染处理设施建设、运行情况：a. 公司主要废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为严格贯彻落实国家节能减排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锅炉采用循环流化床锅炉炉内脱硫方式。通过循环流化床锅炉炉内脱硫方式减少 SO₂ 的排放，设计脱硫效率能达到 85%，锅炉除尘设施采用脉冲袋式除尘器除尘，除尘效率能达到 99%以上。锅炉烟气脱硝系统，项目采用“低氮燃烧技术+SNCR 脱硝工艺技术”；b. 蒸氨废液分别经二、三、四级废

液泵站，二条管线（一开一备）全部排放至离厂区 40 公里外废液排放场，废水不外排。②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其中，废液排放方式为连续排放，排放去向为废液排放场；废气排放方式为连续排放，排放去向为大气。③监测项目分别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噪声及氨浓度，频次分别为实时公布及监测后 30 天公布。

(7) 污水处理公司：①自行监测方式分别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②监测内容为废水和水环境监测及噪声监测；③监测评价标准：再生水执行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排放标准,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1 一三级标准(详见表一), 噪声评价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详见表二)；④再生水污染物自动监测按照国家环保要求进行监测，公司由阿拉善盟环境监测站手工监测，采用经依法检定合格的监测仪器设备，有 4 名（至少 2 名）经过环境监测专业技术培训的工作人员，有健全的自行监测质量管理制度，能够在正常生产时段内开展监测，真实反映污染物排放状况。

表一：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排放标准限值	评价标准
废水	进口	pH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1 一三级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1 一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再生水	出口	pH (无量纲)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中一级 A 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50	
		氨氮 (mg/L)	5	

表二：

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详见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厅网站 (<http://nmgepb.gov.cn>)、青海省环境保护厅网站 (<http://www.qhepb.gov.cn>) 及江苏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 (<http://218.94.78.61:8080/newPub/web/home.htm>) 发布的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环境保护基本信息

(1) 公司作为国内湖盐采掘、盐化工行业的龙头企业，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积极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环保理念，公司生产经营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和清洁生产原则，主要工艺采用了清洁生产的工艺、技术，从源头上控制了污染，不断加大环保设施改造和建设的投入，逐步消除企业污染源，加强污染源、特别是污染物排放口的管理，确保做到“依法生产、达标排放”。在减少污染的同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实现资源的回收和节能。年内，公司脱硫脱硝超低排放稳定运行，废水回收利用项目、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等环保项目项目经试生产已正常运行，达到预期效果；一级污水处理站、布袋除尘器、减震降噪装置等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同时公司致力于企业所属地区的环境改善活动，在厂区内及厂界周围大面积绿化，绿化面积不断扩大；公司自觉遵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按照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的原则，加大“三废”治理力度，废气、废水、废渣、噪声等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公司所属各生产单位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没有因环境违法违规被环保部门调查和受到处罚，没有因环保方面的原因被挂牌，无任何环境纠纷事件和环境信访案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执行率达 100%，下属重点污染企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执行率达 100%。公司依法领取排污许可证，按规定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严格执行达标排放要求，在线连续监测设备政府主管部门联网，开展实时监控。年内，主要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完成了总量减排任务；厂界噪声和无组织废气均达标排放，危险固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环保工作由公司第一责任人负责，设置了安全环保部等环境保护管理职能部门，制定了环保责任制、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环境保护奖惩管理办法等制度，签订并落实了环保目标责任书，并进行了环境保护风险隐患排查工作。

(3) 2019 年，公司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均达到设计处理标准；公司所属各生产单位全部配备有废水、废气、废渣和噪声处理设施，各排污口符合规范化管理要求，国控重点排污企业均安装在线监控设施。

(4) 公司建立有完善的环境应急体系，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均经过地方环保主管部门的评审和备案，定期进行演练，确保能够及时处置突发环境事件。

(5) 各主要分子公司均通过了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定期审核，确保清洁生产各项措施得到积极有效落实。

2. 排污信息

(1) 锅炉烟气：兰太钠业热动力厂锅炉烟气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标准限值要求及《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4) 号文件中二氧化硫 35mg/1、氮氧化物 50mg/1、烟尘 10 mg/1 的超净排放限值要求。核定的排放总量：取得排污许可证（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证书编号：911529007761424606001P），二氧化硫 266.07 吨/年；氮氧化物 266.07 吨/年；烟尘 39.91 吨/年。

(2) 工业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3) 特征污染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限值。

(4) 高分子公司：执行《烧碱、聚氯乙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1-1995)三级标准要求；工业废气：执行《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 6 中的特级排放限制；工业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和《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环境保护部[2013]36 号修订单。

3.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 兰太钠业热动力厂锅炉采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SNCR+SCR 脱硝、静电加布袋除尘后再经烟囱湿电除尘后集中达标排放，安装在线监控系统，即时传送数据。原储煤场停用，现不储存原煤，装卸原煤场所全封闭。

(2) 钠业公司设污水预处理池，工业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至污水处理厂处理。

(3) 钠业公司建特征污染物氯气采用碱液吸收塔、喷淋塔多级吸收处置。生产区、储存区安装探头、报警器、视频等安全防范措施，充装等过程实现安全连锁。

(4) 盐碱分公司 2017 年新建 75 吨循环流化床锅炉，脱硫脱硝除尘装置及在线监控设施配套建设。项目已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办理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 91152921318440268），现执行超净排放标准。

(5) 兰太钠业氯酸钠厂含铬废盐泥送到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按要求办理了危废转移五联单等相关手续。

(6) 高分子公司建设有一级污水处理站，工业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至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树脂厂母液深化处理装置处置后回收利用，达到污水零排放；生产区、储存区安装探头、报警器、视频等安全防范措施，充装等过程实现安全连锁。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原盐采掘、盐化工生产、“三废处理”等环保装置均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演练情况

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应急组织机构，成立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设置了应急电话、报警电话。公司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已在上级环保部门完成备案，预案规定了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及相关部门的应急职责，每年组织应急演练。通过各级应急演练及时对预案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和适用性进行修订和完善，提高各级人员应急响应能力和应急职责落实程度，确保一旦出现事故能够按照预案进行有效救援。公司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并按时实施。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8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10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盐吉兰泰盐 化集团有限公 司	0.00	144,892,328	33.08	0.00	质押	60,000,000	国有法人
计平	4,048,632	4,048,632	0.92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冯建屏	463,200	3,478,751	0.79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赵昌富	596,000	2,900,000	0.66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郑潇潇	924,200	2,845,300	0.65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徐锡娟	1,170,000	2,450,000	0.56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陈能依	2,419,100	2,419,100	0.55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财通基金-宁波 银行-财通基金- 至尊宝 2 号资产 管理计划	0.00	1,983,696	0.45	0.00	无	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吴彬	0.00	1,619,045	0.37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时尚宇	-4,510,000	1,500,000	0.34	0.00	无	0.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种类	数量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144,892,328		人民币普通股	144,892,328			
计平	4,048,632		人民币普通股	4,048,632			
冯建屏	3,478,751		人民币普通股	3,478,751			
赵昌富	2,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0			
郑潇潇	2,84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5,300			
徐锡娟	2,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50,000			
陈能依	2,41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419,10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财通基金- 至尊宝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1,983,696		人民币普通股	1,983,696			

吴彬	1,619,045	人民币普通股	1,619,045
时尚宇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3.08%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程同海
成立日期	2002 年 4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工业纯碱、食用碱的生产与销售；电力生产；电器维修；水电暖供应；餐饮住宿；物业管理；进出口贸易；建筑材料销售；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设备租赁，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给排水、水暖设施安装、维修，水井维护；机械设备及电仪设备安装、维修、租赁；土建工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公司股份总数为 144,892,3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8%，不存在控股和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29001174447212；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乌斯太镇）贺兰区人民路中盐综合科技楼；注册资本：188,765 万元。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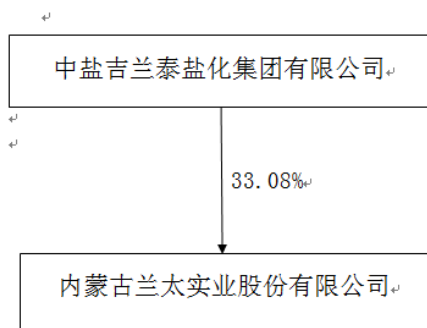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耀强
成立日期	1986 年 01 月 1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食盐批发（食盐批发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销售食品；工业盐产品的调拨、批发；各种盐产品、盐化工产品、盐田水产品及其制品、盐田生物及其制品、盐业企业所需设备、木材、水泥、电缆、包装材料、盐田结晶用苫盖材料、塑料及其助剂、日用品、化妆品、酒店用品、厨房用品、建筑材料、钢材、木材的销售；家用电器、办公设备、针纺织品、汽车零配件的销售；仓储；自有房屋出租；招标服务与以上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发实物煤炭的交易、储运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625149Q；公司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广场驻京办 1 号楼；注册资本：

	430,000 万元。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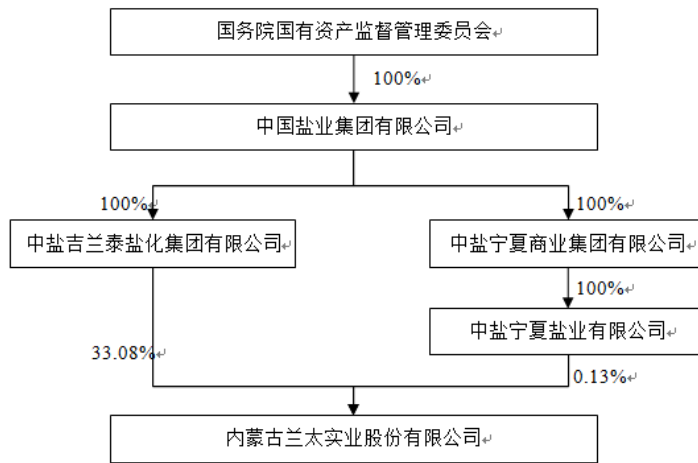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德禄	党委副书记、 董事长	男	55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82.23	否
龙小兵	董事	男	57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是
范志	董事	男	43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是
周杰	董事	男	55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是
屈宪章	董事	男	55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是
李红卫	董事	男	52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81.60	否
李耀忠	独立董事	男	52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6.00	否
吴振宇	独立董事	男	48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6.00	否
王一兵	独立董事	男	64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6.00	否
刘苗夫	董事 (离任)	男	53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4月12日	0	0	0	无		是
赵代勇	董事 (离任)	男	60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4月12日	0	0	0	无	60.26	否
王岩	董事	男	56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4月12日	0	0	0	无		是

2019 年年度报告

	(离任)										
陈云泉	董事会秘书、 总法律顾问	男	47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69.25	否
杨秀林	党委副书记、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69.79	否
韩长纯	监事	男	54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是
程少民	监事	男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是
刘发明	监事	男	44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21.94	否
王敏	监事	女	41	2019年4月12日	2022年4月13日	0	0	0	无	24.64	否
邹俭	监事 (离 任)	男	52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4月12日	0	0	0	无		是
刘生贵	监事 (离 任)	男	50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4月12日	0	0	0	无	30.69	否
胡开宝	副总经理	男	54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4月12日	0	0	0	无	69.91	否
刘文雄	副总经理	男	57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4月12日	0	0	0	无	68.58	否
张朝晖	副总经理	男	50	2016年2月25日	2019年4月12日	0	0	0	无	69.91	否
合计	/	/	/	/	/				/	666.8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德禄	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内蒙古阿拉善盟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主任，阿拉善盟经贸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内蒙古太西煤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吉盐化集团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兰太实业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董事长。
龙小兵	1962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湖南株洲化工集团总工程师、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中盐湖南株化集团总经理、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内蒙古兰太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盐业总公司职工董事、总工程师兼化工事业部总经理、运营管理部部长、生产管理部部长，现任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总工程师兼生产管理部部长、兰太实业董事。
范志	197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盐业总公司研究策划部副部长、企业发展部副部长、团委书记，中国盐业总公司信息与管理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食盐专营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研究室）主任、混改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现任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研究室）主任、混改办公室主任、兰太实业董事。
周杰	1964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安徽氯碱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合肥市工业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合肥钢铁集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电电气集团景德镇半导体新材料公司总经理，芜湖融汇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负责人、总经理、兰太实业董事。
屈宪章	1964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硕士，工程师；历任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助理经理兼市场营销部采购中心主任，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常务副经理、经理、生产管理部经理，中盐昆山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中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盐淮安盐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兰太实业董事。
李红卫	1967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化工高级工程师。历任阿盟吉兰泰碱厂总调度室调度员、总调度长，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吉碱分公司总调度长兼安全技术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吉盐化集团副总经理兼制碱事业部经理、副总经理兼热电事业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兰太实业董事、总经理。
李耀忠	1967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宁夏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宁夏五联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总经理，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总经理，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总裁、副主任会计师，华禹水务产业投资基金筹备组副组长，华禹水务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水务投资事业部总经理、投资管理部主任；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及银川分所主任会计师，兼职宁夏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一届政协委员、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兰太实业独立董事。
吴振宇	1971年8月出生，汉族，法学本科、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内蒙古发展律师事务所律师，内蒙古君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慧聪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兰太实业独立董事。

2019 年年度报告

王一兵	195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历任内蒙古工学院化工系无机普化教研室教师、教研室副主任、党支部书记，内蒙古工业大学计财处副处长、处长、校长助理，2015 年 10 月退休。现任兰太实业独立董事。
陈云泉	1972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兰太实业财务部副部长，中国海洋大学兰太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兰太实业财务管理中心主任，昆仑碱业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兰太实业董事。现任兰太实业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杨秀林	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营师。历任兰太实业营销部经理，制盐事业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销售分公司经理，吉盐化集团销售公司经理。现任兰太实业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纪检委书记、工会主席。
韩长纯	1965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燕山石油化工公司研究院财务处干部，国务院监事会 48 办事处工作，中盐集团财务部副主任、财务会计部副部长、资金清欠小组副组长、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中盐集团财务资金部副部长、一级高级经理，中盐集团财务资产部副部长、一级高级经理，中盐集团法务风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一级高级经理。现任中盐集团财务资产部部长，兰太实业监事。
程少民	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历任浙江宁波北仑港发电厂技术部专职工程师，合肥化肥厂纯碱厂操作工、环保科工程师，合肥化肥厂环保科副科长、科长，合肥四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环保科科长，合肥四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环保处处长，合肥四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部干部，合肥四方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部部长，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法规审计部部长，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兼法规审计部部长，中国盐业总公司运营管理部二级高级经理，中国盐业总公司脱困办公室二级高级经理，中国盐业总公司脱困办公室副主任，中国盐业总公司法务风控部副部长，中国盐业总公司法务风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务风控部部长、兰太实业监事。
刘发明	197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政工师。曾在吉兰泰碱厂工作，中国人民解放军 36914 部队服兵役，吉盐化集团党工部纪检干事，兰太实业办公室纪检干事。现任兰太实业监事，监察审计部副部长。
王 敏	1978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曾在吉兰泰碱厂质检中心、党委工作部工作，先后任中盐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

	限公司团委副书记，兰太公司总经办副主任、党工部副部长、团委书记。现任兰太公司党群工作部部长（党委办公室主任）、兰太实业监事。
胡开宝	1965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内蒙古吉兰泰盐化集团公司精盐分厂厂长，泰达制钠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内蒙古雅布赖盐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兰太实业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兼制盐事业部经理，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兰太实业副总经理。
刘文雄	1962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内蒙古吉兰泰盐场办公室秘书、营销公司副经理，内蒙古达康公司副经理，内蒙古吉兰泰盐化集团物资分公司经理，内蒙古吉兰泰盐化集团石材公司经理，兰太药业事业部经理，兰太实业副总经理兼药业事业部经理。现任兰太实业副总经理。
张朝晖	1969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内蒙古伊化集团吉兰泰碱厂财务部副经理，河南省桐柏碱矿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内蒙古远兴天然碱股份有限公司吉碱分公司副总经理，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盐化集团聚氯乙烯工程建设指挥部副总指挥，兰太实业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兰太实业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盐集团提名李德禄、龙小兵、范志、周杰、屈宪章、李红卫 6 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李耀忠、吴振宇、王一兵 3 人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盐集团提名韩长纯、程少民 2 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监事会提名杨秀林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选刘发明、王敏 2 人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4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累计投票方式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

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选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人选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选举李德禄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陈云泉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选举杨秀林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以上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杰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苗夫（离任）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兼战略发展部部长	2018年05月	
王岩（离任）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管理部副部长（中层正职级）	2017年12月	
邹俭（离任）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盐集团纪委委员，中盐京津冀盐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检组组长，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纪检组组长	2018年05月	
龙小兵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总工程师兼生产管理部部长	2018年07月	
范志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盐集团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混改办公室主任	2018年11月	
屈宪章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中盐淮安盐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0年08月	
韩长纯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资产部部长	2016年04月	
程少民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务风控部部长	2016年04月	

李耀忠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2 年 03 月	
吴振宇	慧聪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7 年 02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独立董事王一兵已于 2015 年退休，至今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尚无因担任监事而从公司领取报酬的具体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标准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考核后确定；监事尚无因担任监事而从公司领取报酬的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报酬标准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考核后确定；监事尚无因担任监事而从公司领取报酬的依据。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见本节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龙小兵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聘任
范志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聘任
周杰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聘任

2019 年年度报告

屈宪章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聘任
程少民	监事	聘任	股东大会聘任
王 敏	监事	聘任	股东大会聘任
刘苗夫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王 岩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赵代勇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邹 俭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刘生贵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9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0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1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600
销售人员	144
技术人员	584
财务人员	121
行政人员	749
合计	8,1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2
本科	1,016
专科	2,416
中专及以下	4,734
合计	8,19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在国家宏观政策指导下，根据企业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特点，继续优化公司现行以岗位绩效工资为主，年功工资、技能为辅的基本工资制度，及计件工资、效益工资、加奖等构成的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薪酬分配体系，充分发挥薪酬在人力资源配置中引才、育才、用才、留才的导向作用，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提高员工作效率和企业经济效益，实现企业健康稳步发展的目标。

在薪酬分配过程中坚持效益导向、兼顾公平、向关键核心人才倾斜调整的原则，建立健全工资与企业效益增长相适应的联动机制，重点突出业绩导向作用和薪酬的保障功能，坚持在发挥薪酬保障功能的基础上，从正向激励的角度更好地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确定培训需求，公司计划开展公司运行管理需要的管理体系培训 5 期，拟培训人次 425 人；开展《安全生产、环境环保专题》培训，拟培训人次 200 人，提升公司各级管理技术人员安全意识，加强公司安全、环保生产管理；开展《班组长胜任能力、创新管理》培训，拟培训人次 100 人，提升公司各单位班组长管理能力，加强班组建设；继续组织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取证培训，拟培训人次 253 人，保证各生产分厂特种作业岗位和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及时接受培训，取得资格操作证，满足持证上岗的要求；开展党群工作类、管理提升类、工程造价类、专业技术类、政策法规类等二十余项各级政府、协会以及专业机构组织的赴外培训，拟培训人次 170 人，以满足各单位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需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587.46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并确保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制衡、运作规范。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严格履行议事、表决、决议、记录及档案留存程序，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表决权等合法、平等权益；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股东大会按规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在表决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制度，保证关联交易公平、公正；股东大会认真执行网络投票制度，在审议涉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按规定推举股东、律师及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以确保表决结果公平、合法、有效。

2.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控制股东行为规范》的相关规定，独立自主经营，其行为没有超越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日常经营活动的范围，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严格分开，互不干涉，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一贯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并依据商业原则签订协议，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没有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和优质资产，未与公司进行不正当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积极配合公司开展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按规定出具与公司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的说明与承诺，并积极履行承诺。

3. 党委会与董事会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加快推进中央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将《中国共产党章程》的相关内容列入《公司章程》。董事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决定公司重大事项履行党委前置程序，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4. 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会议，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不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或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关制度的行为；董事会严格按照规定选聘具有代表性和公正性的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任职资格进行严格审定；董事认真履行忠实勤勉义务，积极讨论提案，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对重大事项决策、重要担保事项、重点项目安排等事项执行党委前置审核及集体讨论制度；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董事会制定发展规划、投融资方案、内控制度、业绩考评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董事列席股东大会 3 次，出席董事会 13 次。

5. 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会议，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不存在违反相关制度的行为；监事会严格按照规定选聘监事候选人，确保股东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符合相关规定；监事认真履行忠实勤勉义务，有效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分别对募集资金使用、定期报告、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确认意见，未存在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及侵占公司财产的行为；监事通过全程参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进行了监控，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监事列席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13 次，出席监事会 12 次。

6. 董事会与经理层

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对股东大会负责；经理层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制定长期战略规划，并协调各方为经理层开展工作创造条件，确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董事会

通过聘任或解聘经理层人员及决定其报酬来发挥其经营管理职能，是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的重要手段；经理层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将董事会战略规划转化为短期的可执行计划，并付诸实施。

7.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协助各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和处理各类媒体及投资者关系，接待来访，回答问询，通过互动平台和参加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加强与股东之间的交流与联系，确保股东能有效参与公司治理；认真安排和接待股东调研，及时回复股东提出的问题，使股东尽可能多的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

8.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董事会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董事会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工作，在重大事项未披露前，董事会对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严格限定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把信息设定在可控范围之内，至今未发生相关违规事项；董事会重视外部信息使用人登记及报备工作，在定期报告未披露前，及时向外部信息使用人发布禁止内幕交易告知书，签订保密协议。报告期内，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 6 次，外部信息使用人报备 3 次。

9. 内控制度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董事会以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制定和修订各类制度共计 4 项：（1）根据中国证监会修订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修订）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 9 月修订）的相关要求，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2）根据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 9 月修订）及公司内设机构名称变更的相关要求，对《兰太实业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完善。（3）根据中国证监会修订下发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 9 月修订）的相关要求，对《兰太实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4）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修订下发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 4 月 17 日修订）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做了进一步完善。（5）根据集团公司相关要求，制定了《兰太实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细则（试行）》及《兰太实业规范性文件合法合规性审查办法》，有效发挥制度的管理规范作用，做到“有法可依、制度规范”的管理模式。

10. 绩效考评机制

董事会制定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建立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经营责任、经营风险、经营绩效挂钩的绩效评价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效益和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考核结果进行审核，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及奖励方式。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4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9 年 4 月 10 日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4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9 年 4 月 13 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9 年 8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和出席情况：

1.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4 月 9 日
2.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兰太实业会议室
3.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1,835,514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6.9461

4.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8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监事邹俭、韩长纯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云泉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德禄	否	13	13	7	0	0	否	3

刘苗夫（离任）	否	3	1	0	2	0	是	2
王 岩（离任）	否	3	1	0	2	0	是	2
赵代勇（离任）	否	3	3	0	0	0	否	2
龙小兵	否	10	9	7	1	0	否	1
范 志	否	10	7	7	3	0	是	1
周 杰	否	10	10	7	0	0	否	1
李红卫	否	13	13	7	0	0	否	3
屈宪章	否	10	9	7	1	0	否	1
李耀忠	是	13	13	7	0	0	否	3
吴振宇	是	13	12	7	1	0	否	3
王一兵	是	13	13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刘苗夫：报告期内，该董事应出席董事会 3 次，其中：亲自出席董事会 1 次，因工作与会议时间冲突委托其他董事出席 2 次。

王 岩：报告期内，该董事应出席董事会 3 次，其中：亲自出席董事会 1 次，因工作与会议时间冲突委托其他董事出席 2 次。

范 志：报告期内，该董事应出席董事会 10 次，其中：亲自出席董事会 7 次，因工作与会议时间冲突委托其他董事出席 3 次。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9 年 1 月 28 日	<p>《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调整本次交易发行价格调价机制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发行价格调整机制的说明的议案》、《关于签署<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暂不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2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9 年 3 月 13 日	<p>《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8 年度安全环保工作汇报》、《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的确认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关于为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提供 2019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限额借款的议案》、《关于为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提供</p>

			2019 年度预计担保及借款额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后相应调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9 年 3 月 25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确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同意调整本次重组向交易对方支付的股份和现金对价在交易标的之间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关于重新与交易对方签订本次重组相关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 年 4 月 15 日	《关于推选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人选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5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9 年 4 月 24 日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关于对外扶贫捐赠事项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后相应调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6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9 年 5 月 6 日	《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9 年 6 月 13 日	《关于同意调整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业绩承诺与补偿方案的议案》《关于与交易对方吉盐化集团签订本次重组系列业绩承诺与补偿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回复的议案》
8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9 年 8 月 5 日	《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承债式转让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新增 4 号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电解生产金属锂技术与与

			示范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年产 500 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后相应调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9 年 8 月 16 日	《关于继续推进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9 年 9 月 23 日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的回复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的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签署系列<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法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说明的议案》
11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9 年 10 月 24 日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12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9 年 11 月 13 日	《关于调整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及承诺期的议案》、《关于<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系列<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法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说明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的回复>的议案》
13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调整内设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各自工作实施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水平，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审计委员会在财务报告的审阅过程中，履行了监督、检查职能，维护了审计的独立性，有效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勤勉履职情况，提出聘用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指导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开展工作，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的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合理，能够正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相关要求；执行年审注册会计师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履行职责，以客观、公正的态度完成独立审计，表现出良好的道德修养和职业素质；公司能够严格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对主要单位、业务、事项及高风险领域进行了全面评价，对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进行了有效认定；公司能够按照审计工作计划有序开展审计工作，为公司资金安全风险防范能力的提升发挥了积极作用。

战略委员会依据公司资本结构亟待整合的实际情况，建议董事会要广开思路，拓宽渠道，努力盘活低效资产，尽快处置无效资产，竭尽全力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经营业绩，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充分发挥自身优势，挖潜增效，继续走自主创新之路；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调整要求，先后三次审阅了《兰太实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及修订稿，建议董事会要严格按照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要求，积极配合中介机构做好报告书的补充、修订和完善，加快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进程；审阅了《关于投资建设昆仑碱业新增4号高温高压循环流化床锅炉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兰太钠业电解生产金属锂技术研究与示范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年产500吨核级钠生产装置产业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进行了审定，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与工作绩效进行了考核。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分别对董事及监事候选人资格进行了审核，提名委员会认为：董事及监事候选人，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要求，未发现有不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保证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机构方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内部机构的职责划分明确，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的从属关系，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的权利；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没有通过控股股东实施采购和产品销售的行为，对于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日常关联交易，依据市场定价原则进行交易；财务方面：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独立的会计核算，开设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资产方面：公司与控制股东之间资产独立、权属清晰。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在纯碱业务方面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向吉盐化集团购买其持有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本次交易已完成，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吉盐化集团，公司与吉盐化集团之间纯碱业务的同业竞争情况已消除，公司与吉盐化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纯碱业务方面的同业竞争。

公司与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存在采购电及蒸汽、销售工业盐等关联交易。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向吉盐化集团购买其持有的氯碱化工 100%股权、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本次交易已完成，公司的资产、收入规模有显著提升，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得到了有效消除，公司关联交易占比有所下降。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加强公司治理，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严格按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考核工作，考核内容分为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义务履行考核及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其中：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义务履行考核采用综合考评的方法，其结果作为能否继续任职的依据；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设置基本指标为利润总额、经济增加值、资产负债率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审计报告、总经理工作报告及年度经营计划确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新一

年度的考核指标,并依据考核指标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完成情况考核后兑现年度薪酬。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进行了审定,并结合忠实勤勉义务履行及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考核。随着公司治理结构日趋完善,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团队执业能力和业务素质的提升,确保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以上“董事”只限于“内部董事”)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评价结论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认为: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242 号)。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242 号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太实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兰太实业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兰太实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p>兰太实业主营业务板块包括制盐、化工、制药、进出口贸易、污水处理等，主要产品包括金属钠、纯碱、氯酸钠、精制盐、聚氯乙烯等产品。销售范围包括国内和国外。</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所述，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盐产品及盐化工产品以货物的交付、对方签收为依据确认收入；出口以产品通过海关审批后的报关单为确认收入依据；医药产品以药品的出库、客户或承运商提货为确认收入依据；污水收入以当</p>	<p>审计应对</p> <p>在针对收入确认的审计过程中，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p> <p>（1）了解和评价公司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了解和评价公司销售收入确认时点，是否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针对公司收入划分不同的板块，根据各业务板块的收入确认原则，对收入确认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的合理性；</p>

地水务公司查收用户每月实际耗用自来水量为确认收入依据；矿产品以实际交付客户验收作为确认收入依据确认收入。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九）所述，兰太实业 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0.46 亿元，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1.21%，其中主营业务营业收入 98.20 亿元，较上年增长 1.23%。

营业收入是公司利润表的重要科目，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公司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4）通过公开信息查询主要产品本年度销售价格变化趋势，根据主要产品报告期销量和销售收入变化情况，测算报告期销售单价实际变化情况，比较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化与行业趋势是否趋同；

（5）对本年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合同或订货单、出库单或结算单、发票、授信记录等，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6）就资产负债表前后记录的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发票或结算单等证据，结合应收账款函证，评价收入确认完整性及是否计入了恰当的会计期间。

4. 其他信息

兰太实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兰太实业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兰太实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兰太实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6.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兰太实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兰太实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兰太实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军书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均刚

2020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05,903,855.22	620,096,040.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773,253,929.14
应收账款	(三)	176,071,442.99	388,818,227.42
应收款项融资	(四)	1,519,074,301.31	
预付款项	(五)	77,066,502.89	178,167,802.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23,495,869.99	767,740,807.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648,223,788.57	731,262,336.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23,515,362.97	18,818,497.45
流动资产合计		3,073,351,123.94	3,478,157,640.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九)		67,521,3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	273,998,828.79	237,270,133.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一)	51,760,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二)	14,9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三)	19,170,253.61	19,936,357.97
固定资产	(十四)	9,539,192,940.47	9,920,231,411.63
在建工程	(十五)	371,272,163.56	511,898,711.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十六)	592,854,435.78	719,612,280.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1,273,120.10	6,497,15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八)	101,373,967.00	85,269,596.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九)	98,102,390.96	222,526,245.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63,928,800.27	11,790,763,192.51
资产总计		14,137,279,924.21	15,268,920,833.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	1,974,221,911.77	2,220,238,665.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一)	1,009,198,997.94	996,916,454.16

应付账款	(二十二)	1,596,213,231.00	1,939,748,101.63
预收款项	(二十三)	295,331,903.97	403,532,057.3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四)	111,942,852.57	97,510,927.23
应交税费	(二十五)	147,187,038.29	279,019,772.03
其他应付款	(二十六)	1,274,454,288.07	804,208,801.13
其中：应付利息		4,177,018.2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七)	670,268,064.78	1,386,197,590.5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78,818,288.39	8,127,372,369.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八)	720,000,000.00	5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九)	256,035,364.95	636,735,755.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	1,026,994.59	1,026,994.59
预计负债	(三十一)	15,019,500.00	15,019,500.00
递延收益	(三十二)	99,809,591.07	68,609,51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八)	9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2,841,450.61	1,271,391,769.43

负债合计		8,171,659,739.00	9,398,764,138.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三）	836,084,045.00	438,031,0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四）	3,376,127,547.04	3,923,786,04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五）	5,027,420.00	
专项储备	（三十六）	17,843,210.06	17,175,597.99
盈余公积	（三十七）	111,909,839.40	104,577,568.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八）	1,076,259,022.95	922,225,66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5,423,251,084.45	5,405,795,941.24
少数股东权益		542,369,100.76	464,360,753.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65,620,185.21	5,870,156,69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14,137,279,924.21	15,268,920,833.32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有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542,915.85	167,687,532.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一)		371,252,098.22
应收账款	(二)	264,615,886.30	133,538,470.62
应收款项融资	(三)	438,774,587.77	
预付款项		4,401,451.93	42,973,101.56
其他应收款	(四)	575,894,471.15	982,077,089.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6,587,462.55	158,241,023.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11,367.67	3,663,839.66
流动资产合计		1,535,028,143.22	1,859,433,156.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521,3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4,067,830,446.07	701,879,463.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60,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556,095.71	8,787,487.63
固定资产		338,303,210.85	324,683,801.21
在建工程		291,509.44	10,169,620.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5,426,558.40	34,029,773.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703,895.90	51,339,426.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334,06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2,206,480.37	1,182,410,872.66
资产总计		6,257,234,623.59	3,041,844,028.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8,990,000.00	600,752,581.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960,000.00	30,570,000.00
应付账款		211,934,271.64	247,516,427.20
预收款项		304,735.33	204,420.1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7,251,888.18	25,863,043.55
应交税费		3,442,553.67	9,673,410.35
其他应付款		835,308,660.91	19,803,433.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26,192,109.73	1,064,383,316.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52,919.96	8,070,904.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52,919.96	8,070,904.88
负债合计		1,533,245,029.69	1,072,454,221.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36,084,045.00	438,031,0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50,863,271.98	992,632,151.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27,420.00	
专项储备		546,588.53	
盈余公积		111,741,510.76	104,409,239.43
未分配利润		419,726,757.63	434,317,342.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23,989,593.90	1,969,389,807.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57,234,623.59	3,041,844,028.70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有军

合并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45,876,322.19	9,926,234,362.32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九)	10,045,876,322.19	9,926,234,362.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45,485,156.68	8,605,311,238.15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九)	7,243,802,153.17	7,031,327,542.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四十)	146,566,199.95	139,796,638.80
销售费用	(四十一)	656,397,615.54	638,801,510.31
管理费用	(四十二)	351,008,258.79	363,668,302.56
研发费用	(四十三)	64,400,738.33	45,424,526.12
财务费用	(四十四)	283,310,190.90	386,292,717.97
其中：利息费用		282,286,993.62	382,408,213.14
利息收入		6,151,779.05	21,518,190.75
加：其他收益	(四十五)	19,973,789.35	18,679,663.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六)	67,398,596.16	57,810,355.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728,026.54	59,134,691.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七)	-4,170,000.00	1,708,7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八)	9,458,111.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九）	-42,987,176.00	-49,543,746.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	-4,413,242.20	3,240,853.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5,651,243.88	1,352,818,999.89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一）	13,869,156.17	2,387,860.59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二）	6,708,988.78	34,090,409.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2,811,411.27	1,321,116,451.04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三）	270,186,976.90	269,676,151.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2,624,434.37	1,051,440,299.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2,624,434.37	1,051,440,299.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4,657,002.16	871,307,859.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967,432.21	180,132,440.1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1,725.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1,725.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51,725.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51,725.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6,076,159.37	1,051,440,299.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8,108,727.16	871,307,859.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967,432.21	180,132,440.1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01	1.042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01	1.04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571,541,520.46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93,529,092.66 元。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有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	900,864,707.19	772,493,641.88
减: 营业成本	(六)	822,316,102.46	667,935,841.17
税金及附加		25,303,405.88	26,586,232.85
销售费用		37,067,231.60	51,303,770.80
管理费用		50,737,783.77	73,344,057.57
研发费用		492,429.37	1,655,916.78
财务费用		1,742,815.82	1,560,020.19
其中: 利息费用		26,234,502.55	32,025,041.59
利息收入		24,887,375.26	30,696,145.51
加: 其他收益		4,052,284.92	8,336,063.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62,251,054.47	61,298,200.0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61,954.47	26,308,659.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228,356.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957,069.00	-8,692,771.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11.86	102,823.6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97,376.59	11,152,117.81
加: 营业外收入		252,002.00	138,948.43
减: 营业外支出		1,477,808.71	4,418,611.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571,569.88	6,872,454.99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19,664,345.49	-6,461,793.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35,915.37	13,334,248.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35,915.37	13,334,248.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1,725.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51,725.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51,725.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687,640.37	13,334,248.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有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13,227,685.52	5,408,315,114.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5,494.29	7,415,598.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五)	721,546,606.09	936,964,423.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7,969,785.90	6,352,695,13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0,951,272.43	1,597,536,509.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8,929,802.99	810,657,757.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6,438,634.56	803,340,449.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五)	993,074,452.93	1,310,220,800.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9,394,162.91	4,521,755,51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75,622.99	1,830,939,618.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00,000.00	11,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5,758.00	253,247.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845,258.33	4,125,024.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五)	88,900,881.55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031,897.88	25,378,271.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08,500.75	132,379,194.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000,000.00	1,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608,500.75	133,579,194.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23,397.13	-108,200,92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95,190,000.00	3,816,068,86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五)	589,017,416.78	280,959,888.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4,207,416.78	4,097,028,749.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66,206,753.50	3,659,959,237.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9,192,066.29	290,132,528.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7,800,000.00	4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十五)	1,799,752,885.67	1,893,732,81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5,151,705.46	5,843,824,578.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944,288.68	-1,746,795,828.7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0,568.79	3,820,11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484,699.77	-20,237,020.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977,289.95	172,214,310.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十六)	84,492,590.18	151,977,289.95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有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0,616,512.34	441,776,139.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0,14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179,914.07	92,004,31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796,426.41	534,020,591.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715,069.30	235,295,120.8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867,326.15	157,369,66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62,725.54	58,987,461.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08,980.48	228,985,82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4,154,101.47	680,638,07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642,324.94	-146,617,484.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200,000.00	51,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4,258.00	235,247.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845,258.33	9,5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930,488.28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330,004.61	70,815,247.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1,601.00	22,317,337.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851,601.00	22,317,33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478,403.61	48,497,909.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5,990,000.00	957,773,86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5,990,000.00	957,773,86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7,752,581.94	707,021,279.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603,409.77	74,032,208.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4,355,991.71	781,053,487.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365,991.71	176,720,373.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140.12	-183,373.7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92,403.28	78,417,42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985,831.84	39,568,406.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93,428.56	117,985,831.84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有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438,031,073.00				3,923,786,041.68			17,175,597.99	104,577,568.07		922,225,660.50		5,405,795,941.24	464,360,753.30	5,870,156,694.54
加：会计政 策变更							1,575,695.00		2,708,679.79		-5,025,212.04		-740,837.25	541,609.88	-199,227.37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438,031,073.00				3,923,786,041.68		1,575,695.00	17,175,597.99	107,286,247.86		917,200,448.46		5,405,055,103.99	464,902,363.18	5,869,957,467.17
三、本期增	398,052,972.00				-547,658,494.64		3,451,725.00	667,612.07	4,623,591.54		159,058,574.49		18,195,980.46	77,466,737.58	95,662,718.04

2019 年年度报告

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51,725.00				894,657,002.16		898,108,727.16	187,967,432.21	1,086,076,159.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8,052,972.00				2,358,231,120.28							2,756,284,092.28		2,756,284,092.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8,052,972.00				2,358,230,451.80							2,756,283,423.80		2,756,283,423.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68.48							668.48		668.48

2019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4,623,591.54		-85,204,618.79		-80,581,027.25	-107,800,000.00	-188,381,027.25
1. 提取盈余公积								4,623,591.54		-4,623,591.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581,027.25		-80,581,027.25	-107,800,000.00	-188,381,027.2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9 年年度报告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667,612.07					667,612.07	-2,700,694.63	-2,033,082.56
1. 本期提 取							43,945,731.60					43,945,731.60	4,785,109.50	48,730,841.10
2. 本期使 用							43,278,119.53					43,278,119.53	7,485,804.13	50,763,923.66
(六) 其他					-2,905,889,614.92									
四、本期期	836,084,045.0				3,376,127,547.04	5,027,420.00	17,843,210.06	111,909,839.40		1,076,259,022.95		5,423,251,084.45	542,369,100.76	5,965,620,185.21

2019 年年度报告

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8,031,073.00				1,017,886,676.64			11,757,379.09	103,244,143.17		632,437,438.91		2,203,356,710.81	334,877,621.21	2,538,234,33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2,905,889,614.92			2,098,830.32			-446,764,196.42		2,461,224,248.82		2,461,224,248.82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8,031,073.00				3,923,776,291.56			13,856,209.41	103,244,143.17		185,673,242.49		4,664,580,959.63	334,877,621.21	4,999,458,580.8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一” 号填列）					9,750.12			3,319,388.58	1,333,424.90		736,552,418.01		741,214,981.61	129,483,132.09	870,698,113.70
（一）综合收益总 额											871,307,859.20		871,307,859.20	180,132,440.10	1,051,440,299.30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50.12							9,750.12	-2,484,685.59	-2,474,935.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750.12							9,750.12	-2,484,685.59	-2,474,935.47
(三)利润分配								1,333,424.90	-65,269,757.23			-63,936,332.33	-49,000,000.00	-112,936,332.3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3,424.90	-1,333,424.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936,332.33			-63,936,332.33	-49,000,000.00	-112,936,332.3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9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319,388.58					3,319,388.58	835,377.58	4,154,766.16	
1. 本期提取							43,935,060.46					43,935,060.46	5,053,209.45	48,988,269.91	
2. 本期使用							40,615,671.88					40,615,671.88	4,217,831.87	44,833,503.75	
（六）其他											-69,485,683.96	-69,485,683.96		-69,485,683.96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031,073.00				3,923,786,041.68		17,175,597.99	104,577,568.07			922,225,660.50	5,405,795,941.24	464,360,753.30	5,870,156,694.54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有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8,031,073.00				992,632,151.70				104,409,239.43	434,317,342.92	1,969,389,807.0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575,695.00		2,708,679.79	24,378,118.13	28,662,492.9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8,031,073.00				992,632,151.70		1,575,695.00		107,117,919.22	458,695,461.05	1,998,052,299.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8,052,972.00				2,358,231,120.28		3,451,725.00	546,588.53	4,623,591.54	-38,968,703.42	2,725,937,293.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51,725.00			46,235,915.37	49,687,640.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8,052,972.00				2,358,231,120.28						2,756,284,092.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8,052,972.00				2,358,230,451.80						2,756,283,423.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19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668.48						668.48
(三) 利润分配									4,623,591.54	-85,204,618.79	-80,581,027.25
1. 提取盈余公积									4,623,591.54	-4,623,591.5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581,027.25	-80,581,027.2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46,588.53			546,588.53
1. 本期提取								2,239,820.02			2,239,820.02
2. 本期使用								1,693,231.49			1,693,231.49
(六) 其他											

2019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6,084,045.00				3,350,863,271.98		5,027,420.00	546,588.53	111,741,510.76	419,726,757.63	4,723,989,593.90
----------	----------------	--	--	--	------------------	--	--------------	------------	----------------	----------------	------------------

项目	2018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8,031,073.00				992,622,401.58			305,314.52	103,075,814.53	486,252,851.18	2,020,287,454.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8,031,073.00				992,622,401.58			305,314.52	103,075,814.53	486,252,851.18	2,020,287,454.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50.12			-305,314.52	1,333,424.90	-51,935,508.26	-50,897,647.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34,248.97	13,334,248.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50.12						9,750.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2019 年年度报告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750.12						9,750.12
(三) 利润分配									1,333,424.90	-65,269,757.23	-63,936,332.3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33,424.90	-1,333,424.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936,332.33	-63,936,332.33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19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305,314.52			-305,314.52
1. 本期提取								2,898,668.50			2,898,668.50
2. 本期使用								3,203,983.02			3,203,983.0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031,073.00				992,632,151.70				104,409,239.43	434,317,342.92	1,969,389,807.05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云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有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股批字[1998]22 号文批准，以原内蒙古吉兰泰盐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吉盐化集团”）作为主要发起人成立的股份公司，于 1998 年 12 月 31 日由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2,652,899.00 元。

2000 年 10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55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万股，后经两次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59,118,030.00 元。

本公司于 2005 年 6 月 7 日接到控股股东吉盐化集团通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5 年 6 月 6 日对《关于吉盐化集团部分国有产权划转中国盐业总公司的请示》和《关于吉盐化集团部分国有产权无偿上划中国盐业总公司的请示》作出了批复。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无偿划转的有关规定，自 2004 年 9 月 1 日起，将吉盐化集团 64.09%的国有产权无偿划归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2005 年 6 月 17 日，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行政公署与中国盐业总公司签署“关于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35.91%股权转让协议”，中国盐业总公司以 10,000.00 万元人民币受让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行政公署对本公司 35.91%股权。本次产权划转完成后，中国盐业总公司直接持有吉盐化集团 100.00%的产权，从而间接控制本公司，成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006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止 2006 年 4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送给的 3.2 股股份，全体流通股股东共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送给的 39,936,000.00 股股份；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吉盐化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本由 212,686,030.00 股变为 176,436,880.00 股，持股比例由 59.22%变为 49.13%。

2015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07 号），核准公司向不超过十名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354.00 万股新股，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完成 78,913,043.00 股新股发行，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438,031,073.00 股。

201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661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98,052,97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该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通过，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2000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 836,084,045.00

元。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其他信息如下：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152900701463809K

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乌斯太镇）贺兰区

公司注册资本：83,608.4045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德禄

公司股票代码：600328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压力管道安装，锅炉维修，起重机械安装、维修；生产、销售加碘食用盐、化工原料盐、农牧渔业盐产品；盐化工产品；天然胡萝卜素系列产品、盐藻粉盐田生物产品（限生物工程分公司经营）；金属钠、液氯、高纯金属钠、三氯异氰尿酸、氯酸钠、氢气（仅限分公司经营）；蒸汽；压力容器制造锅炉安装维修改造。利用余热发电；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只限工业用）；金属桶制造；轴承、齿轮、传动和驱动部件的制造；输送机械制造；水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生产、销售螺旋藻产品（除专营、限生物工程分公司经营）、沐浴盐、果蔬洗涤盐；进出口经营代理；餐饮住宿、物业管理；食用盐批发。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	兰太钠业
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兰太药业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胡杨矿业
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兰太煤业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公司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昆仑碱业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高分子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中盐昆山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

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章节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评估的变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

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

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9年1月1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海外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期末，本公司计算应收账款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客户性质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应收海外客户	1.00%	15.00%	25.00%	100.00%	100.00%	100.00%
应收关联方客户	0.50%	10.00%	20.00%	40.00%	80.00%	100.00%
应收其他非关联方客户	3.00%	20.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其他应收款组合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等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3	非关联方往来款及其他

期末，本公司计算其他应收款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客户性质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等风险较小的应收款项	0.50%	10.00%	20.00%	30.00%	50.00%	10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	0.50%	10.00%	20.00%	40.00%	80.00%	100.00%
非关联方往来款及其他	3.00%	20.00%	30.00%	50.00%	100.00%	100.00%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②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i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含 10%)的客户欠款列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ii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0	0
7-12 个月	5	5
1-2 年	15	15
2-3 年	25	25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iii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及仲裁、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等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

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35	3-5	2.71-12.1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30	3-5	3.17-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2	3-5	7.92-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5-20	3-5	4.75-19.4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时，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量。如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对于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平均年限法	土地使用权证
采矿权（不含煤炭采矿权）	20-30 年	平均年限法	预计开采年限
非专利技术	4-20 年	平均年限法	合同、权证规定年限、预计经济寿命
软件	5-10 年	平均年限法	预计收益年限

本公司煤矿采矿权摊销依据为当期开采量与探明总储量的比例。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

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具体原则

公司收入确认分为自提和运输两种方式，自提方式下，客户自提出厂，签订提货单即确认收入的实现；运输方式下，盐产品及盐化工产品以货物出厂、承运商承运（陆路运输情况下有运输通知单，铁路运输情况下有铁路大票）、客户签收回执的情况下确认收入。

非国内销售产品，出口以产品通过海关审批后的报关单为确认收入依据；非盐化工产品，医药产品以药品的出库、客户或承运商提货为确认收入依据；污水收入以当地水务公司查收用户每月实际耗用自来水量为确认收入依据；矿产品以实际交付客户验收作为确认收入依据。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以实际收到政府补助为确认时点。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

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

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	执行财政部相	合并：“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773,253,929.14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388,818,227.42元；“应付	母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371,252,098.22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33,538,470.62元；“应付票据

<p>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关 规 定</p>	<p>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996,916,454.16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1,939,748,101.63 元。</p>	<p>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 30,570,000.00 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 247,516,427.20 元。</p>
<p>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p>	<p>执 行 财 政 部 相 关 规 定</p>	<p>合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6,000,000.00 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 19,100,000.00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925,000.00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700,000.00 元。留存收益：增加 2,325,000.00 元。</p>	<p>母公司无影响。</p>
<p>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p>	<p>执 行 财 政 部 相 关 规 定</p>	<p>合并：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51,521,300.00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47,158,400.00 元。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1,575,695.00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090,725.00 元。</p>	<p>母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51,521,300.00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47,158,400.00 元。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1,575,695.00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090,725.00 元。</p>
<p>将部分“应收款项”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p>	<p>执 行 财 政 部 相 关 规 定</p>	<p>合并：应收票据：减少 773,253,929.14 元。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773,253,929.14 元。</p>	<p>母公司：应收票据：减少 371,252,098.22 元。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371,252,098.22 元。</p>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执行财政部相关规定	合并：应收账款：减少 4,536,452.45 元。其他应收款：减少 287,345.97 元。留存收益：减少 4,641,532.25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723,876.05 元。	母公司： 应收账款：增加 2,109,120.47 元。其他应收款：增加 29,757,700.61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780,023.16 元。留存收益：增加 27,086,797.92 元。
---	-----------	---	--

①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上表所示。

以按照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620,096,040.82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620,096,040.82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773,253,929.14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773,253,929.1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88,818,227.4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84,281,774.97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67,740,807.3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67,453,461.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 具)		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 工具)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67,521,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9,100,000.00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7,158,400.00

母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67,687,532.13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67,687,532.13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71,252,098.22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71,252,098.2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33,538,470.6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35,647,591.09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982,077,089.9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1,011,834,790.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务工 具)		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债权投资 (含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 工具)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51,521,3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7,158,400.00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④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0,096,040.82	620,096,040.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3,253,929.14	0.00	-773,253,929.14
应收账款	388,818,227.42	384,281,774.97	-4,536,452.45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773,253,929.14	773,253,929.14
预付款项	178,167,802.44	178,167,802.4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67,740,807.39	767,453,461.42	-287,345.97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1,262,336.15	731,262,336.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818,497.45	18,818,497.45	

流动资产合计	3,478,157,640.81	3,473,333,842.39	-4,823,798.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521,300.00	不适用	-67,521,3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7,270,133.77	237,270,133.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47,158,400.00	47,158,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19,100,000.00	19,1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936,357.97	19,936,357.97	
固定资产	9,920,231,411.63	9,920,231,411.63	
在建工程	511,898,711.23	511,898,711.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19,612,280.67	719,612,280.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97,155.26	6,497,155.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269,596.73	92,857,067.78	7,587,47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2,526,245.25	222,526,245.2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90,763,192.51	11,797,087,763.56	6,324,571.05
资产总计	15,268,920,833.32	15,270,421,605.95	1,500,772.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20,238,665.27	2,220,238,665.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6,916,454.16	996,916,454.16	
应付账款	1,939,748,101.63	1,939,748,101.63	
预收款项	403,532,057.31	403,532,057.3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7,510,927.23	97,510,927.23	
应交税费	279,019,772.03	279,019,772.03	
其他应付款	804,208,801.13	804,208,801.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6,197,590.59	1,386,197,590.5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27,372,369.35	8,127,372,369.3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36,735,755.63	636,735,755.6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26,994.59	1,026,994.59	
预计负债	15,019,500.00	15,019,500.00	
递延收益	68,609,519.21	68,609,51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0,000.00	1,7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1,391,769.43	1,273,091,769.43	1,700,000.00

负债合计	9,398,764,138.78	9,400,464,138.78	1,700,0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8,031,073.00	438,031,0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23,786,041.68	3,923,786,04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75,695.00	1,575,695.00
专项储备	17,175,597.99	17,175,597.99	
盈余公积	104,577,568.07	107,286,247.86	2,708,679.7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22,225,660.50	917,200,448.46	-5,025,212.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5,405,795,941.24	5,405,055,103.99	-740,837.25
少数股东权益	464,360,753.30	464,902,363.18	541,609.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5,870,156,694.54	5,869,957,467.17	-199,227.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5,268,920,833.32	15,270,421,605.95	1,500,772.6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687,532.13	167,687,532.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1,252,098.22		-371,252,098.22
应收账款	133,538,470.62	135,647,591.09	2,109,120.47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371,252,098.22	371,252,098.22
预付款项	42,973,101.56	42,973,101.56	
其他应收款	982,077,089.95	1,011,834,790.56	29,757,700.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8,241,023.90	158,241,023.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63,839.66	3,663,839.66	
流动资产合计	1,859,433,156.04	1,891,299,977.12	31,866,821.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1,521,300.00	不适用	-51,521,300.00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1,879,463.32	701,879,463.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47,158,400.00	47,158,4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8,787,487.63	8,787,487.63	
固定资产	324,683,801.21	324,683,801.21	
在建工程	10,169,620.66	10,169,620.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029,773.78	34,029,773.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339,426.06	52,497,997.90	1,158,57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2,410,872.66	1,179,206,544.50	-3,204,328.16
资产总计	3,041,844,028.70	3,070,506,521.62	28,662,492.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752,581.94	600,752,581.9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570,000.00	30,570,000.00	
应付账款	247,516,427.20	247,516,427.20	
预收款项	204,420.13	204,420.1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5,863,043.55	25,863,043.55	
应交税费	9,673,410.35	9,673,410.35	
其他应付款	19,803,433.60	19,803,433.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64,383,316.77	1,064,383,316.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70,904.88	8,070,904.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70,904.88	8,070,904.88	
负债合计	1,072,454,221.65	1,072,454,221.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8,031,073.00	438,031,07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2,632,151.70	992,632,151.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75,695.00	1,575,695.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4,409,239.43	107,117,919.22	2,708,679.79
未分配利润	434,317,342.92	458,695,461.05	24,378,118.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69,389,807.05	1,998,052,299.97	28,662,492.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41,844,028.70	3,070,506,521.62	28,662,492.9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套期会计

a 套期保值的分类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b 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①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②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③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或交易，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评价方法。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①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②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c 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股东权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股东权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

评价其业绩；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11%、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5%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20 年 1 月 7 日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内蒙古自治区 2019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 2020-15 号）文件，本公司子公司兰太钠业公司取得编号为 GR20191500020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颁发之日起三年内享受税收优惠，2019 年所得税执行 15%优惠税率。

(2) 根据 2020 年 1 月 14 日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内蒙古自治区 2019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 2020-26 号)文件,本公司子公司高分子公司取得编号为 GR20191500031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子公司氯碱化工取得编号为 GR20191500023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颁发之日起三年内享受税收优惠,2019 年高分子和氯碱化工所得税执行 15%优惠税率

(3)本公司子公司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 号《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污水处理处置劳务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527.35	11,558.41
银行存款	84,463,062.83	151,965,731.54
其他货币资金	521,411,265.04	468,118,750.87
合计	605,903,855.22	620,096,040.8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81,169,801.21	460,401,405.92
保函保证金	22,554,904.32	906,612.54
矿山治理保证金	6,837,354.81	6,810,732.41
诉讼冻结款	10,849,204.70	
合计	521,411,265.04	468,118,750.8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8,201,742.99
1 至 2 年	8,094,455.74
2 至 3 年	5,278,016.8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437,438.93
4 至 5 年	7,921,640.68
5 年以上	34,700,361.31
合计	230,633,656.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795,389.23	7.28	15,374,159.50	91.54	1,421,229.7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838,267.22	92.72	39,188,053.96	18.33	174,650,213.26					
其中：										
应收海外客户	40,063,850.00	17.37	572,155.72	1.43	39,491,694.28					
应收关联方客户	6,212,605.79	4.92	31,063.03	0.50	6,181,542.76					
应收其他客户	167,561,811.43	70.43	38,584,835.21	23.03	128,976,976.22					

合计	230,633,656.45	100.00	54,562,213.46	23.66	176,071,442.99		/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德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7,975,535.43	7,975,535.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亿钧耀能新材料股份公司	5,342,219.73	3,920,990.00	73.40	涉诉, 预计收回部分金额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瑞太化工有限公司	3,161,683.44	3,161,683.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漯阳市中汇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山华德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省盐业公司大同分公司	75,286.63	75,286.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锦港化工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万基控股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664.00	6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795,389.23	15,374,159.50	91.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海外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9,880,396.66	398,803.97	1.00
1-2 年	641.55	96.23	15.00
2-3 年	12,741.69	3,185.42	25.00
3-4 年	1,056.73	1,056.73	100.00
4-5 年	9,749.97	9,749.97	100.00
5 年以上	159,263.40	159,263.40	100.00
合计	40,063,850.00	572,155.7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关联方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12,605.79	31,063.03	0.5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212,605.79	31,063.0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2,108,740.54	3,663,262.23	3.00
1-2 年	8,024,362.09	1,604,872.41	20.00
2-3 年	5,164,655.73	1,549,396.72	30.00
3-4 年	993,498.47	496,749.25	50.00

4-5 年	4,850,826.65	4,850,826.65	100.00
5 年以上	26,419,727.95	26,419,727.95	100.00
合计	167,561,811.43	38,584,835.2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12,330,940.78	3,043,218.72				15,374,159.50
按组合计提	40,384,503.37	-1,196,232.01		217.40		39,188,053.96
合计	52,715,444.15	1,846,986.71		217.40		54,562,213.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美国 ASCENSUS SPECIALTIES LLC(原凡特鲁斯)	27,992,007.66	12.14	279,920.08
兰州新蓝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8,786,249.34	3.81	263,587.48
天齐锂业(江苏)有限公司	8,151,762.05	3.53	244,552.86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德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7,975,535.43	3.46	7,975,535.43
美国 INTERSTATE CHEMICALS CO INC	7,755,394.80	3.46	77,553.95
合计	60,660,949.28	26.40	8,841,149.8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19,074,301.31	773,253,929.14
合计	1,519,074,301.31	773,253,929.1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773,543,929.14	745,530,372.17		1,519,074,301.31
合计	773,543,929.14	745,530,372.17		1,519,074,301.31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345,210,019.94
合计	345,210,019.94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4,348,978,693.81	
合计	4,348,978,693.81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309,192.80	82.15	145,144,048.68	81.47
1 至 2 年	5,198,222.12	6.75	15,266,997.11	8.57
2 至 3 年	334,397.75	0.43	2,766,668.31	1.55
3 年以上	8,224,690.22	10.67	14,990,088.34	8.41
合计	77,066,502.89	100.00	178,167,802.4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义马煤业集团青海义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593,789.09	33.21
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	4,804,314.16	6.23
德令哈工业园供水有限公司	4,397,935.84	5.71
国药集团工业有限公司	4,216,800.00	5.47

青藏铁路公司德令哈运输收入分户	2,953,583.30	3.83
合计	41,966,422.39	54.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607,5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495,869.99	763,845,961.42
合计	23,495,869.99	767,453,461.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保函保证金利息		3,607,500.00
合计		3,607,50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530,079.93
1 至 2 年	3,281,754.03
2 至 3 年	7,541,522.1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780,179.46
4 至 5 年	24,879.13
5 年以上	71,501,580.11
合计	106,659,994.81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等	5,276,117.94	6,590,178.38
投资款	33,609,068.18	33,609,068.18
往来款及其他	59,846,616.79	812,806,576.52
代垫款	7,928,191.90	7,928,191.90
合计	106,659,994.81	860,934,014.9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8,974,118.24		78,113,935.32	97,088,053.56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1,272,131.73		32,966.04	11,305,097.77
本期转销	2,618,830.97			2,618,830.97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5,083,155.54		78,080,969.28	83,164,124.82

注：本年转销金额为处置子公司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减少的坏账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778,855,983.71		82,078,031.27	860,934,014.98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本期直接减记				
本期终止确认	754,241,054.13		32,966.04	754,274,020.17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4,614,929.58		82,045,065.23	106,659,994.81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854,675.50		32,966.04			66,821,709.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33,378.06		11,272,131.73	2,618,830.97		16,342,415.36
合计	97,088,053.56		11,305,097.77	2,618,830.97		83,164,124.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乌海市星源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款	33,609,068.18	5 年以上	31.51	33,609,068.18
宁夏瑞利祥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680,634.19	2-5 年	15.64	16,680,634.19
湖南万盛化工有限公司	代垫款	7,928,191.90	2-4 年	7.43	3,964,095.95
昆山锦港实业集团公司	往来款	4,221,744.13	3-4 年	3.96	1,266,523.24
昆山市锦港燃料公司	往来款	2,814,467.14	1 年以内	2.64	84,434.01
合计	/	65,254,105.54	/	61.18	55,604,755.57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2,182,886.44	31,963,474.66	250,219,411.78	329,757,287.98	32,607,185.17	297,150,102.81
在产品	13,218,567.14	3,594,306.51	9,624,260.63	17,300,528.09	4,850,311.25	12,450,216.84
库存商品	432,509,250.32	48,691,879.96	383,817,370.36	435,997,393.93	23,170,378.95	412,827,014.98
周转材料	4,160,158.42	149,691.23	4,010,467.19	8,668,434.76		8,668,434.7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399,057.17		399,057.17			
其他	153,221.44		153,221.44	166,566.76		166,566.76
合计	732,623,140.93	84,399,352.36	648,223,788.57	791,890,211.52	60,627,875.37	731,262,336.1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607,185.17	36,138.63		679,849.14		31,963,474.66
在产品	4,850,311.25	28,096.12		1,284,100.86		3,594,306.51
库存商品	23,170,378.95	28,527,822.78		267,207.85	2,739,113.92	48,691,879.96
周转材料		149,691.23				149,691.2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0,627,875.37	28,741,748.76		2,231,157.85	2,739,113.92	84,399,352.36

注：本期减少金额中其他系处置子公司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减少的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	7,334,137.52	18,718,843.82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202,829.61	
预缴其他税费	50,186.38	99,653.63
待摊销信用证利息	1,928,209.46	
合计	23,515,362.97	18,818,497.45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盐	85,20			12,40		668.4				97,61	
江西	6,001.			6,054.		8				2,724.	
兰太	57			47						52	
化工有限公司											
青海		10,00		-435,7						9,564,	
德园		0,000.		07.55						292.4	
环保		00								5	

科技 有限 公司											
昆山 市热 能有 限公 司	29,75 1,443. 86			17,54 9,419. 33			14,00 0,000. 00			33,30 0,863. 19	
昆山 宝盐 气体 有限 公司	121,1 12,68 8.34			11,20 8,260. 29						132,3 20,94 8.63	
昆山 中宝 华新 材料 科技 有限 公司	1,200, 000.0 0									1,200, 000.0 0	
小计	237,2 70,13 3.77	10,00 0,000. 00		40,72 8,026. 54		668.4 8	14,00 0,000. 00			273,9 98,82 8.79	
合计	237,2 70,13 3.77	10,00 0,000. 00		40,72 8,026. 54		668.4 8	14,00 0,000. 00			273,9 98,82 8.79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内蒙古海吉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1,760,700.00	47,158,400.00
合计	51,760,700.00	47,158,4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内蒙古海吉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层持有意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30,000.00	19,1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合计	14,930,000.00	19,1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335,448.45			28,335,448.45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8,335,448.45			28,335,448.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399,090.48			8,399,090.48
2.本期增加金额	766,104.36			766,104.36
(1) 计提或摊销	766,104.36			766,104.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165,194.84			9,165,194.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170,253.61			19,170,253.61
2.期初账面价值	19,936,357.97			19,936,357.9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539,192,940.47	9,917,858,836.15
固定资产清理		2,372,575.48
合计	9,539,192,940.47	9,920,231,411.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72,374,313.00	9,606,398,441.10	45,872,357.34	120,686,838.18	15,145,331,949.62
2.本期增加金额	5,775,955.57	367,059,752.75	2,489,249.48	16,040,162.23	391,365,120.03
(1) 购置	11,252,327.65	89,786,498.54	2,489,249.48	4,159,672.22	107,687,747.89
(2) 在建工程转入	83,522,052.82	215,752,805.95		11,880,490.01	311,155,348.7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竣工决算调整差额	-27,477,976.64				-27,477,976.64
(5) 资产类别调整	-61,520,448.26	61,520,448.26			
3.本期减少金额	25,946,690.17	46,353,763.58	1,356,797.53	529,965.96	74,187,217.24
(1) 处置或报废	1,416,970.51	33,146,717.90	1,340,237.53	249,230.71	36,153,156.65
(2) 出售子公司	24,529,719.66	13,207,045.68	16,560.00	280,735.25	38,034,060.59
4.期末余额	5,352,203,578.40	9,927,104,430.27	47,004,809.29	136,197,034.45	15,462,509,852.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13,940,520.34	3,804,553,983.92	31,211,171.22	71,240,750.24	5,120,946,425.72
2.本期	181,135,031.87	527,121,428.16	2,795,208.03	17,339,236.05	728,390,904.11

增加金额					
(1) 计提	181,135,031.87	527,121,428.16	2,795,208.03	17,339,236.05	728,390,904.11
3.本期 减少金额	9,431,220.52	35,467,110.48	1,174,438.38	475,566.50	46,548,335.88
(1) 处置或报废	1,082,968.56	28,313,913.35	1,159,769.78	204,386.09	30,761,037.78
(2) 出售子公司	6,236,010.96	7,153,197.13	14,668.60	271,180.41	13,675,057.10
(3) 其他转出	2,112,241.00				2,112,241.00
4.期末 余额	1,385,644,331.69	4,296,208,301.60	32,831,940.87	88,104,419.79	5,802,788,993.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52,146,575.72	45,717,738.66	884,352.19	7,778,021.18	106,526,687.75
2.本期 增加金额	5,617,953.90	8,382,318.72		957.62	14,001,230.24
(1) 计提	5,617,953.90	8,382,318.72		957.62	14,001,230.24
3.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 余额	57,764,529.62	54,100,057.38	884,352.19	7,778,978.80	120,527,917.9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3,908,794,717.09	5,576,796,071.29	13,288,516.23	40,313,635.86	9,539,192,940.47

2.期初 账面价值	4,106,287,216.94	5,756,126,718.52	13,776,833.93	41,668,066.76	9,917,858,836.15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0,268,509.89	12,693,078.35	9,895,206.99	7,680,224.55	
机器设备	57,099,070.07	37,657,331.78	16,357,874.40	3,083,863.89	
合计	87,367,579.96	50,350,410.13	26,253,081.39	10,764,088.4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107,150,807.65	337,936,785.16		769,214,022.49
合计	1,107,150,807.65	337,936,785.16		769,214,022.4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昆仑花苑房产	47,355,483.71	正在办理
钠业两万吨项目厂房	27,608,141.72	正在办理
中蒙药车间	16,313,531.72	正在办理
小苏打厂房	7,664,547.18	正在办理
劳务队生活区	5,032,903.80	正在办理
提质增效及节能环保技术改造 厂房	32,779,640.29	正在办理
吸氨工序节能加水改造项目厂	19,552,979.16	正在办理

房		
产品多元化技术改造项目厂房	7,084,361.25	正在办理
合计	163,391,588.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71,259,310.56	507,400,441.17
工程物资	12,853.00	4,498,270.06
合计	371,272,163.56	511,898,711.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纯碱厂 3×75t/h 燃 煤锅炉超低 排放改造	65,357,403.92		65,357,403.92			

2019 年年度报告

1 万吨/年三氯异氰尿酸生产线及 1.5 万吨/年异氰尿酸生产线	60,665,481.37		60,665,481.37	4,950,736.60		4,950,736.60
昆山 60 万吨纯碱搬迁项目	31,564,679.98		31,564,679.98	16,758,200.27		16,758,200.27
千里沟福利煤矿矿建	24,001,431.17	1,282,600.00	22,718,831.17	24,001,431.17	1,282,600.00	22,718,831.17
树脂厂母液生化水深度处理制纯水	19,395,272.22		19,395,272.22			
新增天然气锅炉节能减排技改项目	14,941,005.97		14,941,005.97	38,819,178.97		38,819,178.97
新增 13000Nm ³ /h 单体脱水装置	11,543,369.06		11,543,369.06	9,822,745.57		9,822,745.57
合成炉自动点火装置与系统自动化改造	9,753,658.76		9,753,658.76	9,737,497.75		9,737,497.75
电石炉增加出炉机器人项目	9,600,233.63		9,600,233.63			
新增转化器项目	9,556,886.64		9,556,886.64			
昆山 10#碳化塔工程	8,992,077.67		8,992,077.67			

2019 年年度报告

氯碱新增预处理 处理器项目	8,708,285.35		8,708,285.35	4,338,140.73		4,338,140.73
昆山联碱装 置改善工程	7,680,997.32		7,680,997.32	6,612,268.24		6,612,268.24
昆山联碱系 统冷却塔水 能风机改造	5,057,586.71		5,057,586.71	3,173,720.39		3,173,720.39
年产 500 吨 核级钠生产 装置产业升 级技术改造 项目	4,959,802.04		4,959,802.04			
昆山重碱过 滤项目	4,654,496.68		4,654,496.68	5,704.67		5,704.67
氯碱化工发 生器一斗置 换气回收	4,397,256.59		4,397,256.59	1,221,546.24		1,221,546.24
昆山干铵尾 气处理改造 项目	3,955,810.64		3,955,810.64	222,661.66		222,661.66
吉兰泰纯碱 厂高低真空 改造项目	3,936,863.24		3,936,863.24			
氯碱单体回 收装置技改	3,668,301.70		3,668,301.70	409,177.91		409,177.91
资源综合利 用年 5 万吨 食品及小苏 打项目				13,467,068.26		13,467,068.26
巴音煤矿矿 建工程				291,282,183.95		291,282,183.95

2019 年年度报告

钠业公司二级钠压滤提纯项目				13,811,331.35		13,811,331.35
昆山燃煤锅炉烟气超低排放				10,766,280.81		10,766,280.81
其他零星工程	60,151,009.90		60,151,009.90	59,283,166.63		59,283,166.63
合计	372,541,910.56	1,282,600.00	371,259,310.56	508,683,041.17	1,282,600.00	507,400,441.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纯碱厂3×75t/h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	67,990,000.00		65,357,403.92			65,357,403.92	96.13	13				自筹

2019 年年度报告

1 万吨/ 年三氯 异氰尿 酸生产 线及 1.5 万吨/年 异氰尿 酸生产 线	98,615,300 .00	4,950,736 .60	55,714,74 4.77			60,665,48 1.37	61. 52	61.52				自 筹 及 募 集 资 金
昆山低 温蒸发 项目	40,880,000 .00	16,758,20 0.27	14,806,47 9.71			31,564,67 9.98	77. 21	77. 21				自 筹
千里沟 福利煤 矿矿建	350,000,00 0.00	24,001,43 1.17				24,001,43 1.17	6.8 6	6.86 .29	1,076,386			自 筹
树脂厂 母液生 化水深 度处理 制纯水	20,615,000 .00		19,395,27 2.22			19,395,27 2.22	94. 08	94.08				自 筹
新增天 然气锅 炉节能 减排技 改项目	69,970,000 .00	38,819,17 8.97	26,923,05 7.62	50,801,23 0.62		14,941,00 5.97	93. 96	93.96				自 筹
新增 13000Nm 3/h 单体 脱水装 置	10,750,000 .00	9,822,745 .57	1,720,623 .49			11,543,36 9.06	87. 78	87.78				自 筹

合成炉 自动点 火装置 与系统 自动化 改造	10,000,000 .00	9,737,497 .75	16,161.01			9,753,658 .76	97.54	100.00				自筹
电石炉 增加出 炉机器 人项目	36,000,000 .00		9,600,233 .63			9,600,233 .63	26.67	26.67				自筹
新增转 化器项 目	12,000,000 .00		9,556,886 .64			9,556,886 .64	79.64	79.64				自筹
昆山 10# 碳化塔 工程	13,000,000 .00		8,992,077 .67			8,992,077 .67	69.17	69.17				自筹

注：巴音煤矿矿建工程其他减少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57,050.00	244,197.00	12,853.00	4,498,270.06		4,498,270.06
合计	257,050.00	244,197.00	12,853.00	4,498,270.06		4,498,270.06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 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 术	采矿权	软件使用 权	特许权使 用权	合计
一、 账面 原值							
1.期 初余 额	308,892,061. 06	5,895,764.9 1	75,293,623. 01	452,886,509. 64	12,399,894. 97	41,678,140. 38	897,045,993. 97
2 .本期 增加 金额	46,568,356.4 2		4,431,580.5 3		2,367,156.7 1		53,367,093.6 6
1)购 置	46,568,356.4 2		4,431,580.5 3		2,367,156.7 1		53,367,093.6 6

2)内 部研 发							
3)企 业合 并增 加							
3.本 期减 少金 额	1,269,117.73			156,324,115. 85	231,700.08		157,824,933. 66
1)处 置					164,400.08		164,400.08
2)出 售子 公司	1,166,832.00			156,324,115. 85	67,300.00		157,558,247. 85
3)其 他减 少	102,285.73						102,285.73
4. 期末 余额	354,191,299. 75	5,895,764.9 1	79,725,203. 54	296,562,393. 79	14,535,351. 60	41,678,140. 38	792,588,153. 97
二、 累计 摊销							
1 .期初 余额	57,575,334.8 9	368,187.86	34,072,396. 39	68,942,319.5 4	7,672,965.9 6	1,111,417.1 0	169,742,621. 74

2	8,651,435.75	1,663,206.3	2,438,568.8	9,373,595.83	1,068,667.7	1,667,125.6	24,862,600.3
.本期 增加 金额		6	9		9	8	0
1) 计 提	8,651,435.75	1,663,206.3	2,438,568.8	9,373,595.83	1,068,667.7	1,667,125.6	24,862,600.3
		6	9		9	8	0
3	360,208.97			435,020.78	231,700.08		1,026,929.83
.本期 减少 金额							
(1)处 置					164,400.08		164,400.08
2) 出 售子 公司	360,208.97			435,020.78	67,300.00		862,529.75
4	65,866,561.6	2,031,394.2	36,510,965.	77,880,894.5	8,509,933.6	2,778,542.7	193,578,292.
.期末 余额	7	2	28	9	7	8	21
三、 减值 准备							
1			5,250,718.4	2,440,373.16			7,691,091.56
.期初 余额			0				
2							
.本期 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 减少 金额				1,535,665.58			1,535,665.58
1)处 置							
2)出 售子 公司				1,535,665.58			1,535,665.58
4 期末 余额			5,250,718.4 0	904,707.58			6,155,425.98
四、 账面 价值							
1.期 末账 面价 值	288,324,738. 08	3,864,370.6 9	37,963,519. 86	217,776,791. 62	6,025,417.9 3	38,899,597. 60	592,854,435. 78
2.期 初账 面价 值	251,316,726. 17	5,527,577.0 5	35,970,508. 22	381,503,816. 94	4,726,929.0 1	40,566,723. 28	719,612,280. 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适用 不适用**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适用 不适用**(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适用 不适用**(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4,163,821.94		2,890,701.84		1,273,120.10
租赁手续费	2,333,333.32		2,333,333.32		
合计	6,497,155.26		5,224,035.16		1,273,120.10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6,756,177.71	85,356,451.34	367,716,802.45	67,023,558.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19,310.93	1,079,827.74	17,866,303.38	4,466,575.85
可抵扣亏损	40,580,238.87	10,145,059.72	67,015,506.09	11,269,788.56
预计负债	15,019,500.00	2,252,925.00	15,019,500.00	2,252,925.00
辞退福利	1,026,994.60	256,748.65	1,026,994.60	256,748.6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70,000.00	1,217,500.00		
已缴税的政府补助	7,244,211.50	1,065,454.55		
合计	469,816,433.61	101,373,967.00	468,645,106.52	85,269,596.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 允价值变动	3,800,000.00	950,000.00		
合计	3,800,000.00	950,00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18,953.90	1,869,851.52
可抵扣亏损	154,146,447.31	130,736,353.32
合计	155,965,401.21	132,606,204.8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度		16,787,348.94	
2020 年度	4,480,610.49	29,681,858.93	
2021 年度	2,034,963.41	34,315,230.00	
2022 年度	2,349,062.63	31,053,018.48	
2023 年度	45,022,613.98	18,898,896.97	
2024 年度	100,259,196.80		
合计	154,146,447.31	130,736,353.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融资租赁 保证金	82,200,000.00		82,200,000.00	201,086,399.06		201,086,399.06
融资租赁 手续费	7,273,590.97		7,273,590.97	21,439,846.19		21,439,846.19
预付工程 款	3,577,086.76		3,577,086.76			
预付设备 款	5,051,713.23		5,051,713.23			
合计	98,102,390.96		98,102,390.96	222,526,245.25		222,526,245.25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2,831,911.77	170,738,665.27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4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98,490,000.00	1,268,000,000.00
信用借款	582,900,000.00	371,500,000.00
合计	1,974,221,911.77	2,220,238,665.2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本公司质押应收款项融资 221,208,292.94 元自交通银行乌海分行取得借款 144,000,000.00 元。本公司子公司昆仑碱业质押应收款项融资 76,051,727.00 元自阿拉善农商银行乌斯太支行及阿拉善农商银行左旗支行分别取得借款 20,010,833.42 元和 38,821,078.35 元。本公司子公司兰太钠业质押应收款项融资 11,950,000.00 元自交通银行乌海支行取得借款 10,000,000.00 元。本公司子公司氯碱化工使用本公司控股股东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500 万股股票质押同时由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自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海滨河支行取得借款 50,000,000.00 元。

（2）本公司子公司昆仑碱业使用其自有的房屋建筑物于资产负债表日价值 61,698,611.05 元自邮政储蓄银行取得借款 30,000,000.00 元。

（3）本公司母公司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自中国工商银行乌斯太开发区支行及交通银行乌海分行分别取得借款 99,990,000.00 元和 135,000,000.00 元。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昆仑碱业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653,500,000.00 元。本公司母公司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氯碱化工提供担保，自中国工商银行乌斯太支行取得借款 200,000,000.00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09,198,997.94	949,416,454.16
银行承兑汇票		47,500,000.00
合计	1,009,198,997.94	996,916,454.16

36、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97,823,724.04	1,742,237,494.84
1 至 2 年（含 2 年）	105,204,235.99	82,370,718.55
2 至 3 年（含 3 年）	19,676,696.22	25,496,060.08
3 年以上	73,508,574.75	89,643,828.16
合计	1,596,213,231.00	1,939,748,101.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23,797,919.20	未结算
上海市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376,086.79	未结算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三建设有限公司	7,661,090.76	未结算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4,201,755.21	未结算
吉林吉化华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834,500.52	未结算
内蒙古煤田地质局 153 勘探队	3,675,871.64	未结算
海西红星矿业有限公司	3,155,951.34	未结算
北京朗新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44,755.91	未结算
北京赛佰特科技有限公司	2,652,000.00	未结算
天津市塘沽永利工程有限公司	2,344,933.46	未结算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280,509.37	未结算
鄂托克旗隆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52,075.78	未结算
内蒙古华晶盐业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1,238,436.40	未结算
宁夏华瑞联达贸易有限公司	1,151,392.16	未结算
海西海源林枫工贸有限公司	1,102,125.48	未结算
凯膜过滤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087,142.80	未结算
呼和浩特市财政局	1,083,000.00	未结算
加拿大斯特林制浆药业公司	1,040,611.52	未结算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1,026,480.00	关联方往来
江苏振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23,765.71	未结算
济南锅炉集团有限公司	1,008,278.57	未结算
合计	76,238,682.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7,353,987.38	384,422,052.76
1-2 年（含 2 年）	14,894,206.36	6,308,852.65
2-3 年（含 3 年）	2,162,305.54	2,762,949.66
3 年以上	10,921,404.69	10,038,202.24
合计	295,331,903.97	403,532,057.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核龙原科技有限公司	9,340,948.30	未结算
北京吉兰泰商贸有限公司	841,515.42	未结算
乌海市宝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686,320.00	未结算
高密市奥斯蒙商贸有限公司	501,310.00	未结算
海西鼎成建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10,588.00	未结算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408,558.45	未结算
赤峰玻璃厂	370,000.00	未结算
自贡市炬峰物流有限公司	357,000.00	未结算
北京玻璃五厂	350,000.00	未结算
杭州华通化工有限公司	255,600.00	未结算
南通开发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2,797.80	未结算
海西亿联工贸有限公司	230,020.71	未结算
合计	13,994,658.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1,815,912.72	874,965,185.88	872,249,515.35	84,531,583.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695,014.51	130,272,283.19	118,556,028.38	27,411,269.32
三、辞退福利		1,514,748.74	1,514,748.7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7,510,927.23	1,006,752,217.81	992,320,292.47	111,942,852.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205,576.59	708,130,428.32	705,611,415.83	49,724,589.08
二、职工福利费	15,006.00	52,595,626.89	52,610,632.89	
三、社会保险费	289,722.00	41,764,644.66	42,044,109.58	10,257.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6,723.62	33,217,702.83	33,364,169.37	10,257.08
工伤保险费	25,496.71	6,083,207.73	6,108,704.44	
生育保险费	107,501.67	2,463,734.10	2,571,235.77	
四、住房公积金	7,969.90	54,488,772.68	52,530,274.18	1,966,468.4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731,592.64	25,551,558.28	19,452,882.23	32,830,268.6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7,566,045.59	-7,565,844.95	200.64	
合计	81,815,912.72	874,965,185.88	872,249,515.35	84,531,583.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241.53	92,365,787.98	92,356,500.57	34,528.94
2、失业保险费	5,223,791.44	3,584,600.68	3,596,436.28	5,211,955.84
3、企业年金缴费	10,445,981.54	34,321,894.53	22,603,091.53	22,164,784.54
合计	15,695,014.51	130,272,283.19	118,556,028.38	27,411,269.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837,748.08	115,310,335.93
消费税		
营业税	5,157,096.31	5,157,096.31
企业所得税	95,722,802.49	127,022,094.75
个人所得税	3,809,099.00	4,878,653.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8,719.02	3,072,035.76
房产税	107,335.73	4,111,174.86
印花税	343,443.46	71,319.50
教育费附加	809,955.82	1,680,979.41
资源税	4,737,097.66	6,578,443.04
水资源税	2,340,499.31	1,910,417.50

环境保护税	1,884,989.74	263,936.75
土地使用税	144,000.00	3,003,398.12
矿产资源补偿费	1,274,153.52	1,274,153.52
水利建设基金	839,887.21	68,528.10
其他	660,210.94	4,617,204.91
合计	147,187,038.29	279,019,772.03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177,018.28	2,769,215.5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70,277,269.79	801,439,585.55
合计	1,274,454,288.07	804,208,801.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674,979.37	1,044,213.3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502,038.91	1,725,002.2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177,018.28	2,769,215.5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收购款	625,000,000.00	
往来款	543,084,483.51	683,051,982.21
保证金及押金	68,954,977.05	41,308,031.22
其他	33,237,809.23	77,079,572.12
合计	1,270,277,269.79	801,439,585.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蒙古泰兴泰丰化工有限公司	21,198,500.00	300 万方晾晒池投资款
阿拉善福泉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9,556,816.70	未结算
内蒙古紫光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378,480.65	300 万方晾晒池投资款
内蒙古晨宏力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35,400.00	300 万方晾晒池投资款
宜兴市锅炉密封工程有限公司	3,028,050.19	未结算
德令哈市环境保护局	2,972,973.00	保证金

内蒙古韩锦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491,440.00	未结算
宁夏双菱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2,245,246.60	未结算
德令哈龙杨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未结算
唐山市蒙乃尔热喷涂有限公司	1,539,047.09	未结算
阿拉善盟金源顺物流有限公司	1,386,871.80	未结算
内蒙古达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342,099.21	未结算
河南省防腐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248,158.70	未结算
青海西部镁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67,423,083.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0,000,000.00	355,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10,268,064.78	1,031,197,590.59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670,268,064.78	1,386,197,590.59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720,000,000.00	4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720,000,000.00	5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本公司为控制子公司昆仑碱业提供担保, 取得借款 280,000,000.00 元。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中盐昆山提供担保, 取得借款 300,000,000.00 元。本公司母公司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氯碱化工提供担保, 取得借款 140,000,000.00 元。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56,035,364.95	616,735,755.63
专项应付款		20,000,000.00
合计	256,035,364.95	636,735,755.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56,035,364.95	616,735,755.63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16,859,195.43	-67,651,613.43
合计	256,035,364.95	616,735,755.63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天然气锅炉项目	20,000,000.00	15,391,400.00	35,391,400.00		专项补助
合计	20,000,000.00	15,391,400.00	35,391,400.00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026,994.59	1,026,994.59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026,994.59	1,026,994.59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5,019,500.00	15,019,500.00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5,019,500.00	15,019,500.00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609,519.21	39,949,165.56	8,749,093.70	99,809,591.07	政府补助
合计	68,609,519.21	39,949,165.56	8,749,093.70	99,809,591.0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自治区重点	7,636,363.64		533,333.33			7,103,030.31	与资产相

产业发展 资金支持 战略性新兴产业 发展项目资金							关
2017 年电 力需求专 项资		151,265.56	10,084.37			141,181.19	与资 产相 关
外贸发展 基金	840,000.00		60,000.00			78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矿产资源 节约与综 合利用	6,996,652.74		1,864,615.67			5,132,037.07	与资 产相 关
大气污染 防治	234,252.13		93,369.24			140,882.89	与资 产相 关
盐湖尾矿 综合利用 政府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余热集中 供热节能 技改项目	3,466,199.86		112,114.32			3,354,085.54	与资 产相 关
工业企业 能源管理 中心建设 示范项目	2,620,000.00		240,000.00			2,38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重金属污 染防治	25,000.00		25,000.00				与资 产相 关
脱硫脱硝	2,449,999.89		200,000.04			2,249,999.85	与资 产相

							关
粉尘污染 综合治理 项目	1,922,222.23		133,333.32			1,788,888.91	与资 产相 关
气化站项 目	966,666.64		66,666.72			899,999.92	与资 产相 关
2*75T/h 锅炉烟气 超净排放 持续升级 改造	1,571,222.22		105,333.36			1,465,888.86	与资 产相 关
优化产业 结构及节 能技术改 造项目		670,000.00	22,333.32			647,666.68	与资 产相 关
用电企业 电能在线 监测平台 项目		424,000.00	2,355.56			421,644.44	与资 产相 关
固体废物 综合利用 专项资金	1,765,909.09		162,575.75			1,603,333.34	与资 产相 关
挥发性有 机物排放 治理项目 专项资金	9,688,636.36		891,969.70			8,796,666.66	与资 产相 关
水罐消防 车	189,750.00		23,000.00			166,750.00	与资 产相 关
2*135MW 机组超低 排放项目	3,818,181.82		351,515.15			3,466,666.67	与资 产相 关

阿拉善盟名师带徒工作室建设项目	50,000.00			20,676.98		29,323.02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粉尘治理项目		2,000,000.00	133,333.33			1,8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安全公共服务试点专项资金		312,500.00	39,062.50			273,437.5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684,444.46		73,333.33			611,111.13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第五批州及预算基本建设支出预算	715,555.54		76,666.67			638,888.87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第二批节能降耗项目资金	1,244,444.46		133,333.34			1,111,111.12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第一批前期工作专项资金	332,222.24		13,333.33			318,888.91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第一批双百和产业结构调整项目贷款贴	1,244,444.45		133,333.34			1,111,111.11	与资产相关

息及投资 补助资金							
2012 年循 环经济发 展资金	1,093,333.33		120,000.00			973,333.33	与资 产相 关
2012 年第 三批州级 预算内基 本建设支 出预算	1,106,666.63		80,000.00			1,026,666.63	与资 产相 关
2012 年外 经贸区域 协调发展 促进资金	223,750.00		15,000.00			208,750.00	与资 产相 关
2012 年克 鲁克湖生 态环境保 护项目资 金的预算	1,231,111.13		133,333.33			1,097,777.80	与资 产相 关
2013 年第 三批州级 预算内基 本建设支 出预算	555,555.56		60,000.00			495,555.56	与资 产相 关
电力线路 实施迁改 补偿	125,000.04		25,000.00			100,000.04	与资 产相 关
2013 年工 业双百及 产业结构 调整及振 兴、循环 经济、企	300,000.00		60,000.00			240,000.00	与资 产相 关

业技术创新、重点工业项目前期资金的通知							
废液管线拆迁交通局补助	1,868,333.29		380,000.00			1,488,333.29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第五批州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预算	406,666.63		80,000.00			326,666.63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一批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1,226,666.71		183,999.90			1,042,666.81	与资产相关
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二批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3,195,000.00		162,000.00			3,033,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排污费专项资金	629,999.96		35,000.00			594,999.96	与资产相关
海西发改	647,727.13		397,411.00			250,316.13	与资

委员会蒸氨废液资源利用							产相关
德令哈工业园管委会蒸氨废液综合利用	228,621.20		198,705.52			29,915.6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万吨小苏打项目	449,999.96		50,000.00			3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环境保护局废液排放拦挡坝项目资金	818,181.79		90,909.09			727,272.7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财政局 2016 年化解过剩产能资金	2,565,000.00		142,500.00			2,422,500.0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环保局 2012 年循环化经济发展资金	162,500.00		18,750.00			143,750.0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工业园管委会吸氨工序升级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81,000.00		9,000.00			72,000.0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	346,750.04		18,250.00			328,500.04	与资

财政局 2016 年第一批排污 费专项补 助资金							产相 关
德令哈工 业园管委 会第三批 创新产业 发展补助 资金（蒸 氨废液综 合利用项 目）	757,988.11		198,705.51			559,282.60	与资 产相 关
海西州发 改委第一 批保投资 专项资金 （产业提 质增效环 保节能项 目改造）	949,999.96		50,000.00			899,999.96	与资 产相 关
德令哈市 教育科技 局筛板蒸 氨塔内气 液旋流技 术项目款	186,666.64		20,000.01			166,666.63	与资 产相 关
海西州政 府补助 （供给侧 结构性改革）	595,000.00		60,000.00			535,000.00	与资 产相 关

德令哈财政局政府补助（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97,500.00		30,000.00			267,500.00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财政局补助（2017年科技型企业）	98,333.33		20,000.00			78,333.33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锅炉专项节能减排资金		35,391,400.00	589,856.67			34,801,543.3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8,609,519.21	39,949,165.56	8,728,416.72	20,676.98		99,809,591.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8,031,073.00	398,052,972.00				398,052,972.00	836,084,045.00

其他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661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 398,052,972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该事项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2000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398,052,972.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 836,084,045.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1,858,312.16	2,949,572,522.52	591,341,402.24	3,260,089,432.44
其他资本公积	3,021,927,729.52		2,905,889,614.92	116,038,114.60
合计	3,923,786,041.68	2,949,572,522.52	3,497,231,017.16	3,376,127,547.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61 号）。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高纯公司 100% 股权，氯碱化工 100% 股权，中盐昆山 100% 股权及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标的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的股权过户工作已经完成，标的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期资本公积增加及减少系发行股份形成的发行溢价、权益法核算单位中盐江西兰太专项储备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 归属 于 少 数 股 东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 前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损益	减： 前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当期 转入 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一、 不能 重分 类进 损益 的其 他综 合收 益	1,575,695.00	4,602,300.00			1,150,575.00	3,451,725.00		5,027,420.00
其 中： 重新 计量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75,695.00	4,602,300.00			1,150,575.00	3,451,725.00		5,027,42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75,695.00	4,602,300.00			1,150,575.00	3,451,725.00	5,027,420.0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175,597.99	43,945,731.60	43,278,119.53	17,843,210.06
合计	17,175,597.99	43,945,731.60	43,278,119.53	17,843,210.06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659,872	4,623,591.54		86,283,463.54
任意盈余公积	25,626,375.86			25,626,375.8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7,286,247.86	4,623,591.54		111,909,839.4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计提盈余公积462.36万元，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期初盈余公积增加270.87万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22,225,660.50	632,437,438.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025,212.04	-446,764,196.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17,200,448.46	185,673,242.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4,657,002.16	871,307,859.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23,591.54	1,333,424.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581,027.25	63,936,332.3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650,393,808.88	69,485,683.9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6,259,022.95	922,225,660.50

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5,025,212.04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46,764,196.42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20,213,509.55	7,023,751,231.25	9,700,718,799.05	6,807,867,686.04
其他业务	225,662,812.64	220,050,921.92	225,515,563.27	223,459,856.35
合计	10,045,876,322.19	7,243,802,153.17	9,926,234,362.32	7,031,327,542.3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620,928.39	30,924,294.73
教育费附加	20,756,792.22	27,243,576.62
资源税	23,379,130.32	27,105,806.36
房产税	35,293,104.88	20,909,620.09
土地使用税	19,992,409.87	22,455,344.66

车船使用税	72,478.22	121,072.75
印花税	5,320,391.42	5,224,179.69
水利建设基金	7,417,568.45	2,448,201.46
环保税	8,348,184.32	1,194,327.31
其他	2,365,211.86	2,170,215.13
合计	146,566,199.95	139,796,638.80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火车运费	206,692,311.69	153,780,613.40
汽车运费	201,705,047.81	226,101,623.98
广告费及代理推广	69,484,271.45	93,292,217.86
职工薪酬	65,569,095.46	51,213,893.22
装卸费	43,091,004.61	49,523,619.19
海运费	29,245,432.69	20,690,692.75
仓储费	7,630,435.45	5,442,318.90
折旧费	7,615,924.44	8,012,712.18
物料消耗	4,852,716.19	5,102,235.53
保险费	3,285,065.07	3,338,678.55
修理费	3,030,678.73	4,795,822.36
港杂费	2,304,923.44	2,743,934.55
差旅费	2,283,553.53	2,808,387.45
低值易耗品	1,866,604.15	1,754,337.12
集放坨费	1,081,088.20	1,517,133.76
包装费	969,860.96	1,422,809.50
业务经费	859,939.92	195,575.07
办公费	10,528.30	13,256.01
销售服务费		344,420.27
其他	4,819,133.45	6,707,228.66

合计	656,397,615.54	638,801,510.31
----	----------------	----------------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142,256.04	139,740,055.58
修理费	75,566,512.12	94,137,980.97
折旧费及摊销	46,977,973.45	49,316,420.90
停工损失	15,740,727.80	2,823,084.99
中介费用	13,084,362.65	9,894,378.16
安全生产费	6,806,615.91	3,853,430.21
党组织工作经费	5,297,304.13	3,727,326.65
劳务费	4,644,955.62	234,929.50
残疾人保障金	4,014,845.95	1,845,472.69
差旅费	3,787,041.37	3,839,880.96
业务招待费	3,463,884.48	3,033,136.46
办公费	2,731,510.88	2,172,600.87
物料消耗	2,282,048.99	1,975,358.74
保险费	1,967,489.15	1,050,570.97
租赁费	1,033,386.72	1,277,154.24
检验检测费	862,149.79	676,426.66
水利建设基金		4,609,374.73
其他	18,605,193.74	39,460,719.28
合计	351,008,258.79	363,668,302.56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31,146,124.02	14,685,393.31
直接材料及相关费用	25,673,843.30	27,870,831.06

折旧费用	1,010,850.68	580,267.37
外包服务费	4,119,489.11	1,122,820.84
其他	2,450,431.22	1,165,213.54
合计	64,400,738.33	45,424,526.12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2,286,993.62	382,408,213.14
减：利息收入	-6,151,779.05	-21,518,190.75
汇兑损益	-3,102,697.36	-4,027,487.83
其他	10,277,673.69	29,430,183.41
合计	283,310,190.90	386,292,717.97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973,789.35	18,679,663.63
进项税加计抵减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合计	19,973,789.35	18,679,663.63

其他说明：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资金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533,333.33	363,636.36	与资产相关
开发区信息化局 2017 年电力需求专项资金	10,084.37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外贸发展资金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1,864,615.67	1,946,134.18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	93,369.24	270,628.98	与资产相关
余热集中供热节能技改项目	112,114.32	112,114.32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240,000.00	2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污染防治	25,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硫脱硝	200,000.04	200,000.04	与资产相关
粉尘污染综合治理项目	133,333.32	77,777.77	与资产相关
气化站项目	66,666.72	33,333.36	与资产相关
2*75T/h 锅炉烟气超净排放持续升级改造	105,333.36	8,777.78	与资产相关
优化产业结构及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22,333.32		与资产相关
用电企业电能在线监测平台项目	2,355.56		与资产相关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项目	162,575.75	84,090.91	与资产相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治理项目专项资金	891,969.70	461,363.64	与资产相关
水罐消防车	23,000.00	23,000.00	与资产相关
2*135MW 机组超低排放项目	351,515.15	181,818.18	与资产相关
环保局粉尘治理项目	1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安全公共服务试点专项资金	39,062.5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73,333.33	73,333.32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第五批州及预算基本建设支出预算	76,666.67	76,666.68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第二批节能降耗项目资金	133,333.34	133,333.32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第一批前期工作专项资金	13,333.33	13,333.32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第一批双百和产业结构调整项目贷款贴息及投资补助资金	133,333.34	133,333.32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循环经济发展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第三批州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预算	80,000.00	80,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克鲁克湖生态环境保护项目资金的预算	133,333.33	133,333.32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第三批州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预算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力线路实施迁改补偿	25,000.00	24,999.96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工业双百及产业结构调整及振兴、循环经济、	60,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重点工业项目前期资金的通知			
废液管线拆迁交通局补助	380,000.00	380,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3 年第五批州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预算	80,000.00	80,000.04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第一批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补助资金	183,999.90	183,999.96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第二批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项目补助资金	162,000.00	162,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排污费专项资金	35,000.00	35,000.04	与资产相关
海西发改委员会蒸氨废液资源利用	397,411.00	484,023.77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工业园管委会蒸氨废液综合利用	198,705.52	242,011.89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万吨小苏打项目	50,000.00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环境保护局废液排放拦挡坝项目资金	90,909.09	90,909.12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财政局 2016 年化解过剩产能资金	142,500.00	142,500.0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环保局 2012 年循环化经济发展资金	18,750.00	18,750.0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工业园管委会吸氨工序升级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9,000.00	9,000.0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财政局 2016 年第一批排污费专项补助资金	18,250.00	18,249.96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工业园管委会第三批创新产业发展补助资金（蒸氨废液综合利用项目）	198,705.51	242,011.89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发改委第一批保投资专项资金（产业提质增效环保节能项目改造）	50,000.00	50,000.04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人民政府推进供给侧机构改革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补助	60,000.00	5,000.0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财政局政府补助（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30,000.00	2,500.00	与资产相关
德令哈市教育局筛板蒸氨塔内气液旋流技术项目款	20,000.01	13,333.36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财政局补助（2017 年科技型企业）	20,000.00	1,666.67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锅炉专项节能减排资金	589,856.67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3,195,494.29	3,475,598.01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稳岗补助	11,700.00		与收益相关
纯碱分公司-稳岗补贴	188,3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社保专户 2019 年援企稳岗补贴	28,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补助	711,5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兰太本部）	979,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困难企业社会保险补助资金		6,039,300.00	与收益相关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专利资助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援企稳岗失业保险返还金	343,1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阿盟财政局转来稳岗补贴	468,7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企业能力建设基金	782,159.00		与收益相关
乌海市应急管理局转来 2018 年制钠厂安全奖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著名商标奖励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重大科技专项经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取 2018 年专利费用资助		6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知识产权奖励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认证标准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发展基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抗结核药的开发与一致性评价	36,800.00		与收益相关
阿盟科技局研发费用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援企稳岗返还资金	67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昆山市工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1,719,900.00	744,200.00	与收益相关
节水型企业资金补助费	2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国内专利奖励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先进企业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残疾人联合会补助款	27,160.00		与收益相关
安监局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局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动监测运维补助	40,300.00		与收益相关
德令哈市财政局岗位补贴金	337,000.00		与收益相关
德令哈市社会保险事业局稳岗补贴	255,421.00		与收益相关
柴达木循环经济管委会优秀企业补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青海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补助	1,500.00		与收益相关
应急救援服务保障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稳岗返还	113,638.3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973,789.35	18,679,663.63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728,026.54	59,134,691.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870,569.62	-6,901,551.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00,000.00	
其他		4,577,215.84
合计	67,398,596.16	57,810,355.79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7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08,750.00
合计	-4,170,000.00	1,708,750.00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305,097.7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46,986.71	

合计	-9,458,111.06	
----	---------------	--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按照与资产负债表列示相反的符号列示。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222,462.27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741,748.76	3,986,091.50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001,230.24	40,335,192.93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244,197.00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2,987,176.00	49,543,746.70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按照与资产负债表列示相反的符号列示。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利得	362,385.54	3,240,853.00
资产处置损失	-4,775,627.74	

合计	-4,413,242.20	3,240,853.00
----	---------------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879.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71,840.00	
罚款利得	1,329,897.13	1,044,879.92	1,329,897.13
无需支付的负债转入	10,937,886.07		10,937,886.07
其他	1,601,372.97	1,035,261.53	1,601,372.97
合计	13,869,156.17	2,387,860.59	13,869,156.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张浦镇扶持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监局补助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残联奖励金		21,84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1,840.00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900,000.00	200,000.00	900,0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4,229,890.28		4,229,890.28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5,019,500.00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12,128.49	16,595,691.00	1,512,128.49
其他	66,970.01	2,275,218.44	66,970.01
合计	6,708,988.78	34,090,409.44	6,708,988.78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5,728,111.71	242,647,034.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541,134.81	27,029,116.92
合计	270,186,976.90	269,676,151.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52,811,411.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8,202,852.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2,349,229.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902,421.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276,753.3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32,322.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95,229.2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5,527.29
其他	-9,214,935.80
所得税费用	270,186,97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15,285,260.26	687,118,947.80
保证金	54,210,484.23	203,660,664.38

政府补助	27,999,043.90	18,556,301.98
保险赔偿	8,546,611.71	8,130,146.63
利息收入	5,190,476.83	4,798,772.12
备用金	1,507,124.99	40,457.32
其他	8,807,604.17	14,659,133.26
合计	721,546,606.09	936,964,423.4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19,501,512.79	380,653,175.19
保证金	286,357,071.23	249,504,191.32
运输费	441,998,664.79	577,094,466.17
综合服务费	75,812,905.43	58,910,125.28
业务招待费	4,326,490.40	3,237,344.53
修理费	12,759,535.74	8,924,744.19
装卸费、吊装费等	6,319,991.17	4,241,798.70
冻结资金	10,849,204.70	
差旅费	6,082,676.98	6,669,593.07
中介服务	13,084,362.65	9,894,378.16
办公费	2,748,976.01	2,188,888.48
滞纳金罚款	4,229,890.28	
保险费	3,711,773.86	4,513,056.32
其他	5,291,396.90	4,389,039.24
合计	993,074,452.93	1,310,220,800.6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还款	10,597,016.70	10,000,000.00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还款	4,500,000.00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及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还款及利息	73,803,864.85	
合计	88,900,881.55	1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219,614,821.11	98,169,888.89
融资租赁款	100,000,000.00	182,790,000.00
资金拆借	250,000,000.00	
退还融资租赁保证金及票据保证金利息	19,402,595.67	
合计	589,017,416.78	280,959,888.8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1,019,422,136.92	1,702,098,511.82
保证金	82,973,186.28	94,939,181.18
资金拆借还款	250,000,000.00	
融资票据解付	447,357,562.47	96,695,119.76
合计	1,799,752,885.67	1,893,732,812.7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82,624,434.37	1,051,440,299.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529,064.94	49,543,74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9,157,008.47	726,322,523.79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4,862,600.30	21,182,337.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24,035.16	4,882,918.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13,242.20	-3,240,853.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70,000.00	-1,708,7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2,286,993.62	382,408,213.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398,596.16	-57,810,355.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91,134.81	-5,134,72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0,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267,070.59	-52,007,233.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918,510.22	335,048,668.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4,937,605.91	-619,987,173.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75,622.99	1,830,939,618.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492,590.18	151,977,289.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1,977,289.95	172,214,310.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484,699.77	-20,237,020.5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70,845,258.33
其中：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0,845,258.33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845,258.3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84,492,590.18	151,977,289.95
其中：库存现金	29,527.35	11,558.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463,062.83	151,965,73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92,590.18	151,977,289.9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21,411,265.04	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诉讼冻结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830,912,633.54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受限及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345,210,019.84	质押借款
合计	1,697,533,918.42	/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424,980.52	6.9762	2,964,749.10
其中：美元	424,980.52	6.9762	2,964,749.1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5,742,924.10	6.9762	40,063,787.11
其中：美元	5,742,924.10	6.9762	40,063,787.1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60,415.11	6.9762	1,119,087.89
其中：美元	160,415.11	6.9762	1,119,087.8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天然气锅炉专项节能减排资金	34,506,615.00	递延收益	589,856.67		其他收益
环保局粉尘治理项目	1,866,666.67	递延收益	133,333.33		其他收益
盐湖尾矿综合利用政府补助	1,0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优化产业结构及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647,666.68	递延收益	22,333.32		其他收益
用电企业电能在线监测平台项目	421,644.44	递延收益	2,355.56		其他收益
安全公共服务试点专项资金	273,437.50	递延收益	39,062.50		其他收益
2017 年电力需求专项资金	141,181.19	递延收益	10,084.37		其他收益
2016 年自治区重点产业发展资金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7,103,030.31	递延收益	533,333.33	363,636.36	其他收益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	5,132,037.07	递延收益	1,864,615.67	1,946,134.19	其他收益
工业企业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2,380,000.00	递延收益	240,000.00	240,000.00	其他收益
脱硫脱硝	2,249,999.85	递延收益	200,000.04	200,000.03	其他收益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治理项目专项资金	8,796,666.66	递延收益	891,969.70	461,363.64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 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 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135MW 机组超低排 放项目	3,466,666.67	递延收益	351,515.15	181,818.18	其他收益
废液管线拆迁交通局 补助	1,488,333.29	递延收益	380,000.00	380,000.04	其他收益
海西发改委员会蒸氨 废液资源利用	250,316.13	递延收益	397,411.00	484,023.77	其他收益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 府补助	29,790,401.28	递延收益	3,072,546.08	3,039,989.41	其他收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3,195,494.29	3,195,494.29	3,475,598.01	其他收益
稳岗补助类汇总	3,057,459.34	3,057,459.34		其他收益
失业保险补助	711,500.00	711,500.00		其他收益
援企稳岗失业保险返还金	343,100.00	343,100.00		其他收益
外贸企业能力建设基金	782,159.00	782,159.00		其他收益
乌海市应急管理局转来2018年制钠厂 安全奖	70,000.00	70,000.00		其他收益
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认证标准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创新发展基金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抗结核药的开发与一致性评价	36,800.00	36,800.00		其他收益
2018年昆山市工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资金	1,719,900.00	1,719,900.00	744,200.00	其他收益
节水型企业资金补助费	20,000.00	20,000.00	30,000.00	其他收益
创新转型高质量发展先进企业奖励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奖励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或冲减相关成 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昆山市残疾人联合会补助款	27,160.00	27,160.00		其他收益
安监局奖励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科技局奖励款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自动监测运维补助	40,300.00	40,300.00		其他收益
应急救援服务保障经费	20,000.00	20,000.00		其他收益
柴达木循环经济管委会优秀企业补助	50,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2017 年困难企业社会保险补助资金			6,039,300.00	其他收益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专利 资助费			20,000.00	其他收益
收著名商标奖励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收重大科技专项经费			500,000.00	其他收益
收取 2018 年专利费用资助			600.00	其他收益
收知识产权奖励费	1,500.00	1,5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阿盟科技局研发费用			20,000.00	其他收益
2018 年度国内专利奖励金			3,000.00	其他收益
合计	11,245,372.63	11,245,372.63	11,382,698.01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100.00	同受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19/12/31	取得控制权	2,068,903,104.88	79,162,986.17	2,016,638,559.09	86,536,051.85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同受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19/12/31	取得控制权	304,165,699.88	48,233,552.63	207,805,209.93	6,124,139.70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同受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19/12/31	取得控制权	4,181,610,915.33	424,997,255.76	4,081,451,683.13	486,132,890.05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纯碱分公司	100.00	同受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019/12/31	取得控制权	446,417,494.55	13,789,324.16	525,012,869.70	14,736,011.06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年度报告

合并成本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纯碱分公司
--现金	34,490,500.00	107,965,600.00	450,000,000.00	207,543,9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84,193,061.00		305,518,870.00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118,683,561.00	107,965,600.00	755,518,870.00	207,543,9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纯碱分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976,644,818.77	3,001,436,044.90	289,516,980.87	190,054,814.34	4,470,289,048.87	5,048,323,035.83	377,660,453.32	443,551,865.09
货币资金	111,633,181.20	120,135,569.13	22,261,728.69	128,953.27	61,531,799.65	95,658,160.12	1,350,536.76	
应收款项	134,808,103.47	97,413,996.84	107,061,368.47	18,208,494.58	800,427,158.40	1,095,337,983.82	63,938,883.10	196,633,097.40

2019 年年度报告

存货	41,648,652.77	71,130,626.53	5,553,505.74	5,656,443.88	82,993,042.00	117,818,582.48	57,978,257.75	60,505,906.03
固定资产	2,287,310,136.08	2,320,653,673.83	128,496,521.43	136,618,802.11	3,275,087,304.43	3,484,715,732.24	154,536,476.47	158,190,950.34
无形资产	143,750,349.33	147,701,322.90	22,933,516.69	24,580,888.22	84,684,021.74	87,268,032.81	20,954,077.30	8,400,455.80
其他资产	257,494,395.92	244,400,855.67	3,210,339.85	4,861,232.28	165,565,722.65	167,524,544.36	78,902,221.94	19,821,455.52
负债:	2,331,236,562.33	2,436,535,692.32	187,468,039.27	138,113,879.00	1,782,457,887.11	2,791,955,006.37	256,665,389.32	336,500,368.67
借款	1,183,642,485.89	1,097,825,548.13			870,543,483.91	1,639,852,237.27		
应付款项	1,147,594,076.44	1,338,710,144.19	187,468,039.27	138,113,879.00	911,914,403.20	1,152,102,769.10	256,665,389.32	336,500,368.67
净资产	645,408,256.44	564,900,352.58	102,048,941.60	51,940,935.34	2,687,831,161.76	2,256,368,029.46	120,995,064.00	107,051,496.42
减:少数 股东权 益								
取得的 净资产	645,408,256.44	564,900,352.58	102,048,941.60	51,940,935.34	2,687,831,161.76	2,256,368,029.46	120,995,064.00	107,051,496.42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9,389,100.00	100.00	现金交易	2019/3/31	过户完成, 收回交易对价	25,870,569.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金属钠的生产	100.00		出资设立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污水处理	39.25		出资设立
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金川开发区	药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阿左旗巴镇土尔扈 特北路	石灰岩开采、加工及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鄂托克旗蒙西镇千 里沟四道沟	煤炭开采销售	51.00		出资设立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省海西州	纯碱的生产和销售	51.00		出资设立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苏州	纯碱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收购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糊树脂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收购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	盐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49.00	181,469,959.63	107,800,000.00	540,032,546.2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盐青	740,766,681.71	2,613,253,752.49	3,354,020,434.20	1,926,121,602.33	325,791,594.70	2,251,913,197.03	802,627,928.18	2,764,884,906.41	3,567,512,834.59	2,406,292,071.62	203,228,099.41	2,609,520,171.03

海昆仑 有限公 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盐青海昆仑有限公司	2,024,181,623.78	370,346,856.38	370,346,856.38	458,790,961.22	1,947,393,439.14	358,589,937.22	358,589,937.22	772,450,374.8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江西省	江西省新干县	氯酸钠双氧水生产销售	49.00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昆山市	供热	20.00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昆山市	供气	20.00	
青海德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青海省	青海省德令哈市	环保产品投资开发建设	40.00	
昆山中宝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	江苏省昆山市	新材料科技及生物医药的技术服务	15.00	

其他说明

(1)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2,349,926.07	102,953,808.36	380,148,804.75	219,742,967.66	100,676,399.30	383,270,135.58
非流动资产	343,851,928.08	121,069,355.40	775,840,612.39	353,110,967.33	109,933,422.45	862,416,511.18
资产合计	516,201,854.15	224,023,163.76	1,155,989,417.14	572,853,934.99	210,609,821.75	1,245,686,646.76
流动负债	315,570,200.00	57,518,847.77	31,410,727.67	390,093,484.14	61,852,602.40	177,149,258.72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非流动负债	62,374,965.34		469,831,573.24	69,733,604.79		469,831,573.24
负债合计	377,945,165.34	57,518,847.77	501,242,300.91	459,827,088.93	61,852,602.40	646,980,831.9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8,256,688.81	166,504,315.99	654,747,116.23	113,026,846.06	148,757,219.35	598,705,814.8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7,745,777.52	33,300,863.20	130,949,423.25	55,383,154.56	29,751,443.87	119,741,162.96
调整事项	29,866,947.00		1,371,525.38	29,822,847.01		1,371,525.3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79,139.55			2,323,239.55		
—其他	27,587,807.45		1,371,525.38	27,499,607.46		1,371,525.3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7,612,724.52	33,300,863.19	132,320,948.63	85,206,001.57	29,751,443.86	121,112,688.3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27,601,657.83	369,807,063.15	793,144,679.83	401,952,381.63	316,427,183.79	821,415,502.94
净利润	25,228,478.51	87,747,096.64	56,041,301.43	53,691,142.28	78,933,802.59	85,214,049.7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228,478.51	87,747,096.64	56,041,301.43	53,691,142.28	78,933,802.59	85,214,049.76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金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764,292.45	1,2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35,707.5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短期借款。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30,397,302.89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33,169,626.26 元）。管理层认为 100 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②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美元	其他 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 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2,964,749.10		2,964,749.10	2,165,154.22		2,165,154.22
应收账款	40,063,787.11		40,063,787.11	32,242,029.08		32,242,029.08
预付款项	57,707.13		57,707.13			
金融资产总额	43,086,243.34		43,086,243.34	34,407,183.30		34,407,183.30
应付账款	1,119,087.89		1,119,087.89	3,066,941.71		3,066,941.71
预收款项	4,422,951.61		4,422,951.61			
金融负债总额	5,542,039.50		5,542,039.50	3,066,941.71		3,066,941.71
合计	37,544,203.84		37,544,203.84	31,340,241.59		31,340,241.59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00%，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722,111.14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567,012.08 元）。管理层认为 5.00%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974,221,911.77		1,974,221,911.77
应付票据	1,009,198,997.94		1,009,198,997.94
应付账款	1,596,213,231.00		1,596,213,231.00
预收款项	295,331,903.97		295,331,903.97
应付职工薪酬	111,942,852.57		111,942,852.57
应交税费	147,187,038.29		147,187,038.29
其他应付款	1,274,454,288.07		1,274,454,28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0,268,064.78		670,268,064.78
长期借款		720,000,000.00	720,000,000.00
合计	7,078,818,288.39	720,000,000.00	7,798,818,288.39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	--------

	1 年以内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220,238,665.27		2,220,238,665.27
应付票据	996,916,454.16		996,916,454.16
应付账款	1,939,748,101.63		1,939,748,101.63
预收款项	403,532,057.31		403,532,057.31
应付职工薪酬	97,510,927.23		97,510,927.23
应交税费	279,019,772.03		279,019,772.03
其他应付款	804,208,801.13		804,208,801.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6,197,590.59		1,386,197,590.59
长期借款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合计	8,127,372,369.35	550,000,000.00	8,677,372,369.3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30,000.00	14,93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930,000.00	14,93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4,930,000.00	14,930,000.00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1,760,700.00	51,760,7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6,690,700.00	66,690,700.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加权平均值)
权益工具投资	66,690,7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长期收入增长率	
			长期税前营业利润	
			流动性折价	
			控制权溢价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控制权溢价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9 年年度报告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 第三 层次 次	转出 第三 层次 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 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 末持有的资 产，计入损益 的当期未实现 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	购 买	发 行	出 售	结 算		
— 债务工具 投资											
— 其他											
应收款项融 资											
其他债权投 资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47,158,400.00				4,602,300.00					51,760,700.00	47,158,400.00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19,100,000.00			-4,170,000.00						14,930,000.00	19,100,000.00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 资产											
— 债务工具 投资											
— 权益工具 投资											
— 衍生金融 资产											
— 其他											
合计	66,258,400.00			-4,170,000.00	4,602,300.00					66,690,700.00	66,258,400.00
其中：与金 融资产有关 的损益											

项目	年初余额	转入 第三 层次 次	转出 第三 层次 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 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 末持有的资 产，计入损益 的当期未实现 利得或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	购 买	发 行	出 售	结 算		
与非 金融资产有 关的损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表决 权比例(%)
中盐吉兰泰盐化 集团有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 经济开发区	工业纯碱、食用 碱的生产及销售	188,765.00	64.94	64.94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青海德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昆山中宝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盐红四方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吉兰泰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京盐南风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常州新东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江苏金东精制盐水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公司的联营企业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内蒙古兰泰银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被投资方

宁夏瑞利祥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石嘴山市惠吉中盐商贸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食盐进出口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北京市盐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吉兰泰物业服务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能源阿拉善盟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中卫市中宁配送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镇江盐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中盐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盐化产品及其他	2,158,178.23	7,337,338.81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外售材料、电石渣浆	59,634,373.56	50,996,719.05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合成气	706,376,240.22	721,274,560.48
石嘴山市惠吉中盐商贸有限公司	终止剂		212,512.82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盐		1,627,241.29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鉴定费等	321,792.46	49,811.32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	糊树脂生产技术		21,316,886.79
中盐淮安鸿运盐化有限公司	工业盐		8,286,533.23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工业盐		29,469,398.83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原材料	198,231.35	236,675.35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原盐		10,764,752.39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食盐进出口分公司	采购盐、包装物等原材料	724,818,099.98	605,293,599.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电、用车费、蒸汽、污水处理、修理修配劳务及其他	26,480,965.43	15,145,147.47
中盐红四方农资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安徽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聚氯乙烯	18,007,432.04	14,289,333.19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电石	43,719,646.11	13,715,552.20
常州新东化工发展有限公司	纯碱		61,655.17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蒸汽	239,347,033.90	229,340,168.80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	222,757,305.24	319,933,104.03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盐产品	1,787,276.74	2,199,581.82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纯碱	44,751,513.00	40,416,264.24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片碱、纯碱及其他	160,076,513.07	534,882,714.07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盐	4,455,894.00	9,022,100.14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中卫市中宁配送中心	纯碱	105,353.98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芒硝	101,191.96	96,100.43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药品及其他	26,084.69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纯碱		19,463,988.93
中盐镇江盐化有限公司	纯碱		8,527,881.55
江苏金东精制盐水有限公司	纯碱		6,894,791.47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纯碱		58,189.66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食盐进出口分公司	纯碱	26,061,318.94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吉兰泰物业服务分公司	转供水	48,623.8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4,802,000.00	2019/03/21	2020/03/20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4,998,000.00	2019/03/26	2020/03/25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10,192,000.00	2019/04/28	2020/04/27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4,875,500.00	2019/04/25	2020/04/24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1,445,500.00	2019/01/08	2020/01/08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9/04/15	2020/04/15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9/06/10	2020/06/10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9,800,000.00	2019/07/04	2020/07/04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4,410,000.00	2019/09/11	2020/09/10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2,450,000.00	2019/12/20	2020/12/18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4,900,000.00	2019/11/01	2020/10/11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14,700,000.00	2019/06/24	2020/06/11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9,842,024.36	2019/12/06	2022/12/05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16,938,572.18	2018/12/12	2021/12/12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2,612,626.08	2017/06/15	2020/06/15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8,627,257.38	2017/11/22	2020/11/22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4,354,510.15	2018/01/23	2021/01/22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11,031,042.54	2019/03/29	2022/03/29	否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11,409,305.06	2019/01/17	2022/01/16	否
昆仑碱业	15,000,000.00	2019/05/06	2020/05/09	否
昆仑碱业	60,000,000.00	2019/12/18	2020/12/18	否
昆仑碱业	20,000,000.00	2019/01/25	2020/01/24	否
昆仑碱业	40,000,000.00	2019/08/07	2020/08/06	否
昆仑碱业	40,000,000.00	2019/09/19	2020/09/19	否
昆仑碱业	45,000,000.00	2019/03/15	2020/03/11	否
昆仑碱业	50,000,000.00	2019/05/17	2020/05/16	否
昆仑碱业	40,000,000.00	2019/04/18	2020/04/17	否

2019 年年度报告

昆仑碱业	20,000,000.00	2019/06/12	2020/06/11	否
昆仑碱业	70,000,000.00	2019/03/18	2020/03/28	否
昆仑碱业	30,000,000.00	2019/05/05	2020/05/05	否
昆仑碱业	38,500,000.00	2019/05/19	2020/05/18	否
昆仑碱业	25,000,000.00	2019/06/13	2020/06/12	否
昆仑碱业	60,000,000.00	2019/06/11	2020/06/11	否
昆仑碱业	50,000,000.00	2019/07/02	2020/07/01	否
昆仑碱业	50,000,000.00	2019/07/11	2020/07/10	否
昆仑碱业	5,000,000.00	2019/11/18	2020/11/18	否
昆仑碱业	5,000,000.00	2019/05/23	2020/05/23	否
昆仑碱业	59,300,000.00	2019/09/29	2020/09/26	否
昆仑碱业	47,500,000.00	2019/03/08	2020/06/04	否
昆仑碱业	99,000,000.00	2019/04/04	2020/10/25	否
昆仑碱业	16,500,000.00	2019/02/27	2020/11/25	否
昆仑碱业	40,605,112.01	2016/06/27	2020/06/27	否
昆仑碱业	26,912,416.40	2016/10/13	2020/10/13	否
昆仑碱业	51,116,757.77	2016/12/21	2020/04/12	否
昆仑碱业	16,383,173.74	2017/03/07	2022/05/18	否
昆仑碱业	65,000,000.00	2019/01/24	2024/01/24	否
昆仑碱业	50,000,000.00	2019/05/21	2024/01/24	否
昆仑碱业	175,000,000.00	2019/11/20	2024/01/24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99,990,000.00	2019/06/28	2020/06/12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11/22	2020/11/09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11/26	2020/11/09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9/12/06	2020/11/0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45,000,000.00	2019/01/15	2020/01/11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40,000,000.00	2019/01/18	2020/01/16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30,000,000.00	2019/08/02	2020/07/04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42,000,000.00	2019/10/28	2020/10/21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43,000,000.00	2019/12/01	2020/11/28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50,000,000.00	2019/04/12	2020/04/09	否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212,499,999.93	2016/12/16	2022/02/09	否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50,084,981.43	2015/12/31	2020/05/19	否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22,408,907.49	2015/03/18	2020/04/18	否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氯碱化工	33,341,738.38	2015/08/05	2020/07/15	否
中国盐业集团总公司、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	氯碱化工	100,000,000.00	2019/08/09	2021/08/09	否
中国盐业集团总公司、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	氯碱化工	40,000,000.00	2019/12/11	2021/12/10	否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盐昆山	400,000,000.00	2013/10/30	2023/10/30	否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盐昆山	21,395,541.65	2015/06/29	2020/06/29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8.86	514.65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61号)，同意公司向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兰泰集团”)发行398,052,97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吉兰泰集团，标的资产为吉兰泰集团持有的氯碱化工100%股权、高分子公司100%股权、纯碱业务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中盐昆山100%股权。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8日完成标的资产的过户。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263,482.51	1,317.41	622,205.90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4,025,807.29	20,129.04	189,277,552.54	
	中盐宁夏盐业有限公司	1,779,806.36	8,899.03	3,529,685.22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3,509.63	717.55	98,920.63	
	昆山市热能有限公司	5,126,158.30	25,630.79	3,649,461.06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1,188.11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60,661.60	
预付账款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8,000.00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			37,264,184.15	

	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	683,113.21	68,311.32	5,183,113.21	900,000.00
	中盐江西兰太化工有限公司	124,943.60	624.73	10,556,797.52	8,226,290.28
	内蒙古兰泰银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726,208.94	726,208.94	726,208.94	726,208.94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350,000.00	1,110,000.00	34,892,245.59	1,087,500.00
	宁夏瑞利祥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6,680,234.19	16,680,234.19	16,680,234.19	16,680,234.19
	昆山市锦港燃料公司	2,814,467.14	14,072.34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632,579,599.32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吉兰泰物业服务公司			442,106.73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39,756,474.09	
	中盐安徽红四方股份有限公司			39,581.40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33,622,39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阿拉善盟吉盐化建材有限公司	1,571,211.56	15,743,855.74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114,130,497.26	128,228,513.04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食盐进出口分公司	42,833,739.57	243,446,997.77
	中盐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16,000.00	
	中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8,435.67	88,435.67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160,700.52	1,026,480.00
	中盐金坛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中盐宁夏金科达印务有限公司	13,025.95	
	中盐榆林盐化有限公司	640,847.59	1,816,883.03
	中盐东兴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3,872.30
	中盐能源阿拉善盟有限责任公司		65,008.89
其他应付款			
	中国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48,855,592.87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626,104,611.02	800,000,000.00
	中盐镇江盐化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中盐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879,728.83	879,728.83
	昆山宝盐气体有限公司		94,450,650.79
	内蒙古吉兰泰碱业有限公司		97,947,315.21
预收账款			
	北京京盐南风商贸有限公司	42.10	42.10
	中盐甘肃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	3,800.00
	中盐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539,180.75	1,519,484.86
	中盐北京市盐业公司		1,680.00
	北京吉兰泰商贸有限公司	841,515.42	841,515.42
	安徽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33,589.49	340,111.91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1,150.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9,523,273.62	123,665,946.24
长期应付款			
	中盐(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2,060,873.76	130,556,457.54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荆州市亿钧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与子公司昆仑碱业因买卖合同纠纷存在诉讼。一审判决昆仑碱业返还原告预付款 3,656,142.04 元，向原告赔偿直接经济损失 4,236,992.00 元。昆仑碱业不服判决，提起诉讼。经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鄂 10 民终 1364 号二

审民事裁定书，撤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人民法院(2017)鄂 1002 民初 455 号民事判决，并发回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人民法院重审。2019 年 8 月 23 日，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二审判决书(2019 鄂 10 民终 786 号)，判决昆仑碱业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湖北亿钧耀能新材股份公司损失赔偿金 3,920,990.00 元，如未按本判决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昆仑碱业不服此判决，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向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

(2) 2017 年 8 月 2 日，原告阿拉善宝德隆节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宝德隆)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诉被告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经审理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 2018 年 5 月 21 日下发(2017)内 2921 民初 2246 号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解除宝德隆与氯碱化工在 2013 年 3 月签订的《型煤加工合作补充协议》；二、判处氯碱化工向宝德隆给付履约应得的合同收益 1501.95 万元。2018 年 6 月氯碱化工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上诉，①请求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7)内 2921 民初 2246 号民事判决，②请求依法改判。2018 年 11 月 2 日，氯碱化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下达的民事裁定书(2018)内 29 民终 355 号。一、裁定撤销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2017)内 2921 民初 2246 号民事；二、发回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左旗人民法院重审。截至审计报告披露日，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3)河北交通投资集团张石高速公路保定段有限公司因财产损害赔偿责任纠纷向河北省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10,849,204.70 元。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 3 月 3 日，兰太实业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方案，调整后为上市公司拟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同时，通过询价向符合条件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0,000.00 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不超过本

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 6 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

(2) 2019 年 8 月 17 日，公司披露关于承债式转让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根据《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需通过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转让，挂牌项目编号 G32019BJ1000383，挂牌期间征得意向受让方鄂托克旗棋盘井呼武煤矿一家单位，并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签订《产权交易合同》，转让金额 75,439,708.88 元。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年金方案经员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并获得本公司当地劳动行政保障部门批准后正式实施。原企业建立并自行管理的补充养老保险，按照《关于做好原有企业年金移交工作的意见》（劳社部发（2007）12 号）文件精神，合并至本企业年金计划并按照本计划规定统一实施。企业缴费部分公司按上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 8% 计提。今后可根据公司经济效益情况和国家相应的政策调整，相应变动计提比例。个人缴费部分根据公司实际，员工个人暂不缴费，若缴费时公司可从本人工资中代扣。由于企业年金所涉及到的个人所得税部分，公司按月从本人工资中代扣。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盐化工、制盐、药品和其他 4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实际接受服务的对象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盐化工	制盐	药品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9,719,448,804.3 9	269,459,749.3 1	135,378,861.8 9	539,151,648.7 9	843,225,554.8 3	9,820,213,509.5 5
主营业务成本	7,091,675,976.0 1	202,289,994.4 0	40,791,276.64	530,275,347.4 7	841,281,363.2 7	7,023,751,231.2 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中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高分子公司的附生效条件的重组协议。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盐华湘”）系中盐集团控股子公司，中盐华湘主要产品包括糊树脂产品，中盐华湘因经营不善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考虑到中盐华湘糊树脂业务与吉兰泰集团下属化工业务同属氯碱行业、存在一定协同效应，为充分利用中盐华湘糊树脂业务相关资产，吉兰泰集团与中盐华湘协商，拟由中盐华湘以糊树脂业务相关资产入股高分子公司。因此，吉兰泰集团与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签订了《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重组增资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包括《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重组增资补充协议》及《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重组增资补充协议（二）》），双方就重组增资高分子公司事宜达成框架性协议。

前述重组增资协议主要约定中盐华湘以相关资产对高分子公司增资入股，具体资产范围由吉兰泰集团确认。协议约定，中盐华湘未来用于增资的资产价值及增资时高分子公司的价值均应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前述评估结果均需经高分子公司届时合法股东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认可，中盐华湘根据前述评估结果确定中盐华湘获取的高分子公司的股权。此外，协议约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高分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及相关违约、终止条款。

同时，协议约定中盐华湘认可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由吉兰泰集团转让至兰太实业事项。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确认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毕前，不办理高分子公司股权交割事宜。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为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通过重整计划草案或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方案。2018 年 6 月，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重整方案，前述协议生效条件成就。

本次增资尚需高分子公司届时合法股东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基础上方可实施。同时，中盐华湘已认可高分子公司 100%股权由吉兰泰集团转让至兰太实业事项，因此，该增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54,890,712.08
1 至 2 年	121,245,355.58
2 至 3 年	2,632,946.3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7,654.57
4 至 5 年	3,180,179.91
5 年以上	9,522,042.11
合计	291,678,890.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237,634.07	1.11	3,237,634.0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441,256.53	98.89	23,825,370.23	8.26	264,615,886.30					
其中：										

2019 年年度报告

应收关联方客户	263,573,323.03	90.36	12,903,732.15	4.90	250,669,590.88				
应收其他客户	24,867,933.50	8.53	10,921,638.08	43.92	13,946,295.42				
合计	291,678,890.60	/	27,063,004.30	/	264,615,886.3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瑞太化工有限公司	3,161,683.44	3,161,683.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省盐业公司大同分公司	75,286.63	75,286.6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万基控股集团贸易有限公司	664.00	6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37,634.07	3,237,634.07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关联方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4,030,448.93	720,152.24	0.50
1-2 年	117,249,949.10	11,724,994.91	10.00
2-3 年	2,292,925.00	458,585.00	2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63,573,323.03	12,903,732.15	4.90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860,263.15	325,807.90	3.00
1-2 年	3,925,954.38	785,190.87	20.00
2-3 年	239,401.97	71,820.59	30.00
3-4 年	206,990.57	103,495.29	50.00
4-5 年	119,115.85	119,115.85	100.00
5 年以上	9,516,207.58	9,516,207.58	100.00
合计	24,867,933.50	10,921,638.08	43.9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4,115,405.35		953,721.91			3,161,683.44
按组合计提	10,926,677.28	12,974,643.58				23,901,320.86
合计	15,042,082.63	12,974,643.58	953,721.91			27,063,004.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	258,918,512.20	88.77	12,880,458.10
阿拉善左旗宝勒德医院	6,431,348.42	2.20	743,723.45
内蒙古蒙西联化工有限公司	5,184,161.56	1.78	5,184,161.56
内蒙古海吉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208,372.72	1.44	4,208,372.72
内蒙古自治区盐业公司	3,867,077.00	1.33	116,012.31
合计	278,609,471.90	95.52	23,132,728.1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5,894,471.15	1,011,834,790.56

合计	575,894,471.15	1,011,834,790.56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84,502,062.93
1 至 2 年	58,704,817.58
2 至 3 年	102,534,442.8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6,366,657.94
4 至 5 年	66,245,925.24
5 年以上	3,091,396.47
合计	691,445,303.0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90,206,784.14	1,168,503,367.19
保证金	650,000.00	1,307,000.00
其他	588,518.87	824,532.95
合计	691,445,303.01	1,170,634,900.1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158,073,900.64		726,208.94	158,800,109.58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3,249,277.72			43,249,277.7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19年12月31日余额	114,824,622.92		726,208.94	115,550,831.8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169,908,691.20		726,208.94	1,170,634,900.14
年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本期直接减记				
本期终止确认	479,189,597.13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690,719,094.07		726,208.94	691,445,303.01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726,208.94					726,208.94
按组合计提	158,073,900.64		43,249,277.72			114,824,622.92

合计	158,800,109.58		43,249,277.72			115,550,831.86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08,914,142.02	5 年以内	30.21	91,534,088.48
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57,025,020.17	3 年以内	37.17	19,703,065.88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5,607,323.81	1 年以内	22.50	778,036.62
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3,640,297.25	1 年以内	6.31	218,201.49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5,870,197.46	1 年以内	2.30	79,350.99
合计		681,056,980.71		98.49	112,312,743.4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78,225,564.00	3,000,000.00	3,975,225,564.00	624,637,204.20	3,000,000.00	621,637,204.2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2,604,882.07		92,604,882.07	80,242,259.12		80,242,259.12
合计	4,070,830,446.07	3,000,000.00	4,067,830,446.07	704,879,463.32	3,000,000.00	701,879,463.3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兰太钠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437,204.20			101,437,204.20		
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12,840,000.00			112,840,000.00		
内蒙古兰太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1,700,000.00		81,700,000.00			
中盐青海昆仑碱业有限公司	287,860,000.00			287,860,000.00		
阿拉善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2019 年年度报告

内蒙古兰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鄂托克旗胡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中盐昆山有限公司		645,408,256.44		645,408,256.44		
中盐吉兰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2,048,941.60		102,048,941.60		
中盐吉兰泰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2,687,831,161.76		2,687,831,161.76		
合计	624,637,204.20	3,435,288,359.80	81,700,000.00	3,978,225,564.00		3,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盐江西南太化工有限公司	80,242,259.12			12,361,954.47		668.48				92,604,882.07	

2019 年年度报告

小计	80,242,259.12			12,361,954.47		668.48				92,604,882.07	
合计	80,242,259.12			12,361,954.47		668.48				92,604,882.0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1,005,254.60	224,739,709.02	347,547,991.36	247,571,409.62
其他业务	609,859,452.59	597,576,393.44	424,945,650.52	420,364,431.55
合计	900,864,707.19	822,316,102.46	772,493,641.88	667,935,841.1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200,000.00	51,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61,954.47	26,308,659.7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310,900.00	-16,010,459.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2,251,054.47	61,298,200.07
----	---------------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54,982.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41,265.9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71,541,520.4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		

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77,771.2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3,120.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614,649.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14,562.25	
合计	579,819,484.8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2	1.0701	1.07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12.35	0.7188	0.7188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本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上年年初、上年年末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项目	上年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8,232,084.42	620,096,040.82	605,903,855.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91,447,187.48	773,253,929.14	
应收账款	562,319,051.36	388,818,227.42	176,071,442.99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不适用	1,519,074,301.31
预付款项	179,705,937.86	178,167,802.44	77,066,502.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1,249,122.67	767,740,807.39	23,495,869.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80,009,048.13	731,262,336.15	648,223,788.57
持有待售资产	13,733,906.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8,609,565.29	18,818,497.45	23,515,362.97
流动资产合计	3,985,305,903.79	3,478,157,640.81	3,073,351,123.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521,300.00	67,521,300.00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年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6,769,816.07	237,270,133.77	273,998,828.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不适用	51,760,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不适用	14,9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2,286,445.73	19,936,357.97	19,170,253.61
固定资产	10,190,578,396.58	9,920,231,411.63	9,539,192,940.47
在建工程	549,156,288.51	511,898,711.23	371,272,163.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7,214,013.84	719,612,280.67	592,854,435.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02,040.34	6,497,155.26	1,273,120.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031,430.32	85,269,596.73	101,373,96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0,243,438.27	222,526,245.25	98,102,390.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54,503,169.66	11,790,763,192.51	11,063,928,800.27
资产总计	16,139,809,073.45	15,268,920,833.32	14,137,279,924.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18,686,586.07	2,220,238,665.27	1,974,221,911.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08,750.00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8,619,350.81	996,916,454.16	1,009,198,997.94
应付账款	1,570,441,767.66	1,939,748,101.63	1,596,213,231.00
预收款项	335,366,755.51	403,532,057.31	295,331,903.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9,871,080.02	97,510,927.23	111,942,852.57
应交税费	143,579,003.84	279,019,772.03	147,187,038.29
其他应付款	1,128,131,017.52	804,208,801.13	1,274,454,288.0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3,675,026.20		

项目	上年年初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4,376,781.42	1,386,197,590.59	670,268,064.7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75,769,532.98	8,127,372,369.35	7,078,818,288.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00,000,000.00	550,000,000.00	7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60,159,796.86	636,735,755.63	256,035,364.9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51,010.59	1,026,994.59	1,026,994.59
预计负债		15,019,500.00	15,019,500.00
递延收益	58,096,484.83	68,609,519.21	99,809,59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9,907,292.28	1,271,391,769.43	1,092,841,450.61
负债合计	8,895,676,825.26	9,398,764,138.78	8,171,659,739.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8,031,073.00	438,031,073.00	836,084,0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23,776,291.56	3,923,786,041.68	3,376,127,547.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27,420.00
专项储备	13,856,209.41	17,175,597.99	17,843,210.06
盈余公积	103,244,143.17	104,577,568.07	111,909,839.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673,242.49	922,225,660.50	1,076,259,022.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4,580,959.63	5,405,795,941.24	5,423,251,084.45
少数股东权益	334,877,621.21	464,360,753.30	542,369,100.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64,039,540.47	5,870,156,694.54	5,965,620,185.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64,039,540.47	15,268,920,833.32	14,137,279,924.2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其他相关资料

董事长：李德禄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4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